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Zhongchen Electronic Commerce Co.,Ltd.

上海市广灵二路122号415室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SHAN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二零一六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投资风险或重大事项：

一、新增 B2B 线上交易平台的风险

2015年度，公司新建B2B电子商务平台，积极向互联网平台转型，有助于完善公司产业链，提高公司业务规模，增强行业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但是新增B2B电子商务平台固定成本投入较大，对人员技术性要求较高，B2B未来发展给公司带来的增值能否超过前期投入以及后续的维护支出，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在建设B2B电子商务平台初期做了相关预算及对未来的市场预期，同时聘请了电商行业经验丰富的人员，加强销售人员培训等。在电商平台运营期间持续跟踪平台上线后收入及支出情况，及时反馈调整，将风险变为可控。

二、B2B 交易平台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家政策的支持，B2B 电商平台在我国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据统计，2014年我国 B2B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已达11200家。对于塑料原料领域，虽然行业刚刚开始转型，但已出现“找塑料网”、“快塑网”、“化塑汇”以及“我的塑料网”等几家电商平台。基于我国庞大的塑料产业规模，生产厂家、贸易商、物流商等不计其数，未来随着“互联网+”模式在行业内的进一步深化，行业内的众多企业势必向互联网转型，市场将会日趋饱和，竞争日趋激烈，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为应对 B2B 电商平台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推进产业布局，抢得市场先机；另一方面不断招纳行业人才、完善业务结构、提升技术水平，以此不断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防范市场竞争风险。

三、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在电商平台交易活动中普遍存在。而作为资金密集型的行业，塑料贸易涉及的金额要远大于其它产品交易，因此行业对于交易信息的真实性具

有更高的要求。交易平台注册企业违约、发布不准确的贸易信息、销售不达标产品甚至恶意欺诈，都会大大影响客户对于网上交易平台的信赖，影响平台业务的长期发展，甚至带来法律诉讼风险。因此，用户信用管理对于电商企业来说至关重要，但目前大多电商企业只能在注册阶段对用户资质进行处初级审核并在交付环节进行一定管理，尚不能完全有效防范客户信用缺失，为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为应对电商平台交易活动的信用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将原有线下的优质客户及供应商资源发展到线上，保障平台交易信用，另一方面建立严格的用户信用审核及交易跟踪制度，对交易用户的信用水平进行持续监控，以此防范电商平台交易活动带来的信用风险。

四、网络运营风险

公司利用互联网平台“我的塑料网”从事塑料原料分销服务，公司的自营业务、撮合交易业务以及数据分析支持等均依靠于“我的塑料网”平台系统的正常运行。基于互联网平台的网络属性，其稳定运营带有一定的不可控性，网络基础设施故障、网络中断、网络恶意攻击等情况的出现，引起平台瘫痪等现象，均有可能导致本公司的业务在短期内受到较大的冲击，对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带来一定风险。

为应对“我的塑料网”平台系统的网络运营风险，公司采取了包括加强软件安全、访问控制、严格数据管理、访问控制、加快备份频率等一系列措施，最大程度保证平台系统的稳定性和数据安全性。

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2015年1-9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82%、1.39%、1.07%。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主要受目前的业务模式影响。公司主要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以低毛利高销量获取利润。2013年度由于毛利率较低，主营业务利润不足以弥补公司日常费用，导致利润总额为负数，2014年度、2015年度尽管公司毛利率不断提升，利润不断上升。但是一旦日后经营过程中无法保证大额的销量以及一定的毛利率，很可能会出

现亏损的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与公司的性质相关，公司已经在不断的调整完善销售政策，如控制新开发客户的折扣率，保持销量与毛利率的平衡，确保毛利率在一定范围内；同时2015年度开通B2B电子商务平台，利用互联网思维，对市场、用户、产品、企业价值等进行重新审视，实现大数据运营。B2B上线运营后，更是给买卖方搭建了一个很好的平台，会在平台上吸收更多的客户及供应商，为公司带来新的客户及更高的交易量。

六、缺乏长期合作合同的风险

尽管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及下游的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这种合作关系并没有以长期合作合同或协议的方式确定下来，报告期内，每年的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不断发生变化。未来如果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不能继续与现有供应商及客户保持合作关系，则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虽然公司与上下游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没有以长期合作合同或协议的方式确定，但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是充分竞争的，供应商、采购商众多。报告期内，公司年均客户、供应商数量多达三四百家，公司会加大开拓力度，利用大环境的优势，避免出现供应商或客户的匮乏。同时，公司2015年度建设B2B电子商务平台后，以前年度的多数客户已经注册并使用该平台，公司积极维护前期的采购商及客户，着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

七、公司资金实力不足风险

公司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点，公司资金实力是否雄厚直接决定了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和业务开展情况。资金实力雄厚的企业能够从上游供应商获得更多的商业机会以及获得有利于自身的商业条款，从而对于开发或保持下游客户具有优势；但对于资金实力薄弱的企业可能因无法满足上游供应商提出的付款条件等原因而丧失业务机会，从而进入资金短缺的恶性循环，逐渐失去已有的市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行了增资，增加了其流动资金；公司一方面已取得了银行授信额度 980 万元，其中贷款额度 38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额度 600 万元；另一方面正积极和银行沟通增加授信额度，以保证未来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的运营所需。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铁道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公司74.09%的股份，且报告期内李铁道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及总经理，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公司将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为应对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可能，公司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对其进行完善。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以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7

释义 10

第一节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简要情况 13

二、股份挂牌情况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3

五、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35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7

七、 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38

第二节公司业务 41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41

二、公司生产和服务的主要流程和方式 45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0

四、业务相关的情况 59

五、商业模式 66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9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81

八、公司未来发展计划与发展空间 85

第三节公司治理 90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9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9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3

四、公司独立性 94

五、同业竞争 95

六、资金占用、担保及诉讼、仲裁情况 98

七、公司对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10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102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108

二、审计意见类型 125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25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2

五、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2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163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81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92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94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9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0

十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0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201

十四、风险因素 202

第五节有关声明 207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7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09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0

五、资产评估公司声明 211

第六节附件 212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2

二、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212

三、法律意见书 212

四、公司章程 212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2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12

释义

一般词汇		
公司、股份公司、中晨电商	指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晨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梓辰实业、上海梓辰	指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恒昱投资	指	上海恒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趣衍投资	指	上海趣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干顺投资	指	上海干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洪公投资	指	上海洪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紫槐投资	指	上海紫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宝滔投资	指	上海宝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懿投资	指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懿德火	指	上海天懿德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萱实业	指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飞胜投资	指	上海飞胜投资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技术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睿扬（上海）律师事务所
评估事务所	指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专业词汇		
互联网+	指	“互联网+各个传统行业”，即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以及互联网平台，让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进行深度融合，创造新的发展生态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即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专用网络或 Internet，进行数据信息的交换、传递，开展交易活动的商业模式
垂直电子商务	指	在某一行业或细分市场深化运营的电子商务模式。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即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利用信息科学技术，实现市场营销、销售、服务等活动自动化，提高客户满意度的一种管理经营方式和软件技术
WMS	指	仓库管理系统，通过入库业务、出库业务、库存调拨和虚仓管理等功能，实现完善的企业仓储信息管理的一种管理经营方式和软件技术

POP 开放平台	指	公司网站为外网用户提供服务的开放平台

特别说明：本转让说明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无特别说明，本转让说明书中所用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Zhongchen Electronic Commerce Co.,Ltd.

法定代表人：李铁道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7年4月1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1月25日

注册资本：10,416,666元

住所：上海市广灵二路122号415室

邮编：200083

电话：021-61070985

传真：021-61673516

网址：www.wodesuliao.cn

董事会秘书：蔡晓韵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F 批发和零售业”-“F51 批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F 批发和零售业”-“F51 批发业”-“F51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F5169 其他化工产品批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F 批发和零售业”-“F51 批发业”-“F51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F5169 其他化工产品批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 工业”-“1210 资本品”-“121016 贸易公司与经销商”-“12101610 贸易公司与经销商”

经营范围：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塑料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

（除危险品）、建筑装潢材料及制品、橡胶制品、木材、五金交电的销售，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的开发，网络系统集成，广告的设计，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会展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塑料原料电子商务分销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60746422P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	10,416,666.00股
股份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方式
挂牌日期	【】

（二）股份限售安排及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三）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之日，公司股东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洪公投资	5,505,600.00	52.85	**0**
2	宝滔投资	1,562,500.00	15.00	1,562,500.00
3	干顺投资	1,412,000.00	13.56	**0**

4	李铁道	800,000.00	7.68	**0**
5	紫槐投资	583,333.00	5.60	583,333.00
6	趣衍投资	282,400.00	2.71	**0**
7	天懿投资	270,833.00	2.60	270,833.00
合计		**10,416,666.00**	**100.00**	**2,416,666.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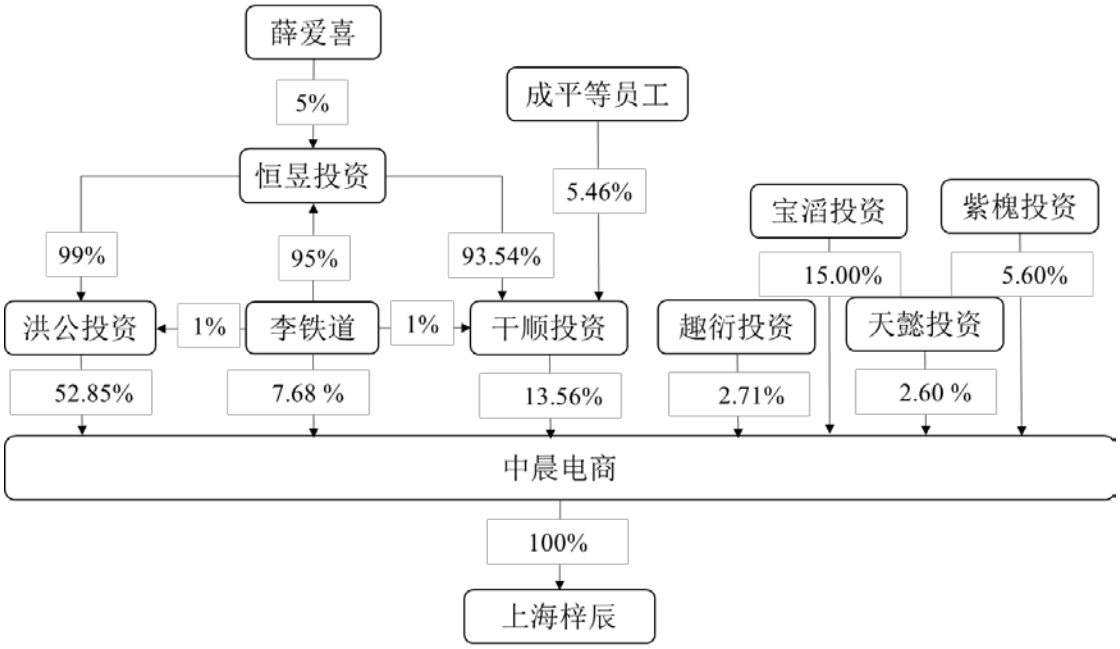

（二）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二）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

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洪公投资持有公司550.56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52.85%，能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洪公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洪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13 日		
注册号	310109000726955		
公司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海宁路 137 号 7 层 E 座 749G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登记机关	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铁道		
股权结构	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恒昱投资	495.00	99.00
	李铁道	5.00	1.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三）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李铁道直接持有公司7.68%的股份；李铁道各持有洪公投资、干顺投资1%的股份同时系洪公投资、干顺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实际控制洪公投资、干顺投资持有的中晨电商52.85%、13.56%的股份；即李铁道直接和间接实际控制中晨电商74.09%的股份。李铁道实际控制的公司股份超过公司全部股份的三分之二，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同时，李铁道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因此，李铁道系中晨电商实际控制人。

李铁道，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 7 月毕业于南昌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至 2007 年，任厦门好聚合进出口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 年至有限公司阶段，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 25 日至今，任中晨电商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兼任梓辰实业执行董事，洪公投资及干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自公司设立之日至2014年5月7日，李铁道、李瑞道各持有本公司50%的股权，李铁道系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李瑞道系公司监事，李铁道系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系公司的控股股东。2014年5月7日至2015年7月30日，恒昱投资持有公司90%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2015年7月30日之日至2015年12月12日，洪公投资持有68.82%；2015年12月13日至今，洪公投资持有52.85%，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历次变更前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日常运营和生产工作正常进行，对公司持续经营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自公司设立之日至2014年5月7日，李铁道、李瑞道各持有本公司50%的股权，李铁道系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李瑞道系公司监事，李铁道系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4年5月7日至2015年7月30日，李铁道直接持有公司10%的股份；恒昱投资持有公司90%的股份，李铁道持有恒昱投资95%的股份，李铁道间接持有公司85.5%的股份；即李铁道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95.5%的股份，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5年7月30日之日至2015年12月12日，李铁道直接持有公司10%的股份；李铁道系干顺投资、洪公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实际控制干顺投资持有公

司的17.65%的股份和洪公投资持有公司的68.82%的股份；即李铁道实际控制公司96.51%的股份，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5年12月13日之日至今，李铁道直接持有公司7.68%的股份；李铁道系干顺投资、洪公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实际控制干顺投资持有公司的13.56%的股份和洪公投资持有公司的52.85%的股份；即李铁道实际控制公司74.09%的股份，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始终系李铁道。

3、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洪公投资	5,505,600.00	52.85	有限合伙	否
2	宝滔投资	1,562,500.00	15.00	有限合伙	否
3	干顺投资	1,412,000.00	13.56	有限合伙	否
4	李铁道	800,000.00	7.68	自然人	否
5	紫槐投资	583,333.00	5.60	企业法人	否
6	趣衍投资	282,400.00	2.71	有限合伙	否
7	天懿投资	270,833.00	2.60	企业法人	否
合计		10,416,666.00	100.00	--	--

（1）洪公投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宝滔投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宝滔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宝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MA1J81KC85		
公司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松金公路 2758 号 1 幢 A4689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登记机关	金山区市场监管局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喆		
股权结构	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周悦	900	60.00
	王喆	450	30.00
	蔡晓琦	150	10.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干顺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干顺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干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13 日
注册号	310109000726939
公司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海宁路 137 号 7 层 E 座 748G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登记机关	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铁道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干顺投资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占干顺投资比例（%）	占中晨电商比例（%）	股东性质

1	李铁道	15,000.00	1.00	0.14	普通合伙人
2	王凯晨	2,212.00	0.15	0.02	有限合伙人
3	成平	5,531.00	0.37	0.05	有限合伙人
4	饶伟平	2,212.00	0.15	0.02	有限合伙人
5	徐美珍	27,655.00	1.84	0.25	有限合伙人
6	符雅娟	11,062.00	0.74	0.10	有限合伙人
7	王毅睿	5,531.00	0.37	0.05	有限合伙人
8	曹玉丽	5,531.00	0.37	0.05	有限合伙人
9	卢成	2,212.00	0.15	0.02	有限合伙人
10	丁书长	5,531.00	0.37	0.05	有限合伙人
11	倪婷婷	2,212.00	0.15	0.02	有限合伙人
12	杨翡璐	11,062.00	0.74	0.10	有限合伙人
13	李洁	1,106.00	0.07	0.01	有限合伙人
14	恒昱投资	1,403,143.00	93.54	12.6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500,000.00	100.00	13.56	--

（4）李铁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紫槐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紫槐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紫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8577426161B		
注册资本	1,200 万人民币		
公司住所	延长路 152 弄 15 号甲 301-13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文伟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任学宁	54.00	4.50
	林纹如	324.00	27.00
	徐文伟	702.00	58.50
	王立明	120.00	10.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趣衍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趣衍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趣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342043991G		
公司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山西路 10 号 1 号房 2293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登记机关	松江市监督管理局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天懿德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结构	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王立明	147.00	49.00
	凌俏	150.00	50.00
	天懿德火	3.00	1.00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天懿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懿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332576989L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公司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39 号 4029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立明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王立明	37.50	3.75
	王建勇	75.00	7.50
	盛利	637.50	63.75
	徐艳	250.00	25.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洪公投资、干顺投资及宝滔投资的声明，经核查，洪公投资、干顺投资及宝滔投资仅持有中晨电商的股份，且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也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亦未使用“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字样或者近似名称进行证券投资活动。因此，洪公投资、干顺投资及宝滔投资均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暂行办法》及《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根据趣衍投资合伙协议：合伙人共 3 个，普通合伙人（天懿德火），有限合伙人（凌俏、王立明）以货币方式出资成立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的利润及亏损由各方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承担；有限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趣衍投资主营业务是投资咨询，根据中晨有限、恒昱投资与趣衍投资 2015 年 6 月 10 日签订的金融顾问协议，协议“第四条费用及支付：在中晨有限完成改制（以工商局核准登记并获颁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为准）后十个工作日内，恒昱投资应当向趣衍投资支付金融顾问费 30 万元，由恒昱投资以其所持有中晨有限的 3.53%股权支付。”趣衍投

资是以投资咨询服务对价取得公司股权，且根据趣衍投资的声明，趣衍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也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亦未使用“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字样或者近似名称进行证券投资活动。因此，趣衍投资亦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暂行办法》及《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根据紫槐投资、天懿投资提供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及在中国证券投资基业协会网站进行查询，紫槐投资、天懿投资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5 日、2015 年 8 月 13 日登记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分别为：P1015168 和 P1020413，成为开展私募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等私募基金业务的金融机构。据此，紫槐投资、天懿投资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紫槐投资、天懿投资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

4、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李铁道、薛爱喜系夫妻关系

（2）李铁道、薛爱喜系恒昱投资的股东

（3）李铁道系洪公投资、干顺投资普通合伙人

（4）恒昱投资系干顺投资、洪公投资有限合伙人

（5）王立明系趣衍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天懿投资法定代表人及股东，紫槐投资股东

（6）任学宁、凌俏系夫妻关系

（三）公司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7年4月1日，李铁道、李瑞道召开首次股东会议：同意设立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60万元人民币，其中李铁道出资30万，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0%；李瑞道出资30万，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0%。会议选举李铁道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李瑞道为有限公司监事。李铁道、李瑞道系兄弟关系。

2007年4月4日，上海永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永得信验【2007】10294号”《验资报告》：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万元，由全体股东于2007年4月3日之前一次缴足。经审验，截至2007年4月3日止，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7年4月11日，中晨有限取得了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0920154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6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铁道。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铁道	30.00	30.00	50.00	货币资金
李瑞道	30.00	30.00	50.00	货币资金
合计	60.00	60.00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实收资本

2008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李铁道、李瑞道出席了会议，经表决一致同意：公司实收资本由60万增加至300万，其中李铁道增加实收资本至150万，李瑞道增加实收资本至150万。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8年10月29日，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兴验内字 R（2008）-0589号”《验资报告》：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4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经审验，截至2008年10月29日止，已收到李铁道、李瑞道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4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8年10月29日，中晨有限取得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0900045382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铁道。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铁道	150.00	150.00	50.00	货币资金
李瑞道	150.00	150.00	50.00	货币资金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实收资本

2011年12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李铁道、李瑞道出席了会议，经表决一致同意：公司实收资本由300万增加至800万，其中李铁道增加实收资本至400万，李瑞道增加实收资本至400万。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12月12日，上海沪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深诚会师验字（2011）第8462号”《验资报告》：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经审验，截至2011年12月9日止，已收到李铁道、李瑞道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1年12月12日，中晨有限取得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0900045382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铁道。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铁道	400.00	400.00	50.00	货币资金
李瑞道	400.00	400.00	50.00	货币资金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

（4）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李铁道、李瑞道对于公司未来发展方向产生分歧，遂进行了公司股权的对价转让。

2014年5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李铁道、李瑞道出席了会议，经表决一致同意：1、股东李瑞道将所持本公司50%的股权（原出资额400万元）转让给恒昱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股东李铁道将所持有本公司40%的股权（原出资额300万元）转让给恒昱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2014年5月7日，李铁道、李瑞道与恒昱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薛爱喜、陈祥丽与飞胜投资签订的转让协议以及李铁道、薛爱喜、李瑞道、陈祥丽、恒昱投资、飞胜投资2014年5月16日签订的《补充协议书》，李铁道将所持有公司40%股权以实收资本作为定价依据转让给恒昱投资，转让价款为300万元；李瑞道将所持有公司50%股权以实收资本作为定价依据转让给恒昱投资（李铁道实际控股企业），转让价款为400万元；同日薛爱喜将持有中萱实业50%股权以实收资本作为定价依据转让给飞胜投资（李瑞道实际控股企业），转让价款为300万元。李瑞道、陈祥丽同意用己方支付股权转让款300万元与恒昱投资应支付股权转让款400万元中的300万元互相抵消，并免除恒昱投资抵消后100万元余款的支付义务；李铁道、薛爱喜亦同意该项抵消。

其中恒昱投资股权结构：李铁道持有95%股份，薛爱喜持有5%股份，李铁道与薛爱喜系夫妻关系。飞胜投资的股东系李瑞道、陈祥丽，李瑞道、陈祥丽系夫妻关系。根据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兴验内字（2009）-2694号”验资报告和上海沪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深诚会师验字（2012）第2826号”验资报告，中萱实业实收资本为600万元。

综上，本次股权转让是股东李铁道、李瑞道以中晨有限、中萱实业实收资本为定价依据对价转让，差额的100万元转让价款各方也已同意免除支付，转让价格公允，本次股权转让后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4年5月14日，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准有限公司本次变更申请,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00万元，实收资本8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铁道	80.00	80.00	10.00	货币资金
恒昱投资	720.00	720.00	90.00	货币资金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出席了会议，经表决一致同意：1、股东恒昱投资将所持本公司3.53%的股权（原出资额28.24万元）转让给趣衍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股东恒昱投资将所持本公司16.65%的股权（原出资额141.2万元）转让给干顺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3、股东恒昱投资将所持本公司68.82%的股权（原出资额550.56万元）转让给洪公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年7月30日，恒昱投资分别与干顺投资、洪公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恒昱投资将有限公司17.65%股权作价0元转让给干顺投资，将有限公司68.82%股权作价0元转让给洪山投资。

截至至股权转让日，干顺投资股权结构：李铁道持有1%股份、恒昱投资持有99%股份；洪公投资股权结构：李铁道持有1%股份、恒昱投资持有99%股份；李铁道、薛爱喜系夫妻关系，干顺投资、洪公投资的股权转让系李铁道、薛爱喜间的转让，股权转让以实收资本作为定价依据，系李铁道将股权转让给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价格公允。转让后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中晨有限、恒昱投资与趣衍投资2015年6月10日签订的金融顾问协议，协议“第四条费用及支付：在中晨有限完成改制（以工商局核准登记并获颁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为准）后十个工作日内，恒昱投资应当向趣衍投资支付金

融顾问费30万元，由恒昱投资以其所持有中晨有限的3.53%股权支付。”转让价格以实收资本作为定价依据，中晨有限3.53%的股权即原出资额28.24万元，股权价格公允。协议中不存在对赌条款，转让后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5年8月5日，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准有限公司本次变更申请,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铁道	80.00	80.00	10.00	货币资金
干顺投资	141.20	141.20	17.65	货币资金
洪公投资	550.56	550.56	68.82	货币资金
趣衍投资	28.24	28.24	3.53	货币资金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1 日，中晨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拟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将公司组织形式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拟以股改后的股份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交易；同意聘请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睿扬（上海）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股改及挂牌的中介机构，提供相关服务；同意设立整体变更筹备组，并授权筹备组全权负责办理整体变更的各项准备工作。

2015 年 8 月 25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508250757 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中晨有限申请变更的名称预先核准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2 日，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7723 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8,590,677.96 元。2015 年 10 月 13 日，上海申威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 0484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9,633,871.33 元。

2015 年 10 月 16 日，中晨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进行了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的议案》等议案，一致同意：以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公司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人民币 8,590,677.96 元按 1:0.9312 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800 万元，股东按照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的净资产份额并折为相应比例的股份，其余净资产值 590,677.96 元列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股份公司各发起人以净资产出资，认购股份数额及其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如下：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李铁道	8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干顺投资	1,412,000.00	17.65	净资产折股
洪公投资	5,505,600.00	68.82	净资产折股
趣衍投资	282,400.00	3.5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8,000,000.00	100.00	-

2015年11月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按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李铁道、薛爱喜、蔡晓韵、成平、顾莺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王天虹、杜丽燕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鲁统磊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1月16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728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经审计的截止2015年09月30日净资产8,590,677.96元出资，并按照1:0.9312比例折合股本800.00万元，其余590,677.96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15年09月30日止，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发起人股东投入的资本800.00万元，其中股本800.00万元。与上述投入资本相关的资产总额为16,948,343.20元，负债总额为8,357,665.24元。

2015年11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股份公司成立并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60746422P 的《营业执照》，载明公司名称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上海市广灵二路122号415室，法定代表人为李铁道，注册资本为800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塑料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建筑装潢材料及制品、橡胶制品、木材、五金交电的销售，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的开发，网络系统集成，广告的设计，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会展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实收资本

2015年11月28日，中晨电商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12月13日，中晨电商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同意以9.60元/股的价格定向发行2,416,666股，均为普通股，其中分别向天懿投资、紫槐投资、宝滔投资定向发行270,833股、583,333股、1,562,500股，共募集资金23,199,993.60元，用于补充公司经营资金。公司原股东放弃对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同时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年12月13日，中晨电商分别与天懿投资、紫槐投资、宝滔投资签订股票发行认购合同，分别以9.60元/股认购270,833股、583,333股、1,562,500股。根据认购合同中的“完整协议：本合同构成了各方就本合同所述事项的全部协议、

会议纪要和谅解，并取代了此前各方就本合同所述事项的所有书面和口头的协议和此前的所有其他通信。”以及2015年12月16日李铁道、天懿投资、紫槐投资、宝滔投资出具的声明与承诺，此次定向发行股票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和对赌情形。

2015年12月16日，上海鼎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鼎迈会师验字（2015）第004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12月15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肆拾壹万陆仟陆佰陆拾陆元整，股东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洪公投资	5,505,600.00	52.85	净资产折股
2	宝滔投资	1,562,500.00	15.00	货币出资
3	干顺投资	1,412,000.00	13.56	净资产折股
4	李铁道	800,000.00	7.68	净资产折股
5	紫槐投资	583,333.00	5.60	货币出资
6	趣衍投资	282,400.00	2.71	货币出资
7	天懿投资	270,833.00	2.6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416,666.00**	**100.00**	**--**

2015年12月21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股份公司成立并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60746422P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41.6666万元整。

2、公司存在的股权代持及清理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声明，申报期内，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未发生股权争议，不存在潜在纠纷。

3、重大资产重组

申报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发生。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5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1、李铁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薛爱喜：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毕业于曲阜师范学院，大专学历。2004 年至 2005 年，任山东协和国际学校小学部教师。2005 年至 2006 年，任吉的堡控江校区课程顾问。2006 年至 2014 年，任昂立优培教育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4 年至今，任上海君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培训讲师；2015 年 11 月 6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现兼任恒昱投资执行董事、上海易初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3、蔡晓韵：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 2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职于上海罡博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出纳。2004 年 8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职于上海宝翔物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主办会计。2015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任财务部负责人。2015 年 11 月 6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4、成平：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 年 6 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上海司麦脱服饰有限公司信息部开发工程师。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上海精富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开发工程师。2002 年 8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上海畅星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技术部高级开发工程师。2006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上海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上海超算并行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技术总监。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上海春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IT 部技术专家。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办资深产品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职

于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电商部经理；2015 年 11 月 6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技术总监。

5、顾莺：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毕业于上海商业会计学校。2005 年，毕业于上海电视大学，大专学历。2000 年 9 月至今，任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行政文员，负责行政工作。2015 年 11 月 6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现兼任上海芯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由3名监事构成，全体股东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1、王天虹：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02 年至 2006 年，任职于上海东部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副主任。2006 年至 2008 年，任职于香港九龙机械（上海代表处），担任人事部主任。2011 年 1 至今，任职于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事部经理。2015 年 11 月 6 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现兼任恒昱投资监事、梓辰实业监事、上海易初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监事。

2、杜丽燕：女，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6 月毕业于上海环境管理学校，2006 年 6 月毕业于上海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飞利浦光磁电子元件（上海）有限公司质检部质检员。2003 年 3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远东网络信息（上海）有限公司账务组咨询顾问专员。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尤尼森营销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数据部数据管理员。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上海琅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客服部客服主管。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和/或股份公司物流部物流主管；2015 年 11 月 6 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

3、鲁统磊：男，199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 6 月毕业于日照市机电工程学院，中专学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和/或股份公司销售部业务员；2015 年 10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

李铁道先生：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董事会秘书

蔡晓韵女士：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财务负责人

蔡晓韵女士：财务总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技术总监

成平先生：技术总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五、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1家子公司。子公司情况如下：

1、上海梓辰简介

企业名称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号	91310109558793476M		
公司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 937 号 1 幢 4 楼 C 区 403 室		
法定代表人	李铁道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中晨电商	800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批发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橡胶制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矿产品（除专项）、金属材料；货物仓储，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园林绿化养护，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务服务，摄影服务，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梓辰历史沿革

2010年7月6日，刘吉军、沈燕召开首次股东会议：共同出资成立上海梓辰，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刘吉军出资200万元，占66.7%股份；沈燕出资100万元，占33.3%股份；选举刘吉军为执行董事，沈燕为监事。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150012574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吉军。2010年7月9日，青岛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青振沪内验资（2010）第407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经审验，截至2010年7月7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3年6月10日，中晨有限分别与刘吉军、沈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刘吉军将所持有上海梓辰67%股权作价200万人民币转让给中晨有限；沈燕将所持有上海梓辰33%股权作价100万人民币转让给中晨有限。并于2013年7月16日中晨有限与刘吉军、沈燕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上海梓辰自成立至2013年6月一直经营不善，连年亏损。基于对标的公司经营状况的确认，经双方协商，刘吉军、沈燕一致同意将股权无偿转让给中晨有限，中晨有限不用再向刘吉军、沈燕支付任何款项，刘吉军、沈燕不追究中晨有限任何责任。变更后，公司持有上海梓辰100%的股权，上海梓辰变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3年10月2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虹口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住所为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937号1幢4楼 C 区403室；法定代表人为薛爱

喜。

2015年5月7日，上海梓辰股东作出决定：增加注册资本至800万元。并通过启用公司新章程。2015年5月8日，上海宏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NO.HCYZBG2015SP455”《验资报告》：公司申请增加实收资本500万元，由中晨有限缴足，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800万元。经审验，截至2015年5月8日止，已收到中晨有限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整。股东以货币出资。2015年5月19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虹口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558793476M，注册资本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铁道。

六、 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845.44	2,488.93	2,004.3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63.86	618.75	655.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63.86	618.75	655.5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	0.77	0.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	0.77	0.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23	77.11	70.19
流动比率（倍）	1.79	1.29	1.45
速动比率（倍）	1.35	0.78	1.00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819.39	75,769.91	64,131.07
净利润（万元）	345.12	-36.80	-134.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5.12	-36.80	-13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3.48	-41.72	-197.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3.48	-41.72	-197.00
毛利率（%）	1.82	1.39	1.07
净资产收益率（%）	43.61	-5.78	-18.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3.41	-6.55	-2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5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4.64	358.77	499.42
存货周转率（次）	85.15	95.52	14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03	199.66	-433.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25	-0.54

七、 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项目负责人：丁玎

项目小组成员：朱澄、师柯、陈妹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23982961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山东睿扬（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董世华

经办律师：张栋、刘明才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华阳路112号6号楼207-209室

电话：021-62526700

传真：021-62526826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孙国伟、许洪磊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电话：010-52805600

传真：010-52805601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马丽华

经办评估师：陈景侠、修雪嵩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 860 号 2 号楼 202 室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原料电子商务分销服务。公司以塑料原料分销业务为基础，建立塑化领域 B2B 电子商务平台“我的塑料网”，打造塑料原料去中介化交易新模式。“我的塑料网”是华东地区领先的，集自营、撮合、资讯发布于一体的塑料原料垂直电子商务交易平台。

（二）公司的主要服务及用途

1、中晨电商

公司通过线上平台“我的塑料网”，为塑料原料领域内的各类企业提供 B2B 电子商务交易服务，主要包括塑料原料自营、塑料原料撮合交易及行业资讯发布服务。

“我的塑料网”运营的产品涵盖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等通用塑料原料。塑料原料是塑化产业初级工业产品，是生产各类塑料制品的基础性工业原料，广泛应用于产品包装以及医疗、建筑、电力、机械、航天等各个领域。

名称		特性	用途
HDPE（高密度聚乙烯）		非极性热塑性树脂，具有良好的耐热性和耐寒性	薄膜、电线电缆护套、管材、各种中空制品、注塑制品、纤维等
LDPE（低密度聚乙烯）		适合各种热塑性成型工艺，强度高、韧性好、刚性强	薄膜，医疗器具，药品和食品包装材料，吹塑中空成型制品
LLDPE（线型低密度聚乙烯）		较高的软化温度和熔融温度、耐热、耐寒、耐酸碱	薄膜、模塑、管材和电线电缆、防渗漏地膜
PP（聚丙烯）		耐热、耐腐蚀，良好的介电性能和高频绝缘性	一般机械零件、耐腐蚀零件、绝缘零件、餐具
PVC（聚氯乙烯）		阻燃、耐浓酸浓碱、机械强度及电绝缘性良好	化工管道、板材、管材、注塑制品

1）塑料原料自营

公司利用自身在塑料原料领域积累的经验及业务资源，在“我的塑料网”开展塑料原料分销业务。公司货物信息均在“我的塑料网”上列示，客户可以按需在“我的塑料网”订购货物。同时，客户可在“我的塑料网”上发布特定货物需求信息委托公司进行采购，公司按要求为客户提供特定货物的采购经销服务。

公司通过“我的塑料网”开展塑料原料自营业务，有效减少了塑料原料交易的繁琐中间环节，提高了产品流通效率，迎合客户企业的实际业务需求，实现了企业到企业的一站式快捷交易，网站注册用户及交易量也随之快速增长，发展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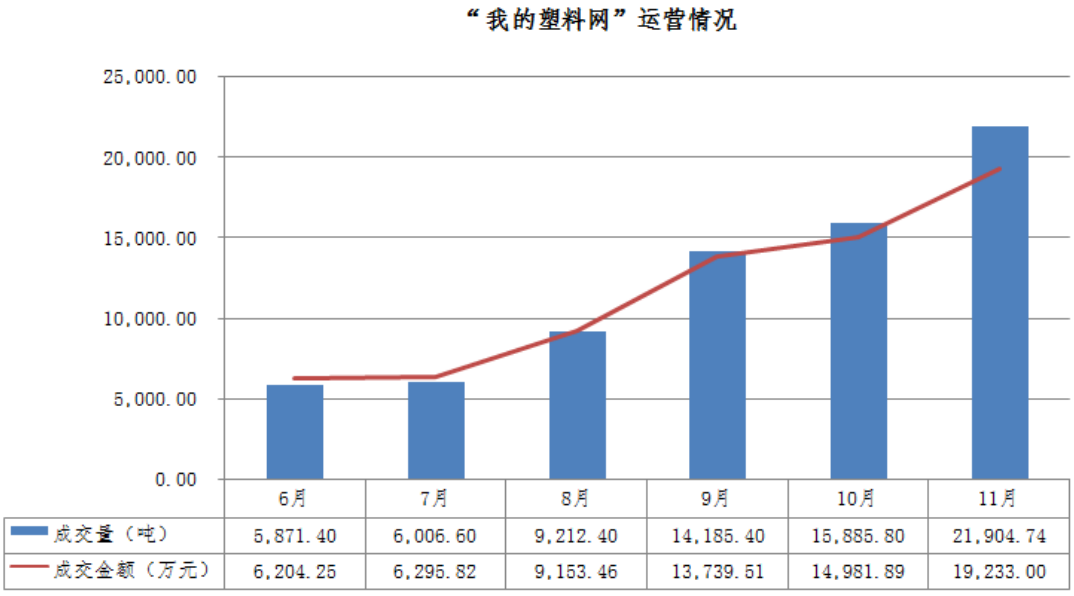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成交量（吨）	5,871.40	6,006.60	9,212.40	14,185.40	15,885.80	21,904.74
成交金额（万元）	6,204.25	6,295.82	9,153.46	13,739.51	14,981.89	19,23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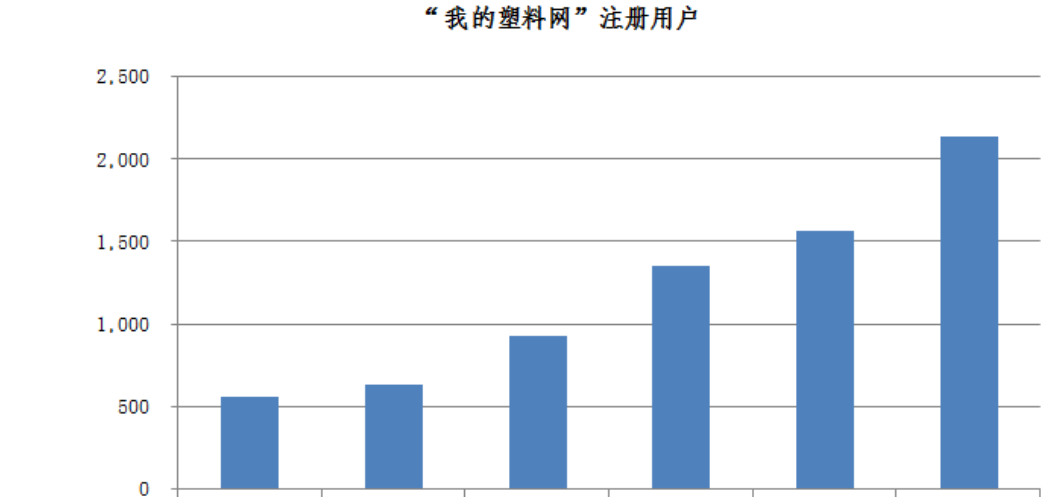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用户数量（家）	556	626	925	1,355	1,569	2,135

2）撮合交易

“我的塑料网”为客户提供撮合交易服务。客户免费注册会员，可在公司的网站平台上发布塑料原料的供求信息，所列信息汇总至公司进销存管理系统并发布在“我的塑料网”。网站用户可以通过各类关键字进行搜索货物供求信息，然后委托“我的塑料网”对接洽谈或自行联系完成合同签订及后续工作。

“我的塑料网”提供的货物信息可分为现货和船货。船货指在途进口货物，这些货物在签订合同时尚在运输途中，需等待其运抵境内口岸时方能交付。公司的对列明的每条产品，均提供详细的产品信息，包括产品类别、牌号、生产厂家、供货（或购货）数量、价格、交货地、经销公司、发布时间、应用范围

等。所有信息及厂家资质均经过公司严格审核，确保资源真实准确。

3）商业资讯发布

公司提供塑料贸易专业资讯服务，包括市场点评、行业热点、企业调价、装置动态、每日行情分析等等，网站会员可以在此处了解市场行情、行业资讯、浏览最新的行业信息和市场动态。公司通过多种渠道获得信息，并对所有信息实施动态管理和维护，实时更新。

2、上海梓辰

上海梓辰主要从事塑料原料自营分销业务。上海梓辰分销的塑料原料产品主要为聚乙烯，包括高密度聚乙烯、低密度聚乙烯、线性低密度聚乙烯等等。

“我的塑料网”成立后，上海梓辰将原有线下业务资源转到线上，依托“我的塑料网”交易平台开展塑料原料自营分销服务。上海梓辰通过“我的塑料网”报价信息及交易行情分析，适时采购塑料原料产品，并在“我的塑料网”实现销售。同时，梓辰也为客户提供特定货物的采购经销服务。上海梓辰相关业务流程及商业模式等均与中晨电商的塑料原料自营业务一致。

上海梓辰主要业务作用在于提升公司自营业务规模，扩宽公司销售渠道、补偿公司交易能力。上海梓辰已与公司与实现资源共享，双方客户及供应商信息、存货储备、销售渠道等均汇总至公司管理系统，由公司统一调配管理。

二、公司生产和服务的主要流程和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部门职责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部门职责如下：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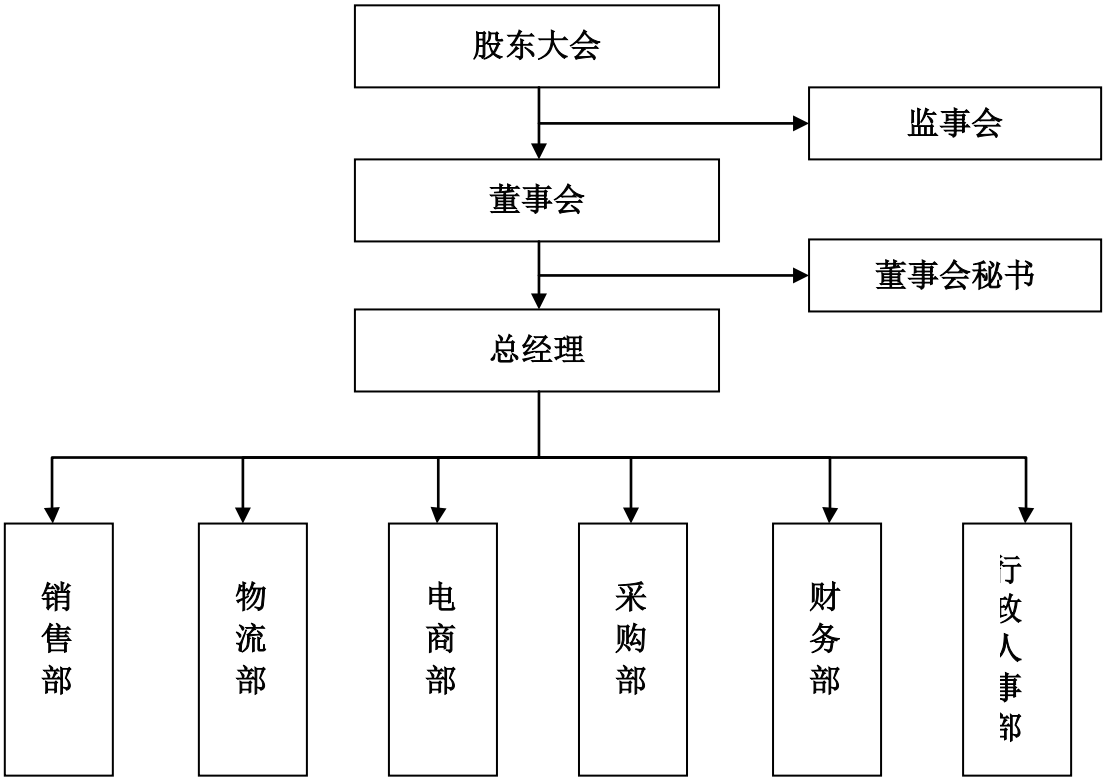

2、部门职责

部门	部门职责
销售部	确定销售策略、建立销售目标、完成销售计划；建立客户档案，维护客户关系；组织货款催收，及时收回货款。
采购部	搜集市场信息，制定实施采购计划；管理采购合同；建立供应商档案，维护协调供应商关系。
物流部	联系物流公司，签订物流合同；协调提货及送货；物流系统审核及出入库管理。

电商部	“我的塑料网”的整体规划、设计、维护；网站推广、品牌推广、网络营销；网站客户关系维护、数据库建立、数据分析。
行政人事部	人员招聘、培训与考核、薪酬与激励及员工关系管理；策划、组织公司集体活动以及公司文化建设。
财务部	建立、运营会计核算体系，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总体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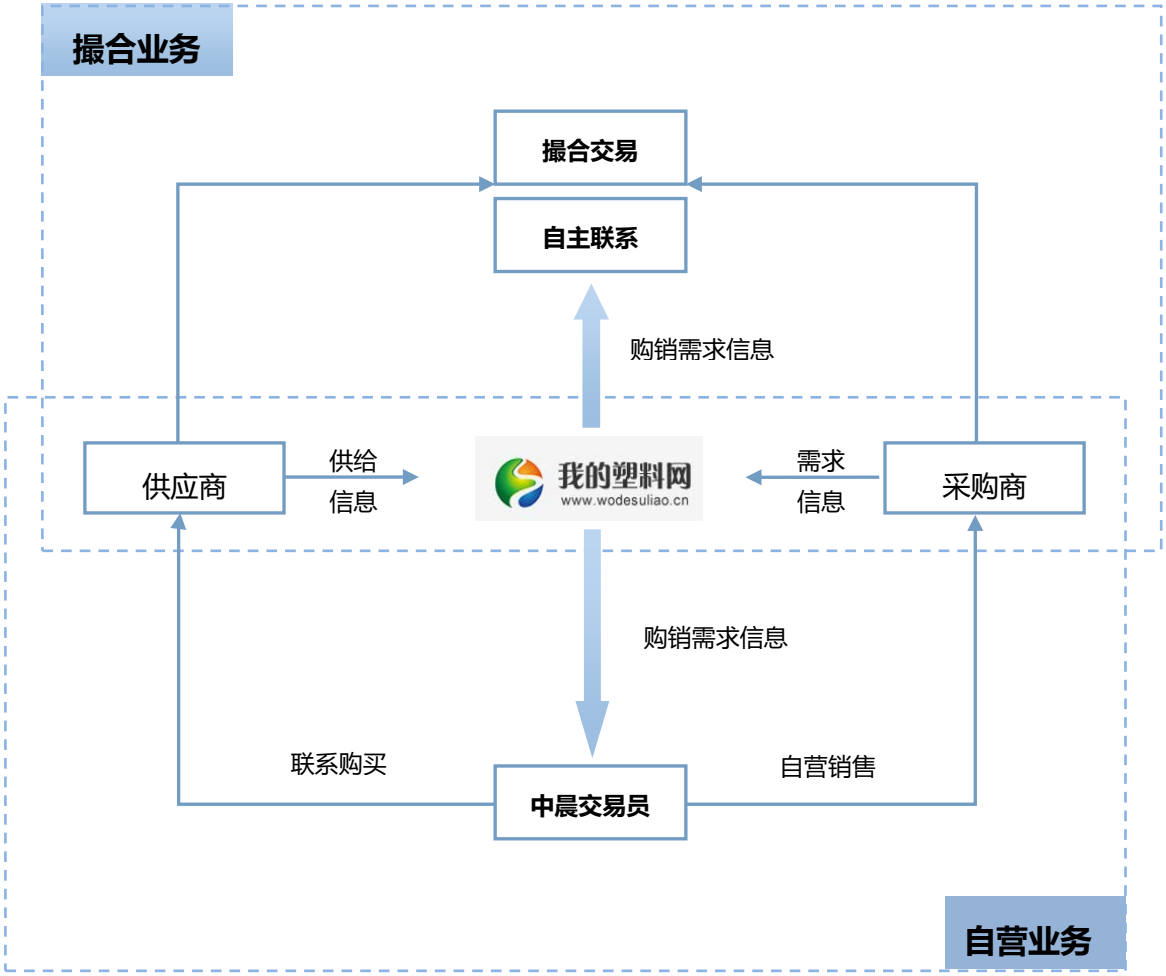

2、自营采购流程

1）现货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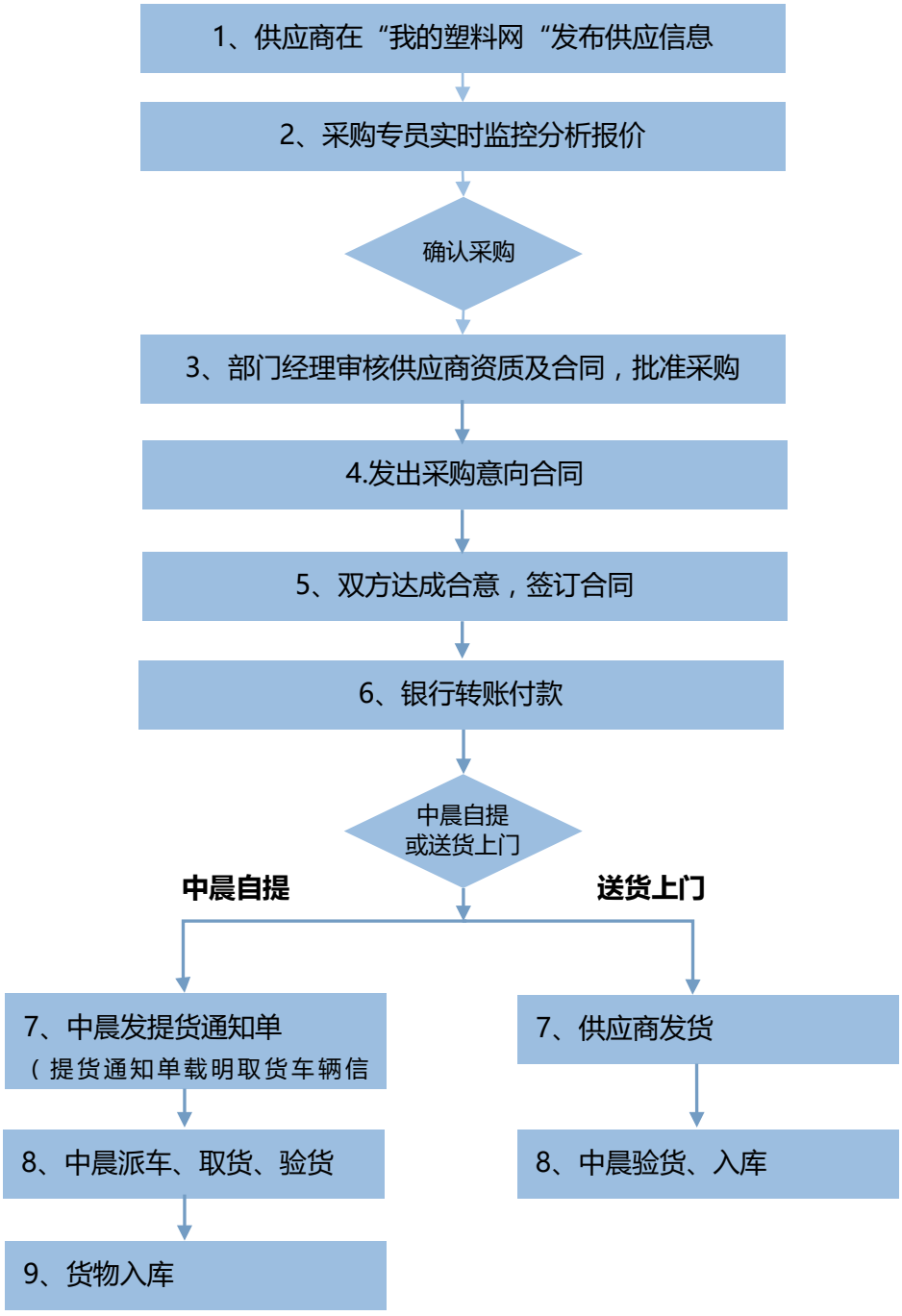

2）船货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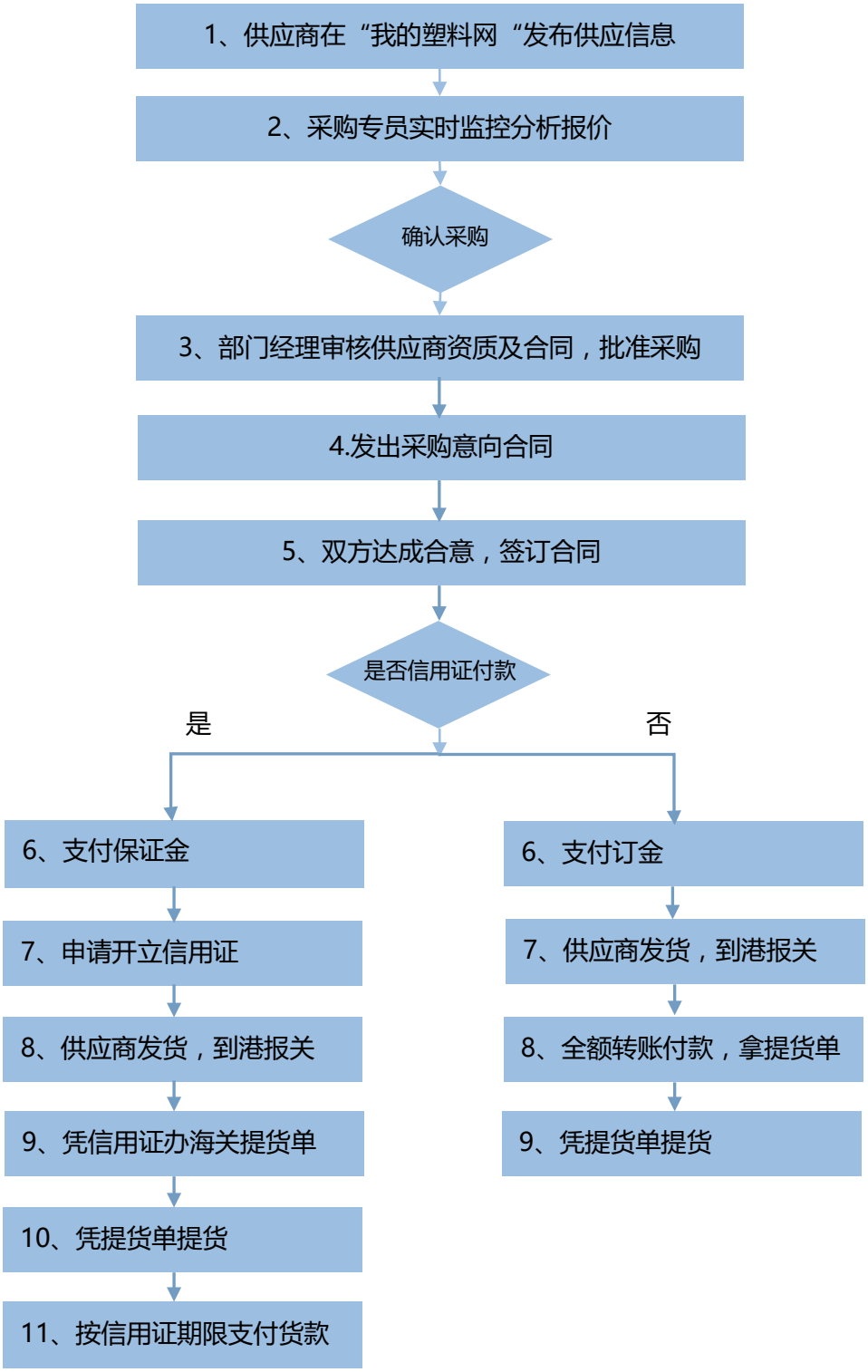
1、供应商在“我的塑料网“发布供应信息
2、采购专员实时监控分析报价
确认采购
3、部门经理审核供应商资质及合同，批准采购
4.发出采购意向合同
5、双方达成合意，签订合同
是否信用证付款
是
否
6、支付保证金
7、申请开立信用证
8、供应商发货，到港报关
9、凭信用证办海关提货单
10、凭提货单提货
11、按信用证期限支付货款
6、支付订金
7、供应商发货，到港报关
8、全额转账付款，拿提货单
9、凭提货单提货

3、自营销售流程

1）一般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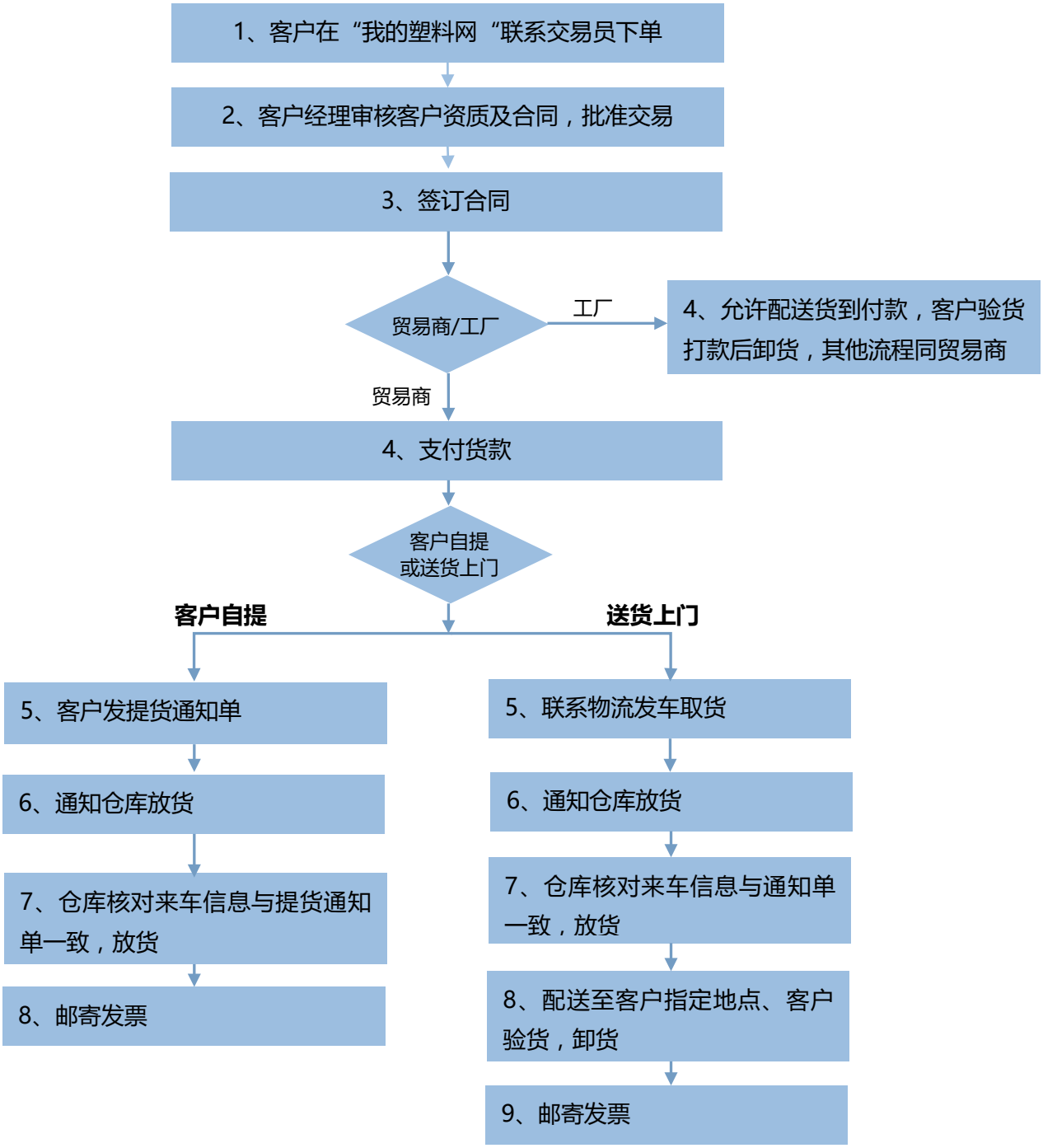

2）定向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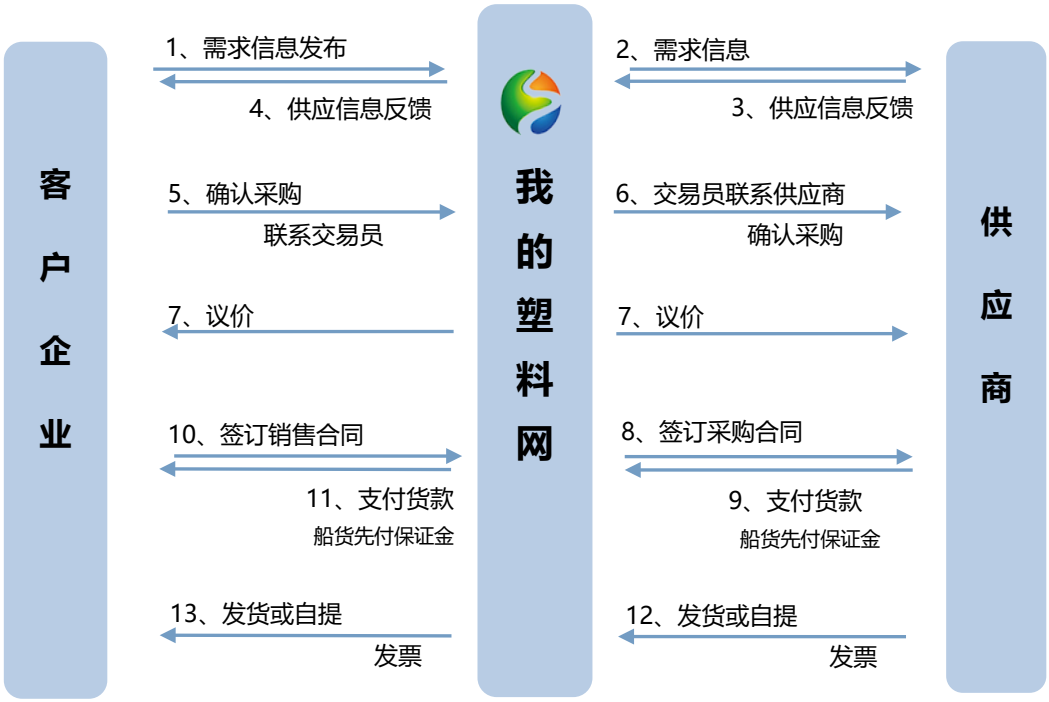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服务使用的关键技术

公司业务在积极向“互联网+”转型的同时，技术体系架构也在不断进步完善，目前公司业务实现的关键技术有：

1、“我的塑料网”运营平台

网站运营平台主要分为五大功能板块：信息展示板块、用户管理板块、资源库板块、报价板块和采购板块。信息展示板块完成网站上各类信息的发布与展示，如资讯动态、指数动态信息、行情信息等；用户管理板块完成用户的注册、登陆、积分、公司网站等资料的管理；资源库板块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发布原生态的供求信息，并进行自动匹配；报价板块同步 ERP 报价管理系统，完成客户的报价、订单管理等功能；采购板块同步 ERP 采购管理板块，满足客户的采购、物流仓储等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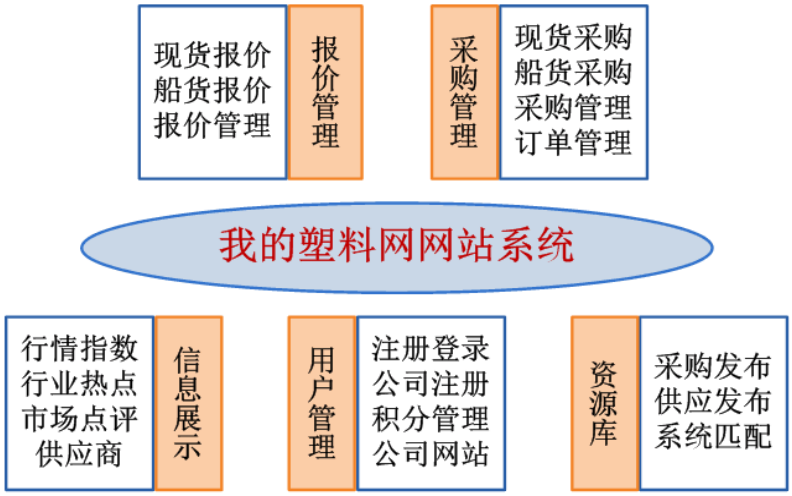

2、中晨 ERP 系统（进销存管理系统）

公司 ERP 系统主要分为五大模块：采购供应链管理模块、销售管理模块、财务管理模块、呼叫中心管理模块和行政管理模块。采购供应链管理模块是该系统的核心模块，主要用于公司采购、仓储及物流配送的信息管理；销售模块主要用于公司订单和客户的信息管理；呼叫中心模块处理客户服务相关信息；财务管理模块主要用于公司货款结算和票据现金的信息管理；行政管理模块主要用于公司内部外部的信息管理。

中晨 ERP 系统

3、中晨 CRM 系统（客户管理系统）

公司 CRM 系统以数年的用户数据为基础进行智能分析，提供客户分布、发展趋势、消费能力、消费特征、消费偏好等全方位的分析结果，对每一位客户的采购习惯进行准确判断，了解客户需求，实现市场营销、销售、服务等活动的信息化管理，使公司能更高效地为客户提供满意、周到的服务，并在此基础上实现“一对一”个性化服务。

4、中晨 WMS 系统（仓储管理系统）

公司 WMS 系统将仓库管理的系统流程信息化，通过入库业务、出库业务、仓库调拨、库存调拨和虚仓管理等功能，提高仓库管理的质量和效率，降低仓库库存管理成本，以控制合理的库存量，实现货物仓储的精细化管理。通过 WMS 开放系统，与上游供应商仓库管理系统对接，中晨电商可将上游供应商库存信息掌握在数据中心内，为中晨电商销售业务及数据中心提供大量数据，对于行情判断，价格走势，行业定价都起到很好的辅助作用，令中晨电商全产业链内各大业务线相辅相成。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状态
1	中晨	15427003	1	2014.09.26	中晨电商	已受理
2		15427222	1	2014.09.26	上海梓辰	已受理
3	梓辰	15427123	1	2014.09.26	上海梓辰	已受理

4		12205237	25	2013.02.28	上海梓辰	已注册
5	我的	16873658	1	2015.05.05	中晨电商	已受理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	权利人	状态
1	中晨绩效管理平台软件	2015SR195421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2	中晨化工订单跟踪平台软件	2015SR193747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3	中晨用户行为挖掘平台软件	2015SR193745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4	中晨供应商信用管理平台软件	2015SR194773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5	中晨产品智能报价平台软件	2015SR195917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6	中晨客户信用管理平台软件	2015SR197546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7	中晨化工产品信息管理平台软件	2015SR195922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8	中晨化工产品报价平台软件	2015SR194771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9	中晨任务工作协同平台软件	2015SR194994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10	中晨物流分销平台软件	2015SR193775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11	中晨行业在线订单管理平台软件	2015SR195419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12	中晨现金平衡管理平台软件	2015SR195420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13	中晨多角色客户关系管理平台软件	2015SR197547	2015.07.31	中晨电商	已登记

3、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利人	状态
1	一种注塑机自动注射装置	2015202632824	实用新型	2015.04.27	上海梓辰	已授权
2	用于多品种拉丝收线工字轮的升降机构	201420506908.5	实用新型	2014.09.04	上海梓辰	已受理
3	一种水箱式拉丝机的精拉模结构	201420506921.0	实用新型	2014.09.04	上海梓辰	已受理
4	一种用于加工电动工具底座聚酰胺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6255485	发明专利	2014.11.07	上海梓辰	已受理
5	一种用于空调压缩机外罩的聚苯醚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6050606	发明专利	2014.10.31	上海梓辰	已受理
6	一种用于加工吸尘器地刷聚酰胺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6051280	发明专利	2014.10.31	上海梓辰	已受理
7	一种用于加工咖啡机内衬壳体的聚酰胺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6051308	发明专利	2014.10.31	上海梓辰	已受理

8	一种用于加工传输带转盘聚酰胺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4564361	发明专利	2014.09.10	上海梓辰	已受理
9	一种直立式水箱拉丝机	201410446874X	发明专利	2014.09.04	上海梓辰	已受理
10	一种用于加工医疗器材外壳的聚苯醚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3677220	发明专利	2014.07.30	上海梓辰	已受理
11	一种用于加工汽车拉门线卡扣增韧聚酰胺树脂材料	2014103672388	发明专利	2014.07.30	上海梓辰	已受理
12	一种用于加工伺服电机外壳的聚苯醚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3106597	发明专利	2014.07.01	上海梓辰	已受理
13	一种用于加工安全鞋头高强度聚酰胺树脂合金材料	2014103106455	发明专利	2014.07.01	上海梓辰	已受理
14	汽车保险杠和仪表板专用料的制造方法	2013106865918	发明专利	2013.12.16	上海梓辰	已受理

注：

1）以上专利申请已获得国家专利局出具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发明专利的保护期为20年，自申请日起算；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期为10年，自申请日起算。

2）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不从事与专利相关的塑料原料及制品的生产业务。未来，这些专利将用于打通公司业务链，为公司业务的纵深发展奠定基础。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网站名称	域名	所有者	备案号	注册日期
1	我的塑料网	wodesuliao.cn	中晨电商	沪ICP备10036109号-3	2015.05.25

2	我的塑料网	91su.cn	中晨电商	沪 ICP 备 10036109 号-3	2015.02.13
3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zhongchenec.com	中晨电商	沪 ICP 备 10036109 号-4	2015.11.11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业务资格、资质情况如下表：

证书名称	所有权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时效	发证机关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中晨电商	3100625962	2009.01.12	长期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晨电商	3109965674	2015.07.24	2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中晨电商	01328492	2013.09.06	长期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注：公司网站 ICP 备案许可情况参见“（二）公司无形资产”之“4、域名”

（四）主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均为办公设备。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294,008.25	167,833.51	126,174.74	42.92%
合计	294,008.25	167,833.51	126,174.74	42.92%

（五）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员工 59 人，其中中晨 51 人，梓辰 8 人，员工整体情况如下：

1）公司员工专业结构

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管理人员	7	11.86%
技术人员	7	11.86%
业务人员	33	55.93%
财务人员	7	11.86%
行政人员	5	8.47%
合计	**59**	100.00%

2）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

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硕士及以上	1	1.69%
本科	14	23.73%
大专	31	52.54%
高中及以下	13	22.03%
合计	**59**	100.00%

3）公司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结构	人数(人)	所占比例
25 岁以下	13	22.03%
26-35 岁	33	55.93%
36-45 岁	7	11.86%
46 岁以上	6	10.17%
合计	59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及持股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成平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丁凯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至2013年，任东方钢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交易运营部，宝钢国际供应链融资平台日常交易管理，融资业务数据统计与分析，融资平台与银行网站对接工作协同。2013年至2015年为自由职业，2015年8月起任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数据主管。

王毅睿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6 月至 2005 年 8 月，上海赞普科技有限公司客服工程师；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呼叫中心服务人员；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7 月安美数字服务集团热线主管；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产品专员；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0 月上海喜乐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5 年 8 月任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

张浩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7 月上海市建峰职业技术学院园林设计大专毕业。2012 年 1 月 2013 年 1 月，上海隽庭景观设计助理。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上海美题隆精密光学仪器技术员。2015 年 9 月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

魏尧曦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金百瑞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力方武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上海复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部软件工程师。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上海复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15 年 9 月任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开发工程师。

张涛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励安盟科技有限公司 JAVA 开发工程。2012 年 1 月 2014 年 3 月，武汉惠乐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前端开发、前端开发讲。2014 年 4 月至 2014 年 9 月，铂溢物联网有限公司前端开发工程师。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上海付费通有限公司前端开发工程师。2015 年 10 月任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

公司高级开发工程师。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四、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主要产品规模情况

公司销售收入全部来源于塑料原料分销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塑料原料分销	578,193,855.91	757,699,075.10	641,310,738.68
合计	**578,193,855.91**	**757,699,075.10**	**641,310,738.68**

（二）销售情况

公司目标客户主要为塑料原料经销商。2015 年 1-9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 17.75%、5.54%、7.15%，公司未形成对单个客户的长期严重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客户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1、2015 年 1-9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销售金额（元）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德仁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118,547.52	12.13%
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47,076.97	2.76%
江苏鑫丰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9,493.61	0.99%
杭州萧山海吉利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38,818.10	0.96%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8,148.70	0.92%
合计	**-**	**102,652,084.90**	**17.75%**

2、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销售金额（元）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杭州新光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76,888.89	1.21%
昊辰（无锡）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72,650.65	1.13%
远大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68,448.71	1.13%
苏州惠国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11,322.04	1.04%
杭州萧山海吉利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0,929.95	1.03%
合计	**-**	**42,060,240.24**	**5.54%**

3、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销售金额（元）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荣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74,617.04	1.60%
上海旺业塑料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27,766.12	1.44%
上海摩云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07,837.19	1.39%
丰田通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8,921.28	1.37%
华创天元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669,704.58	1.35%
合计	**-**	**45,888,846.21**	**7.15%**

（三） 采购情况

公司的主要采购为塑料原料采购。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2013 年前 5 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47%、20.89%、15.95%。公司未形成对单个供应商的长期严重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供应商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1、2015 年 1-9 月份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中农集团通用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774,065.00	17.57%
广州快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53,046.25	3.18%
重庆普润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48,255.00	2.84%
江苏荣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42,222.50	2.53%
宁波华是特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68,737.50	2.36%
合计	-	160,086,326.25	28.47%

2、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临沂市华扬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07,995.00	7.79%
山东资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30,541.25	4.40%
重庆普润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70,227.50	2.97%
上海亚星普拉斯企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79,635.00	2.96%
北京首安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10,742.36	2.77%
合计	-	161,499,141.11	20.89%

3、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临沂市华扬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30,672.50	4.72%
睿贾轩(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72,103.80	4.17%
重庆普润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68,123.76	2.46%
山东资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59,934.90	2.31%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76,844.70	2.29%
合计	-	117,707,679.66	15.95%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基于行业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分布较为平均，因此在甄选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时，选取前五大客户中签订的金额最大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主要内容	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2015 年 1-9 月					
1	山东德仁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9.07	611.81	已完成
2	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9.23	351.60	已完成
3	江苏鑫丰塑业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3.18	104.74	已完成
4	杭州萧山海吉利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3.25	26.36	已完成
5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3.04	100.98	已完成
2014 年					
6	杭州新光塑料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11.10	338.58	已完成
7	昊辰（无锡）塑业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2.28	88.95	已完成
8	远大石化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10.09	155.40	已完成
9	苏州惠国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3.04	60.46	已完成
10	杭州萧山海吉利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9.04	121.77	已完成
2013 年					
11	上海荣景物流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11.04	456.96	已完成
12	上海旺业塑料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10.25	34.71	已完成
13	上海摩云贸易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08.22	81.30	已完成
14	丰田通商（上海）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05.19	72.36	已完成
15	华创天元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聚乙烯	2013.05.04	138.38	已完成

注：基于行业特点，公司正在执行或将要执行的销售合同数量很少，合同金额及重要性也远不及已完成的合同，未达到披露标准，且公司销售合同履行期间很短，通常在一周之内便履行完毕。因此，披露的合同中未包含正在执行的合同。

2、重大采购合同

基于行业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分布较为平均，因此在甄选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时，选取前五大供应商中签订的金额最大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主要内容	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2015 年 1-9 月					
1	中农集团通用化工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9.07	729.12	已完成
2	广州快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4.01	55.19	已完成
3	重庆普润石化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5.06	97.00	已完成
4	江苏荣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4.16	214.83	已完成
5	宁波华是特贸易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5.04.27	56.69	已完成
2014 年					
6	临沂市华扬进出口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2.20	141.08	已完成
7	山东资润化工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8.25	248.20	已完成
8	重庆普润石化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5.21	28.08	已完成
9	上海亚星普拉斯企业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7.28	95.10	已完成
10	北京首安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4.06.25	394.31	已完成
2013 年					
11	临沂市华扬进出口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11.14	257.40	已完成
12	睿贾轩（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10.24	359.47	已完成
13	重庆普润石化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01.18	227.46	已完成
14	山东资润化工有限公司	聚乙烯	2013.10.08	90.59	已完成
15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聚丙烯	2012.12.05	97.20	已完成

注：基于行业特点，公司正在执行或将要执行的采购合同数量很少，合同金额及重要性也远不及已完成的合同，未达到披露标准，且公司采购合同履行期间很短，通常在一周之内便履行完毕。因此，披露的合同中未包含正在执行的合同。

3、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限	租金	建筑面积	履行情况
1	陈银河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2013.02.21-2016.02.20	15.47 万元/季度	904.72m^2	正在履行
2	陈银河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2.21-2019.2.20	16.24 万元/季度	904.72m^2	待履行

4、仓储服务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的仓储服务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主要内容	服务期间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上海凤莲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2015.01.01-2015.12.31	--	已完成

注：该仓储服务合同为框架性协议，上海凤莲物流有限公司每月以公司进出货物实际数量为基础计算实际费用。

5、委托合作开发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委托合作开发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主要内容	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上海珍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B2B 交易平台系统	2015.05.17	125	正在履行

2	上海珍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链交易平台系统	2015.07.13	100	履行完毕
3	上海珍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增加 B2B 交易平台系统功能	2015.10.21	57	履行完毕

6、银行授信合同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银行授信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间
1	授信额度协议（2015 年 E1506270001）	中国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	800	2015.3.24-2016.3.20

7、借款合同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方	贷款方	金额（万元）	借款期间	担保合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5 年 15062700050101）	上海梓辰	中国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	200	2015.03.21-2016.03.21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 年 BE15062700050101A）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 年 BE15062700050101B）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5 年 BE15062700050101A）
2	最高额贷款合同（0707EK20158004）	上海中晨	宁波银行上海浦东支行	180	2015.09.23-2016.09.23	最高额保证合同（07007BY20158028）

注：

1）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 年 BE1506270001A）具体内容参见“8、担保合同”

2）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 年 BE1506270001B）担保人为李铁道、薛爱喜。

3）最高额抵押合同（2015 年 DE1506270001A）担保人为李铁道、薛爱喜，抵押物为其自有房产。

4）最高额保证合同（07007BY20158028）担保人为李铁道、薛爱喜。

8、担保合同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担保权人	担保方式	主债权金额（万元）	债务人	主债权合同及编号
1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 年 BE15062700050101A）	中国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	最高额保证	200	上海梓辰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5 年 15062700050101）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原料电子商务分销服务。公司通过塑料原料线上交易平台—我的塑料网（http://www.wodesuliao.cn）为塑料行业上下游企业提供电子商务购销服务，包括自营交易和撮合交易。公司拥有的关键资源要素包括多年积累的庞大客户资源、完善的网站架构、先进的货物信息管理系统及便利的流程管理体系、完整的行业从业资质以及拥有数十年从业经验的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基于以上关键资源要素，公司主要为下游塑料制品加工企业、上游塑料原料生产企业以及塑料原料经销企业等提供专业的购销管理服务。公司销售对象中，塑料制品企业占到 70%，塑料原料经销企业占到 3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率基本相当，无重大差异。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货物均为塑料原料，公司采购分为自营采购和委托采购两种方式，自营采购指公司交易员在原料市场购买货物，联系客户进行销售；委托采购指客户将货物采购任务委托给公司，公司根据客户要求，采购特定货物，再销售给客户。

我的塑料网上线以前，公司的供应商来源包括自身积累、同行介绍供应商、合作知名供应商企业、业务人员持续开发等。我的塑料网上线以后，公司的供应商资源得到了极大的扩展，公司交易员可以通过对网站数据实时分析市场情况，并适时采购货物，同时客户企业也可以将需求信息发布在“我的塑料网”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公司交易员结合市场情况适时承接采购任务。

公司采购专员通过“我的塑料网”及数据中心，可以获取各大厂商货物供应量及报价信息，实时掌握市场行情，获得议价优势，最终确定合适货源及最优采购价格。公司的采购货物种类及采购量根据公司库存及下游销售订单数量，结合市场走势确定。每一单合同及对应供应商资质均通过公司部门经理严格审核，货物入库后，相关负责人员亦会对货物进行查验，确保货物质量。

公司采购付款方式遵循行业惯例，分为即期付款和信用证付款，即期付款针对国内现货采购，公司付款后派车提货。信用证付款针对境外采购，公司需向国外卖家提供信用证，货物到岸后，公司根据信用证载明的期限付款。目前，公司采购业务货款均通过线下银行转账支付。

公司采购的货物，一般置于仓库等待销售。由于公司贸易流量大，存货周转率很快，也会出现货物不进入仓库便可实现销售的情况。

2、销售模式

与采购模式对应，公司的销售也分为一般销售和定向销售两种方式。一般销售指公司向客户销售库存货物，定向销售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的特定需求，采购特定货物，销售给客户。

我的塑料网上线以前，公司的客户来源包括自身积累、同行介绍、地面推广、核心客户定点开发、企业名录开发等。我的塑料网上线以后，公司交易员可直接存货信息发布在“我的塑料网“上实现销售，也可以在“我的塑料网“上承接客户采购任务实现销售，使得客户开发及销售难度大大降低。目前，网站销售业务货款均通过线下银行转账支付。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客户可以自行持单据从仓库提货，也可以委托公司代为安排物流公司送货。在客户自提情况下，货物的仓储费用由客户在提货

时自己支付；在代为送货情况下，物流费用由公司支付，计入公司销售费用。

3、客户开发模式

公司客户类型包括生产厂商、批发商及采购商，“我的塑料网”各项功能均严格按照行业交易习惯开发，致力打造业内“最懂塑料交易员”的电商平台。平台吸引了大量行业专业从业人员注册，包括生产厂商的采购、销售专员、贸易厂商的交易专员等等。

公司拥有长期稳定的营销团队，以原有线下客户资源为基础，结合各种网站推广方案，包括搜索引擎推广、资源合作推广、专业论坛定向推广、网络及电视广告推广等方式，不断开发客户资源。报告期内，“我的塑料网”用户注册数及交易规模均呈现指数化增长势态。

4、盈利模式

公司的利润来源于买卖差价，公司依托“我的塑料网”及“大数据中心”，实时监控塑料原料价格信息，通过特定采购、大宗批量采购等方式，可以以较低的价格从上游塑料原料生产企业或贸易公司取得货物，然后分散销售给下游需求企业，中间的价格差构成企业利润来源。

“我的塑料网”针对会员服务目前免费。目前，网站用户注册不收取注册费用，撮合业务不收取佣金，买卖双方货款也通过线下银行转账支付，资讯发布业务亦不收取会员费。

塑料原料电子商务行业刚刚起步，“我的塑料网”亦处于早期发展阶段，报告期内业务重点在于发展平台用户数量，提升用户活跃程度，因此网站暂不收取任何费用，旨在快速完成用户积累，发展平台业务量，达到抢占市场份额的目的。

未来，公司将不断积累用户及业务量，同时积极构建交易平台、物流平台、金融平台以及大数据中心，以塑料采购与销售业务为核心，配套结算、物流、融资及信息服务，打通行业产业链，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塑料原料购销服务。随着“我的塑料网”市场份额及用户数量达到一定规模，以及公司相关配套平台建成后，公司的盈利方式将包括：

1）自营直接差价：公司通过代理部分塑料原料，或在市场价格低迷时购入原料，以自营交易的模式，分批卖出，获得差价部分盈利。

2）撮合交易佣金：目前，公司撮合交易业务免费。取得一定市场份额后，公司将在合适的市场时机下向上游生产商和贸易商收取合理的撮合业务佣金。

3）物流仓储服务费：平台在完成较大交易量后，可根据上下游客户需要，提供相应运输、仓储等物流综合服务，并收取合理服费用。

4）数据服务收费：平台在交易规模和用户积累到了一定的规模后，将形成庞大的供应链真实交易数据，公司数据中心可将这些数据提炼成不同的数据产品提供给供应链的上下游客户。

5）广告服务收入：平台的挂牌量及交易量达到一定规模，形成活跃的网上交易市场后，可以收取竞价排名费等广告费。

前述盈利模式均依赖于公司交易量达到一定规模。目前，塑料原料电子商务行业整体仍处于初级发展阶段，公司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业务量不能保持较高市场份额，上述相关增值服务的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原料电子商务分销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F 批发和零售业”-“F51 批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F 批发和零售业”-“F51 批发业”-“F51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F5169 其他化工产品批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F 批发和零售业”-“F51 批发业”-“F51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F5169 其他化工产品批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2 工业”-“1210 资本品”-“121016 贸易公司与经销商”-“12101610 贸易公司与经销商”。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化工产品流通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商务部及工信部。

商务部负责推进流通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等。

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负责行业电子商务改革工作，包括拟定发展规划，支持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拟订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则等。

工信部对行业相关电信和互联网等信息通信服务实行监管，主要负责产业政策、产业标准和产业规划的制定和监督实施，指导推进行业企业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中国化工轻工物资流通协会是化工轻工物资流通企业（集团）和化工轻工产品生产企业、科研教学组织以及社会团体、专家学者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赢利的行业组织，主要负责调查收集行业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资料，加强对行业工作的指导；参与制定、修订有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参与组织相关产品的市场、电子交易平台、物流配送中心的建设等。

3、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政策措施	政策内容
2011年10月	《商务部“十二五”电子商务发展指导意见》（商电发[2011]375 号）	大力发展传统流通企业电子商务应用工程，应用电子商务促进传统流通企业转型升级。鼓励国内商贸集聚区、大型商场、批发市场、连锁超市和专业市场建立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交易。
2012年8月	国务院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 39号）	大力推广并优化供应链管理，鼓励流通企业拓展设计、展示、配送、分销、回收等业务。 加快发展电子商务，普及和深化电子商务应用，完善认证、支付等支撑体系，鼓励流通企业建立或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交易。

		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流通领域，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促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流通产业利用外资的质量和水平，引进现代物流和信息技术带动传统流通产业升级改造。
2012年9月	《国内贸易发展“十二五”规划》	促进工业消费品批发市场规范发展，提升综合服务功能。鼓励发展具有品牌优势的连锁工业消费品批发市场。 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服务业。鼓励流通企业通过应用电子商务实现转型升级，积极推动网络零售健康快速发展。支持发展社区电子商务、移动电子商务等新型电子商务模式。有序发展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
2014年10月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贸流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51号）	推动优势流通企业利用参股、控股、联合、兼并、合资、合作等方式，做大做强，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零售商、批发商、物流服务商。 加快推进中小商贸流通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整合利用社会服务力量，为中小商贸流通企业提供质优价惠的信息咨询、创业辅导、市场拓展、电子商务应用、特许经营推广、企业融资、品牌建设等服务 拓展国内商品市场对外贸易功能，借鉴国际贸易通行标准、规则和方式，适当扩大市场采购贸易方式的试点范围，打造一批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管理规范、辐射面广的内外贸结合市场。
2015年4月	2015年电子商务工作要点（商办电函[2015]116号）	重点落实“互联网+”行动计划,全面推进以互联网为核心的信息技术在商品流通和对外贸易领域的应用,发挥电子商务拓市场、促消费、带就业、稳增长的重要作用。
2015年8月	国务院关于推进国内贸易流通现代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	到2020年，基本形成规则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监管有力、畅通高效的内贸流通体系和比较完善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内贸流通统一开放、创新驱动、

	见（国发[2015]49号）	稳定运行、规范有序、协调高效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使内贸流通成为经济转型发展的新引擎、优化资源配置的新动力，为推进内贸流通现代化夯实基础。
2015年9月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线上线下互动加快商贸流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的意见（国办发[2015]72号）	加快批发业转型升级。鼓励传统商品交易市场利用互联网做强交易撮合、商品集散、价格发现和信息交互等传统功能，增强物流配送、质量标准、金融服务、研发设计、展览展示、咨询服务等新型功能。 鼓励传统批发企业应用互联网技术建设供应链协同平台，向生产、零售环节延伸，实现由商品批发向供应链管理服务的转变。 鼓励线上行业信息服务平台向综合交易服务平台转型，围绕客户需求组织线下展示会、洽谈会、交易会，为行业发展提供全方位垂直纵深服务

（二）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简介

塑料原料是我国塑料行业基础性工业产品。塑料原料熔化后再次成型，制成各种塑料制品，支撑着下游庞大的塑料制品产业。

塑料原料生产属于重资产行业。目前，我国塑料原料主要由区域内的大型化工企业生产。在传统方式下，产成品直接销售给大型客户，或者经批发商批量采购，再分散销售给下游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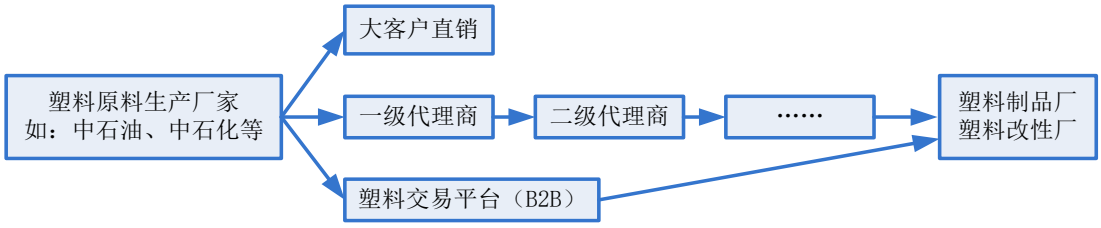

塑料行业产业链

传统的塑料原料批发存在交易环节多、信息不对称、价格浮动大、找货时间长等诸多不足。“互联网+”模式的出现为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了新的方式以及足够的改造空间。

“互联网+”模式是以互联网为媒介，整合传统商业类型，连接各种商业渠道的商业运作和组织构架模式。2015 年 3 月，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互联网+”行动计划，标志着 “互联网+”模式已被提升到国家产业战略高度。

“互联网+”模式在批发行业通常表现为 B2B 电子商务。B2B 电子商务指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互联网进行产品、服务及信息交换的电子商务活动。在批发行业中，B2B 电商平台可以为上游供应商建立稳定销售渠道，帮下游采购方在短时间内找到优质货源，有效减少行业的交易环节、交易成本，推动行业向高效低耗模式转变。

B2B 电子商务在我国先后经历了信息服务平台、交易服务平台及资源整合平台三大阶段，是电子商务中历史最长、发展最完善的商业形式。目前，我国 B2B 电子商务已进入成熟阶段，逐步发展为具备融合完整售前、售中、售后服务的综合性体系，并从单纯的购销信息提供向物流平台、存货管理、供应链、金融支付等领域开始纵深。

中国中小企业 B2B 电子商务发展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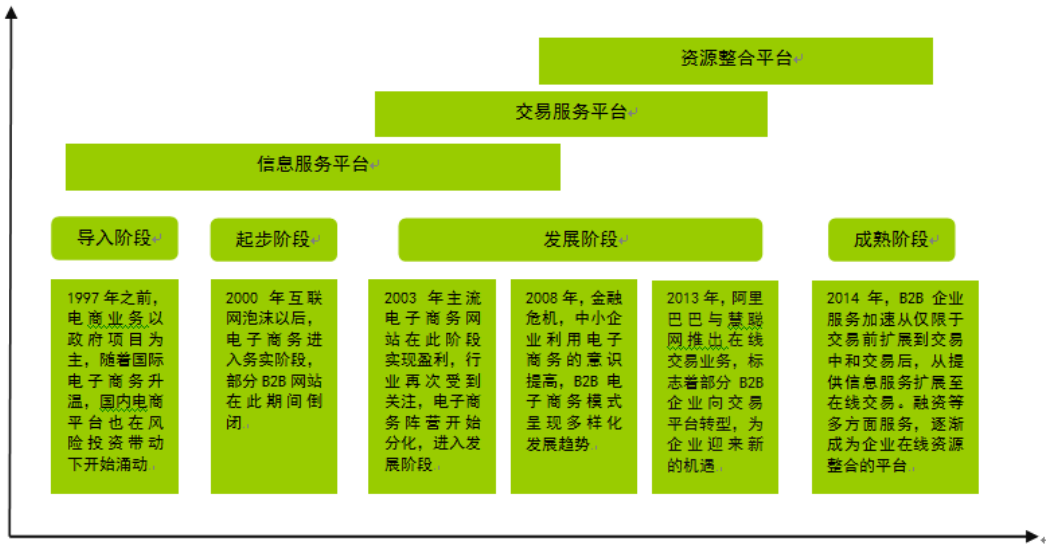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艾瑞咨询

当前国内的 B2B 领域主要存在水平 B2B 及垂直 B2B 两种模式。水平 B2B 网站面向中间交易市场，它将各个行业中相近的交易过程集中到一个场所，为企业的采购方和供应方提供交易机会。垂直 B2B 网站面向制造业或面向商业，针对某一个特定行业，为行业内的生产企业及供应商、经销商提供交易机会。在塑料原料批发行业，相关 B2B 网站多体现为垂直 B2B 模式。

中国塑料原料批发行业正在积极推进向电子商务的转型。目前，市场上已经出现找塑料网、化塑汇以及我的塑料网等塑料原料交易平台，塑料原料线上交易量迅速增长。未来，随着传统行业互联网转型节奏不断加快，以及我国塑料原料市场庞大的交易额，相信 B2B 电子商务模式将在塑料原料批发行业得到更加显著的发展。

2、市场规模

1）塑料原料市场

我国是塑料制造大国，塑料工业是我国轻工行业支柱产业之一。近几年我国塑料行业增长速度一直保持在 10%以上。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4 年中国塑料原料产量达 6950.66 万吨，与 2013 年同期相比增长 19.1%。自 2010 年以来，中国塑料原料产量整体保持稳步增长的态势，产量均高于 4000 万吨。

2010-2014中国初级形状塑料生产量（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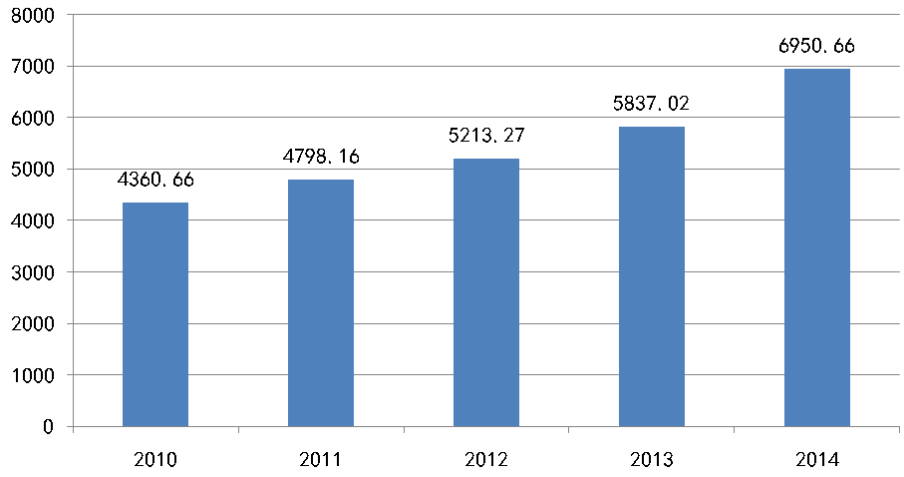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智研数据研究中心

庞大的产业集群产生了庞大的塑料原料市场供销需求。据测算，2014 年国内五大通用塑料（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聚苯乙烯、ABS 树脂）交易量达到 5909 万吨，交易金额达到 6213 亿元，日均交易量约 16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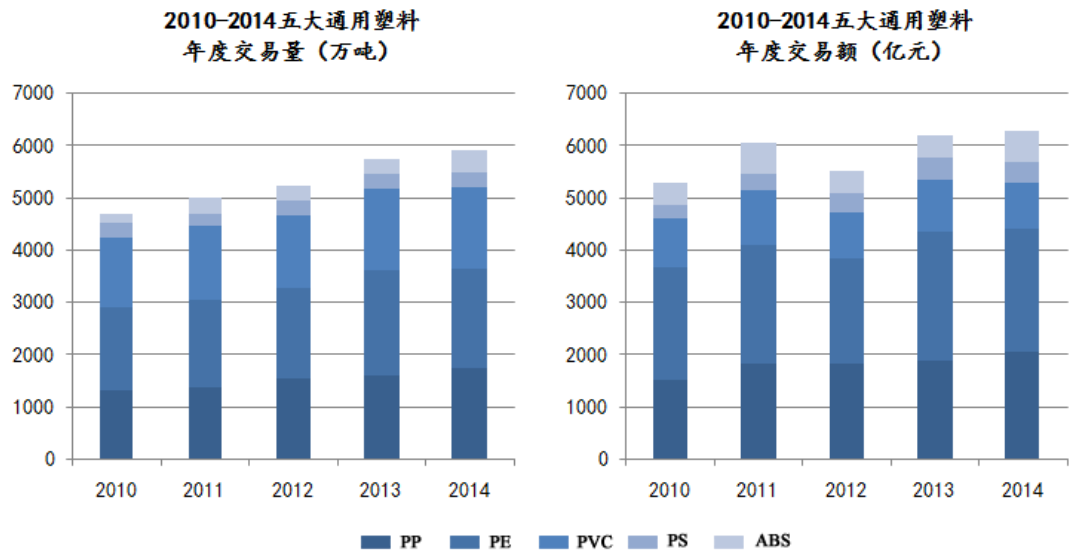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中金公司

聚乙烯是塑料原料市场的首要构成，市场份额接近 30%。近年全国聚乙烯市场呈现出供不应求的趋势，2014 年中国聚乙烯市场消费量达到将近 2000 万吨，为中间贸易商提供了庞大的运营市场。预计到 2020 年，中国聚乙烯市场消费量达到 2600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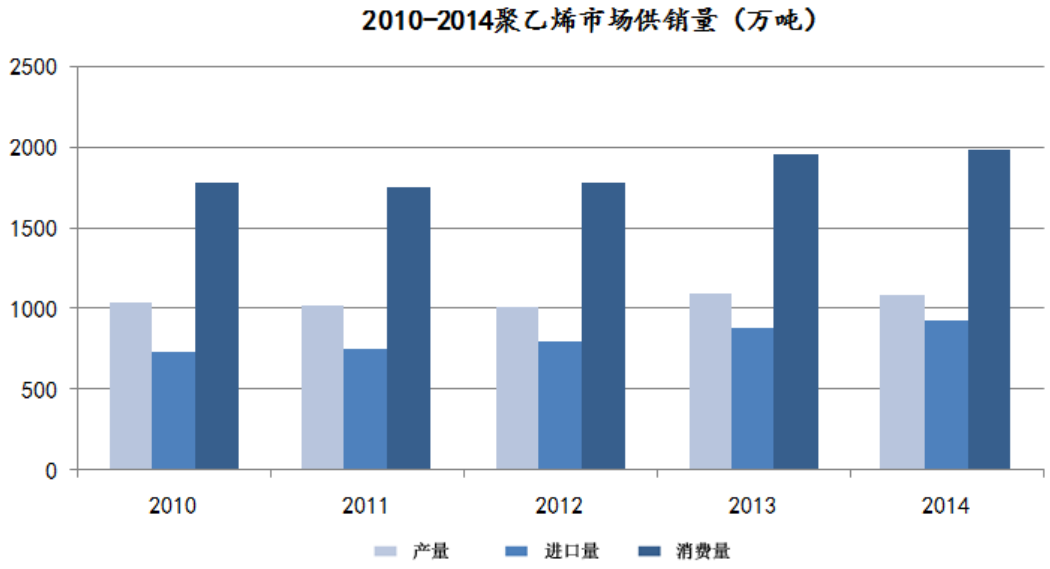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

2）B2B 电子商务市场

近年来，基于国家政策刺激以及电商企业的有利助推，我国 B2B 电子商务市场取得了飞速发展，传统行业与互联网进一步深度融合。自 2010 年以来，

B2B 平台在各个行业落地开花，平台用户也持续增加。2014 年，B2B 平台用户数量达到 2050 万家，并呈持续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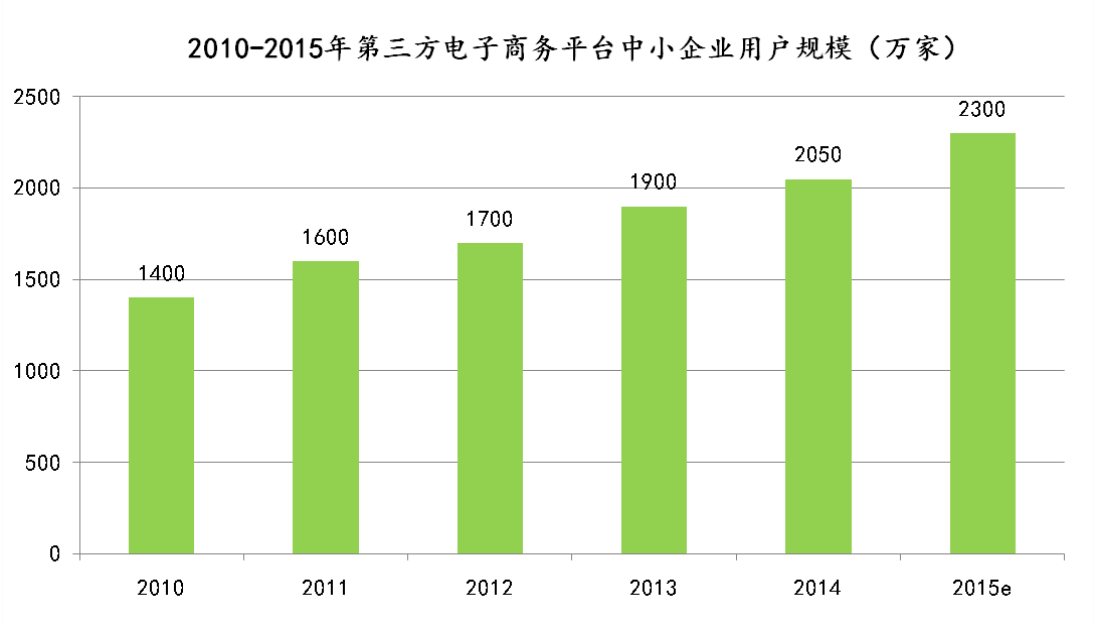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2014 年全国 B2B 交易市场规模达到 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2%，营收规模约为 255 亿元，同比增长 24.4%。预计 2015 年 B2B 交易市场规模为 12.9 万亿元，营收规模将达到 325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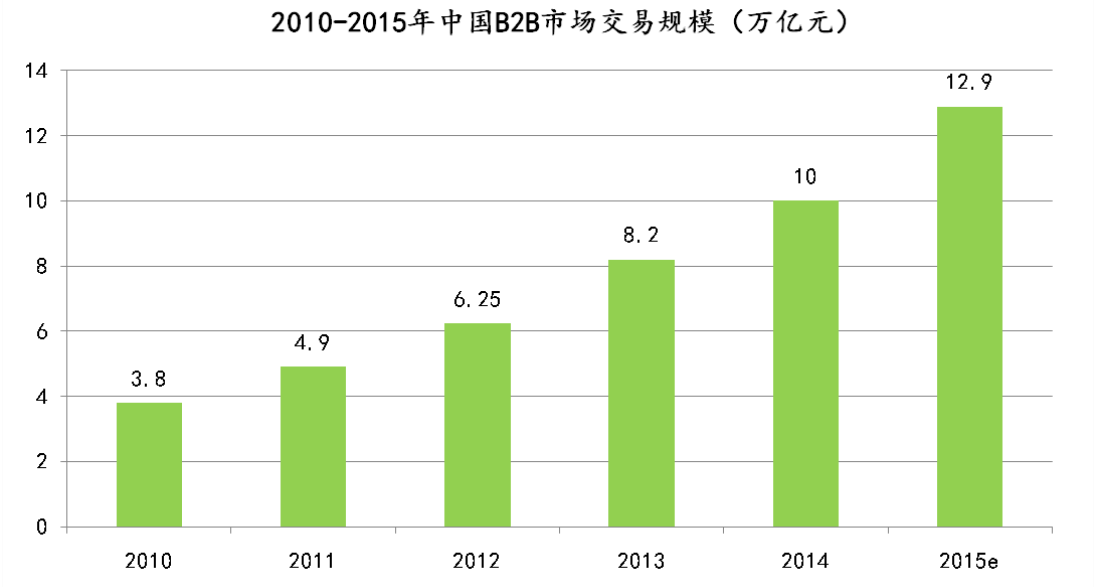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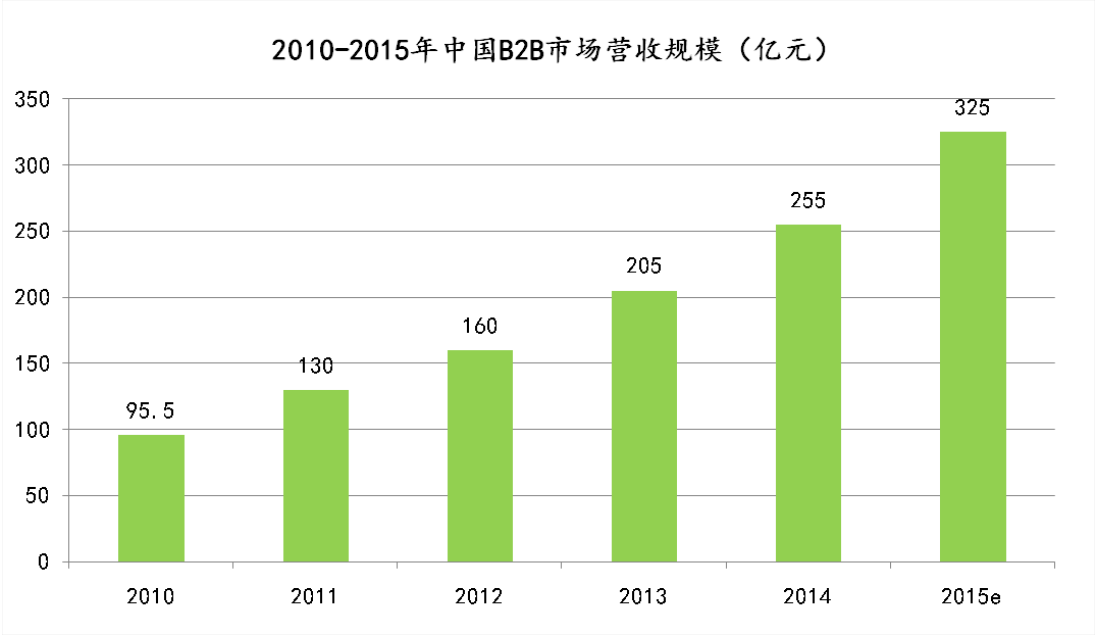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2014-2019 年中国电子商务行业市场深度调研及发展战略预测报告》指出：未来 10 年，中国将有 70%的贸易将通过电子交易完成。中国 B2B 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增长潜力巨大。

（三）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电子商务作为国家战略新兴行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2015 年 3 月，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制定“互联网+”行动计划，鼓励企业贸易信息化；4 月，商务部在《2015 年电子商务工作要点》中提出，重点落实“互联网+”行动计划，全面推进以互联网为核心的信息技术在商品流通和对外贸易领域的应用；9 月，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推进线上线下互动加快商贸流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的意见》，意见指出加快批发业转型升级，鼓励传统批发企业应用互联网技术建设供应链协同平台等等措施，一系列政策支持，为行业发展创造出良好的成长环境。

2）庞大的市场容量

任何一个涉及购销业务的企业或行业都或多或少地需要用到互联网或电商

平台，进行更为便捷的业务运营及管理。数据显示，2014 年全国 B2B 交易市场规模达到 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2%，预计未来 10 年，中国将有 70%的贸易额将通过电子交易完成。塑料贸易方面，2014 年中国塑料原料产量已将近 7000 万吨，五大通用塑料交易量达到 5909 万吨，交易金额达到 6213 亿元。而塑料原料贸易的电商化才刚刚起步，目前只有“找塑料网”、“快塑网”、“化塑汇”以及“我的塑料网”等几家网站涉及，大量的塑料原料贸易仍在线下进行，对于电商而言，塑料贸易仍是一片巨大的蓝海。

3）企业电子商务意识不断增强

由于 B2B 电子商务的高效性、便捷性，近年来电商平台越来越受到企业的青睐。IT 采购的不断增长、网络应用的普及以及周围企业的示范都在不断加深企业对电子商务平台的业务需求。据统计，2014 年，B2B 平台用户数量达到 2050 万家，无论是免费还是付费使用的电子商务平台的企业用户数量均在不断增加。电子商务业已成为企业不可缺少的业务工具。越来越多企业开始意识到电商平台是进行商务活动，获得订单的有效途径，并积极参与企业购销活动的电商化。巨大的市场需求为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4）信息技术不断发展

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为电子商务奠定了技术基础。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信息服务方式的不断创新，使得电子商务服务模式能够不断推陈出新，配套设备如 ERP 管理系统、供应链优化、数据分析中心等也在不断改善。不断创新的信息技术使得电子商务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如大宗商品交易市场等。同时，随着移动终端相关信息技术和配套设施的完善，针对移动终端的各种服务创新也将不断涌现，进一步提高市场容量。

2、不利因素

1）网络监管有待加强

由于多方利好因素的支持，近年来我国电商行业迅猛发展。但另一方面，行业内监管制度建设却相对滞后，不能适应快速发展的行业节奏。当前，行业发展的制度环境还不完善，信用体系发展亟待加强，销售伪劣商品、恶意欺诈

等问题不断发生，交易纠纷常常难以获得有效解决，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对于塑料原料贸易来说，由于其交易涉及金额较大，资金周转要求高，其对网络信用要求更高。一个良好的监管环境，可以促使更多的企业进行电商化运作。就目前来说，不尽完善网络监管及诚信缺失依然是制约企业进行网上大宗货物交易的重要因素。

2）专业人才相对匮乏

随着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电商行业的人才缺口越来越大。电商人才，特别是专业技术、高层次电商管理人才的稀缺已成为制约企业扩张的瓶颈。特别是在专业垂直电商领域，往往出现技术人才的不懂业务，业务技术的不懂技术，企业内部人员职能分化，缺乏高端复合型专业人才。对于塑料贸易领域，由于行业刚刚开始向电商模式的探索转型，复合型人才更为紧缺，大多数情况下只能由企业从头培养。对于快速扩张的电商企业而言，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企业的发展速度和规模水平。

（四）行业进入壁垒

1、客户资源壁垒

作为信息互联网企业，网站访问量及知名度是最重要的资源，行业内达到相当用户规模的企业才能获得持续盈利。因此，客户资源是电商平台发展的关键，对于塑料原料贸易来说，行业内企业获得稳定的客户资源往往需要长时间的业务积累和用户数量积累。故先发企业往往可以较易获得稳定用户数量，在市场中迅速建立领先优势，而新进入者则面临较大的客户资源竞争压力。

2、技术壁垒

电子商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需要系统性的专业技术支持，涉及网络通讯、软件工程、系统集成、信息安全等方方面面。实际中，电商企业的顺利运作必须先进行 ERP、CRM、大数据中心等系统开发工作，开发完成后还需要进一步调试、磨合、改进。另外，随着现代电商平台将业务不断向供应链延伸，这又对商品流通环节的信息管理提出较高的技术要求。因此，其他企业进入该行业必须积累相应的软件开发、数据服务以及软硬件运维等技术经验，才能为客户

提供相应的体系化、专业化、个性化服务。

3、人才壁垒

塑料贸易电商是专业领域内的垂直电商平台，该行业需要既懂技术和管理又熟悉电子商务和所在行业的复合型人才，而且在该行业内还需积淀一定的经验。由于行业刚刚起步向信息化转型，行业面临传统经验型人才技术基础匮乏，而技术人才缺乏行业贸易经验积累，行业内懂技术、懂市场、懂管理的全面性人才十分稀缺，行业内人才也往往趋向于大型电商平台企业，这对新入企业产生一定的壁垒。

4、资金壁垒

电商平台企业运营初期，需要极大的资金投入来拓展市场、吸引用户。对于塑料贸易而言，由于其大宗商品属性，使得行业内电商平台往往需要垫支大笔资金维持存货周转。同时，电商平台的技术开发维护、物流体系的打造等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同样也要大笔的资金支出。因此，行业新进入者需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方能与现有企业展开市场竞争。

（五）行业的风险特征

1、政策变化风险

虽然目前国家大力支持电子商务经营模式的发展，但对于塑料原料的电商模式尚无针对性的法律法规。塑料原料电子商务行业仍处于发展探索期，尚未形成系统性的行业规范体系，行业监管也不是十分明确。同时，塑料本身属于化工制品，带有一定的污染性，国家对于塑料行业的态度直接关系到下游贸易行业的繁荣程度。未来，塑料原来电子商务行业法规的不断完善以及监管规则和治理模式的日趋规范，可能会对行业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带来一定不确定性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家政策的支持，B2B 电商平台在我国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据统计，2014 年我国 B2B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已达 11200 家。对于塑料贸易领域，虽然行业刚刚开始转型，但已出现“找塑料网”、“快塑网”、“化塑汇”以及

“我的塑料网”等几家电商平台。基于我国庞大的塑料产业规模，生产厂家、贸易商、物流商等不计其数，未来随着“互联网+”模式在行业内的进一步深化，行业内的众多企业势必向互联网转型，市场将会日趋饱和，竞争日趋激烈，为行业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在电商平台交易活动中普遍存在。而作为资金密集型的行业，塑料贸易涉及的金额要远大于其它产品交易，因此行业对于交易信息的真实性具有更高的要求。交易平台注册企业违约、发布不准确的贸易信息、销售不达标产品甚至恶意欺诈，都会大大影响客户对于网上交易平台的信赖，影响平台业务的长期发展，甚至带来法律诉讼风险。因此，用户信用管理对于电商企业来说至关重要，但目前大多电商企业只能在注册阶段对用户资质进行处初级审核并在交付环节进行一定管理，尚不能完全有效防范客户信用缺失，为行业的健康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一）行业竞争格局

中国 B2B 行业较为激烈，但大多为混合型电商平台，专项行业领域内垂直电商平台较少，细分至塑料行业更是寥寥无几。目前，国内塑料领域专业垂直电子商务平台主要有“找塑料网”、“快塑网”、“化塑汇”以及“我的塑料网”等。目前，国内从事与塑料原料电子商务相关服务的企业按照发起方的性质主要分为两大类：1）由塑料原料贸易或物流企业主导的电子商务平台，如快塑网、我的塑料网等；2）由互联网企业主导的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如找塑料网、化塑汇。

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监测数据显示，截止 2014 年，我国 B2B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达 11200 家，较去年下降 6.7%，主要原因是行业竞争激烈，也预示着 B2B 平台正在向业务多元化、服务纵深化发展，行业的洗牌、盘整已经全面展开。

从市场份额上看，2014 年 B2B 电子商务服务商营收（包括线下服务收入）

份额中，综合类电商阿里巴巴排名首位，市场份额为 38.9%，专业垂直电商上海钢联占比 18.5%，两者合计市场份额超过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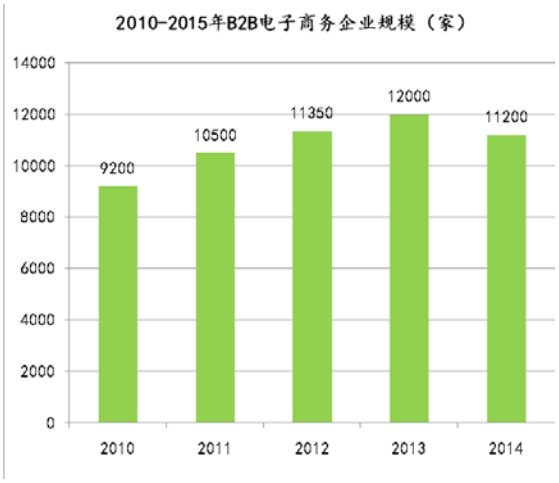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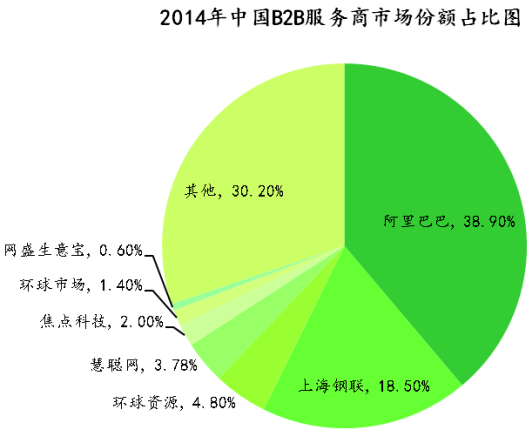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二）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快塑网、找塑料网及化塑汇。

快塑网（isuwang.com），2014 年 11 月上线，主营业务为塑料原料撮合交易及自营分销，快塑网通过自营与撮合相结合的运营模式，直接让生产商、进口商与一线代理商与平台对接，平台再对接次终端与终端，吸引了行业内相当数量的上下游供应商与客户进行交易。目前，快塑网的主要用户集中在珠三角以及长三角地区。我的塑料网与之相比，竞争优势在于我的塑料网同时经营国内现货及国外船货，而快塑网则多集中于国内现货交易，竞争劣势在于快塑网在提供交易服务的同时，还提供对应的物流及供应链金融服务，而我的塑料网的这些功能仍在开发之中。

找塑料网（zhaosuliao.com），2014 年 7 月上线，找塑料网的主营业务为塑料原料撮合交易服务，以撮合交易为切入点，积累上下游资源和真实交易数据，通过大数据分析为客户提供代销代购、物流、金融等衍生服务。我的塑料网与之相比，优势在于我的塑料网不仅提供撮合服务，同时也提供自营服务；竞争劣势在于业务范围较窄，我的塑料网的业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而找塑料网的业务范围已覆盖全国。

化塑汇（huasuhui.com），2014 年 6 月上线。化塑汇业务以免费撮合交易服务为基础，同时提供金融支持、物流支持及仓储服务，经营范围涉及化工原料、通用塑料、工程塑料、塑料精细化学品等各个方面。我的塑料网与之相比，优势在于我的塑料网是由传统塑料原料贸易企业转型而来，更能了解行业交易规则及交易习惯，准确把握用户需求；劣势在于经营产品种类较少，我的塑料网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聚乙烯类原料的批发，而化塑汇则涉及各类化工原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最近三个月，公司及可比公司网站浏览及排名情况如下：

序号	可比公司	网址	日均 IP	日均 PV	alexa 排名
1	我的塑料网	wodesuliao.cn	18000	90000	161712
2	找塑料网	zhaosuliao.com	12000	72000	214131
3	化塑汇	huasuhui.com	3000	9000	666962
4	快塑网	isuwang.com	2100	8400	1085278

“我的塑料网”于 2015 年 5 月正式上线，与其他上述三家公司相比成立时间较晚，但凭借客户资源优势，网站用户注册数及交易规模呈现指数化增长势态。在 2015 年末的第二届中国 B2B 电子商务大会上，作为新锐 B2B 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我的塑料网”荣获 2015 年度 B2B 行业最具潜力企业大奖。随着网站的不断推广以及服务功能的进一步完善，其行业竞争力将会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资源基础优势

公司自 2007 年成立时起一直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积累了大量的塑料原料行业上下游客户资源、资讯信息及行业经验，并建立起良好的行业口碑以及品牌优势。在这些资源基础上成立的“我的塑料网”，相比于其他直接进入电商

模式塑料交易平台，其更了解行业业务规则，熟悉客户需求及交易习惯，服务更加专业化，也更能充分发挥 B2B 平台的信息化特点，在用户积累、业务及供应链管理、资讯获取、产业链合作等方面享有较强的先天优势。

2、运作和管理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层均专注于塑料原料分销领域多年，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深刻了解国内外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的具体情况，能够及时制定和调整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时重视公司内部员工的专业化培训，多管齐下，使公司能够在市场竞争中抢得先机。公司也在长期的实践中为形成了完善的经营体系和管理制度，打造出高效低成本的生产经营核心竞争力。

3、技术优势

我的塑料网上线后，公司大力引进信息技术人才。目前，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基础扎实、结构合理、架构和开发职能完善，并且具备塑料原料分销行业经验的业务团队。开发出 ERP 系统、CRM 系统、WMS 系统、塑料交易 APP、物流平台、大数据中心、POP 开放平台等一系列技术产品，同时根据客户反应及市场形势、持续开发更新。这些技术产品有效地为公司业务运营提供了支持，较大的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对外构成了较强的产品和服务市场竞争力。

（四）公司的竞争劣势

1、整体规模较小

塑料原料批发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效应，大规模的塑料原料批发企业往往可以获得稳定的客户渠道和订单资源，业务运作也更为顺利。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仍集中在华东地区，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在业务扩展、业务规模等方面仍有一定差距。未来，公司还需要不断扩大企业规模，进而扩大业务范围，实现全国覆盖，提高企业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2、高端人才不足

作为积极发展转型的企业，公司需要引进、培养更多的行业专家和优秀技术人员，以保证企业的竞争优势。虽然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及管

理团队，但在规模快速扩张的情况下，公司现有的管理模式、资源配置体系将面临更大的挑战，需要大量高素质的管理、营销、技术方面的人才。特别是随着现代信息技术对从业人员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需要不断引进行业高端人才，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

八、公司未来发展计划与发展空间

（一）总体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以服务塑料行业为核心，着重打造“我的塑料网”，建立化工塑料去中介化交易平台，提升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打通行业供应链，同时连结化工塑料实体企业和产业链中相关的仓储、物流、金融等平台，实现仓储、物流、金融等配套服务于一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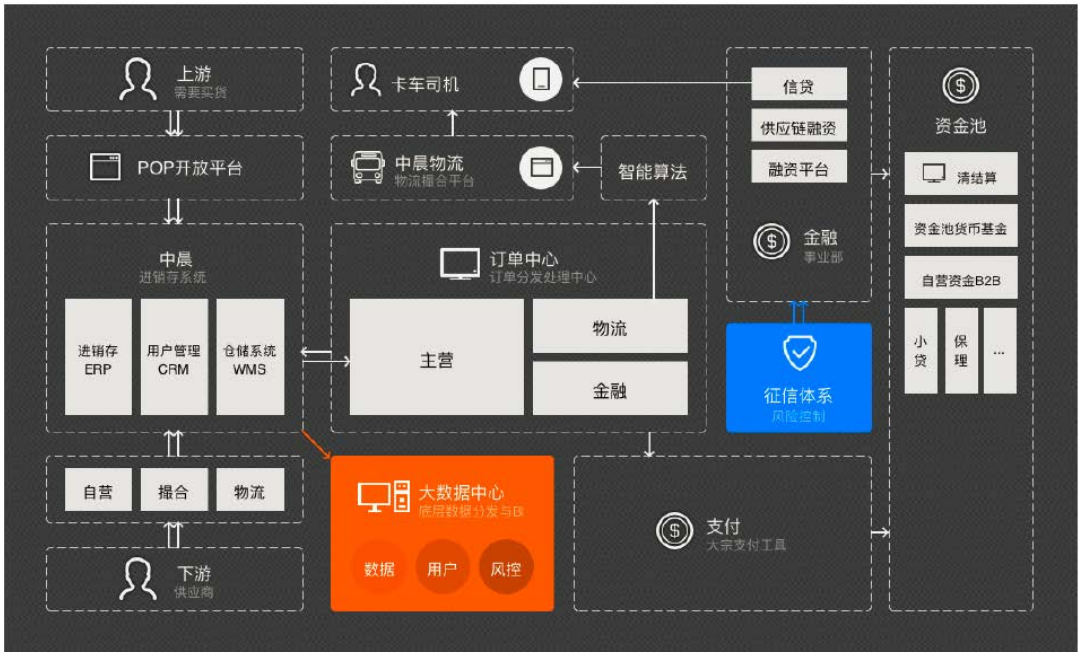

公司将构建交易平台、物流平台、金融平台以及大数据中心，以塑料原料采购与销售业务为核心，以互联网技术为支撑，实现向行业产业链的纵深，最终成为行业内专业化、便捷化的一站式 B2B 交易平台。

（二）服务开发计划

1、交易平台

传统的塑料市场交易模式经营成本高，产品经经销商、贸易商再到终端客

户手中形成了众多的易手利润和流通环节，最后再把高额成本转嫁到终端客户身上，客户也只能被迫接受高额的原料成本且地域局限限性也非常大，难以满足终端消费者的需求。

我的塑料网将打造专业化的“交易员+IT 系统”的操作方式，为塑料行业供需双方提供透明信息和撮合交易服务，打破行业信息不对称，实现去中间环节。为上游供应商建立稳定销售渠道与平台，为下游采购方快速匹配货源信息，让生产者直接和消费者直接对接，从而减少了塑料原料行业的交易环节和交易成本，有效聚合市场资源，理顺大宗商品流通秩序，扩大销售渠道，促进产品市场的流转，提升了整个产业链效率。

2、物流平台

我的塑料网以集约化的优势，聚拢订单，达到提高物流效率、节约物流成本为目的。将从以往上下游分散、采购销售分离的单点业务，向整个供应链一体化、全程化服务发展，从仓储、加工、包装、运输、配送、质押监管等各独立单一环节，向交易、物流、金融全方位服务发展，最终形成规模化、多样化的服务体系。

物流平台将通过车货配载、在途查询、路径优化等手段实现物流智能化。将数量广大的“供应商、运输商、采购商”连接成一个“信息充分共享、业务流程协同”平台。同时利用平台的信息化手段，加强货物对接交收与货物质量的保障监管,配合新型供应链融资产品的研发，促进了物流与交易、金融的协同，构建一个在线运输的生态系统。

3、金融平台

未来，公司将通过与银行的金融合作关系，建立一套完善的第三方交易金融服务平台，用户在此平台上享受“一点接入，跨行结算，实时到账”的便捷支付服务。用户通过网银系统，将资金汇入其对应的实名制资金账户，此后通过与“我的塑料网”订单管理模块的配合，即可在平台上生成订单，支付订单。交易完成后，会员可在平台上自行操作出金，将资金汇入前开户的资金账户。

“我的塑料网”第三方支付通过自身一对多的银行对接模式，将把整个电商

系统中的交易、物流、仓储以及供应链金融有机的串在一起。支付从最开始就介入整个交易的各个环节，包括跟仓储、物流以及金融平台的结合。在这个闭环当中，卖买双方都可以清楚的看到资金流向，支付时间。同时由于交易的闭环性，即使交易出现问题，资金也不会跳出闭环，保证客户资金的安全性。

在不断积累客户资源后，公司可以逐步建立起平台用户信用体系，进一步保障交易的安全性。

4、大数据中心

未来，“我的塑料网”将运用平台积累的海量数据，建立大数据分析中心，实现对数据全面、深入、快速的搜集分析。为企业提供及时、准确、全面的综合信息服务：

1）大数据中心将实现对各类商品从生产、运输、仓储、交收全流程的跟踪，使大宗商品交易市场、商品买方能全程掌握标的物的各类数据指标帮助买卖双方规划交收的最优时间和最佳交收对象，降低交收风险，节省成本。

2）大数据中心将以数据分析来指导交易，监控交易行为，做到精准服务。通过前期大数据的积累，延伸出为客户提供包括仓储、物流、金融在内的一站式服务，推动塑料全产业链的资源优化配置。从而提高传统塑化行业效率的能力，并给出一整套解决方案。

3）大数据中心将对日常活动中获得的交易数据，资金流水、财务状况、等庞大的企业信息数据进行研究分析，建立数学模型，获得整个产业链的数据资源的同时，还能获得丰富的金融数据，进而衍生出大数据金融平台。

4）大数据中心将通过对其信用、违规、异常交易等数据的综合比对、分析、监测，科学筛查、及时发现涉嫌违法的行为，实现的信息化监管。

（三）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以每半年为计划周期，不断扩大网站市场规模，提高网站品牌影响力，完成“我的塑料网”在塑料原料行业的知名度。通过网站平台建设、资源整合、网站推广、市场开拓、团队机制建设等措施，进一步提高网站的流量，为客户带来实际的应用价值，持续培养客户的黏性。

公司市场开发计划分为四个阶段（目前公司处于第二阶段）：

1）网站平台完善期，包括网站流程的优化以及页面美化、持续性的完整信息录入及报价与求购信息的录入，保证网站初期网站内容的信息量，保证网站的流畅、稳定运转以及网站内容的基本完整。

2）网站运营初期，包括网站的初步推广、网站性能的进一步完善等，最后形成自己的网站风格、建设网站品牌知名度、提高网站的流量、提高网站会员商家的数量。

3）网站运营中期，通过前期的宣传和推广，为网站的带来了一定的流量后，在网站运营中期，公司工作重点将放在网站会员商家的拓展和网站用户的转换上，让普通的会员用户和查看用户转化成参与用户和收费用户，及时有效的搜集用户反馈信息，另外网站的线上和线下推广还需要进一步的跟进。在网络营销方面，初步开展一些线上、线下商务活动，如网络广告、网站合作、联合商家线下推广等等,不断提高用户转化率、为客户带来价值、培养客户的黏性。

4）网站运营后期，这一阶段，建立网站品牌价值是首要任务。通过前面三个阶段的运营过程，公司提高了网站流量，也积累了较多用户资源。因此在继续做网站推广和内容建设开发的同时，突出网站服务特色、建立网站品牌价值将是公司工作的重点，主要包括对对网络营销市场的大力开拓、网站功能的进一步完善、个性化网站产品的开发等等，通过进一步扩展市场，完成行业全产业链布局。

（四）人才资源计划

为实现公司未来发展目标、拓展领域和发展规模，公司将积极建立与之相配的公司人才战略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加强引进和培养复合型人才和领军人才

公司将进一步引进和培养知识型、懂业务、会管理的复合型高级管理和骨干人才，加强产学结合的力度，鼓励和激励员工开展自主创新活动，加强管理和技能培训力度，持续优化成本控制和精细化管理，努力营造人才高地孵化环境。

2、通过完善的制度和绩效体系激励员工的创造性

公司将充分调动和发挥员工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不断为员工提供学习机会、提升业务能力，并按照技术等级制定了研发人员特殊薪酬体系，在稳定现有人才的同时，吸引更多的人才加入到公司的队伍来。

3、通过并购获取更多的专业人才

在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的过程中，公司需要大量的大宗商品交易平台专业人才和专业团队。因此，除了公司加大复合型人才的培养，通过完善的制度和绩效体系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外，公司还将有目的有方向地选择与产业链相关的优质企业，通过并购的方式加快公司人才战略的实施。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制订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治理文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约机制，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制度。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技术总监。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份公司的组织机构。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今，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2 次董事会会议、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监高选举或聘任、经营期限变更、三会及其他重要制度的建立、拟申请进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与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切实执行。公司各股东、董事、监事能够客观、独立履行职权，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等机制运行良好。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其通知事项、时间、议题、回避及表决等事项均合法有效。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现任董事共 5 人，公司董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并能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力、义务和责任。《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了本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了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现任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 1 人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独立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监事会议事

规则》。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行使自己的权利。

自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以来，全体监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职责。

（四）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设立了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也存在一定瑕疵，例如：关联交易未经股东会决议、监事未按期出具相关监事报告、执行董事决议文件有所缺失等不规范情形。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对该等不规范情况进行了整改，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能够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管理层选举或聘任、三会制度建立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相关人员都亲自出席了会议，且监事列席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三会会议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员工利益的情况。股份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变更注册地址、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资金往来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等问题。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股份制改制过程中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管理、

人事管理、研发管理等内容。

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在实际运作中，管理层还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以确保《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可以更好的实施，以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执行情况良好，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通过“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制度作出了具体安排；公司已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并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已获得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已获得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成立后，注意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采购、供应、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综上，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完整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具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知识产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综上，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公司的机构独立。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和任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综上，公司的人员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备独立的财会账簿，不存在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之现象。

综上，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控股股东洪公投资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除本公司外，实际控制人李铁道控制的企业如下：

1、恒昱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恒昱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恒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5 日		
注册号	91310109093828877G		
注册资本	3,600 万人民币		
公司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路 465 弄 60 号 2436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机关	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薛爱喜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李铁道	3420.00	95.00
	薛爱喜	180.00	5.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晨电商与恒昱投资营业范围相同处：“投资咨询。”

经核查，截止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恒昱投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同，不构成同业竞争。避免将来发生同业竞争情形，实际控制人李铁道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综上，恒昱投资与中晨电商，不存在同业竞争。

2、上海易初生物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易初生物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 年 04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552975615N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薛爱喜
公司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 937 号 1 幢 4103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登记机关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虹口分局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李铁道	10	10.00
	恒昱投资	90	90.00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易初生物有限公司从事生物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中晨电商的经营范围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科技人员，本人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不会利用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且本人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本人承担因此给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六、资金占用、担保及诉讼、仲裁情况

（一）关于公司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2、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间可能存在的资金占用或担保等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

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了具体规定。通过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的详细规定，以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从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保障公司权益。

（三）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共发生 5 起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1、与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的诉讼、仲裁情况

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早在 2012 年 8 月份开始严重亏损，在明知自己没有履行能力的情况下，仍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7 日、2012 年 9 月 12 日、2012 年 9 月 21 日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共计 253 吨价值合计 2,663,787.5 元，因无法足额供货该公司造成 603,876 元损失。浙江省宁波市东区人民检察院以被告人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潘萌芽构成合同诈骗罪为由，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向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与 2014 年 11 月 13 日作出（2014）甬东刑初字第 394 号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单位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犯合同诈骗罪，判处罚金人民币 50 万元；被告人潘萌芽犯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 12 年，并处罚金 20 万元；责令被告单位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退赔犯罪所得赃款，发还各被害单位。因被告人潘萌芽正在服刑，被告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已无清偿能力，公司 603,876 元其他应收款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诉上海申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上海申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订立买卖合同一份，约定：由上海申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供给公司德国产 19N430 聚乙烯 24.75

吨，总货款为 322,492.50 元，款到提货。当日公司即支付了货款，但于同年 10 月 11 日要求提货未成，遂将上海申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诉至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2015 年 3 月 20 日，法院作出（2014）黄浦民二（商）初字第 152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申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返还公司货款及利息损失、经济损失，并负担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收回保证金及赔偿款，案件已结。

3、上海源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诉梓辰实业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10 月 8 日，梓辰实业与上海申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订立买卖合同一份，约定：由梓辰实业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左右向上海源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供应规格为 2420D 聚乙烯 30 吨，总货款为 279，000 元。合同签订当日上海源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即支付了货款 30%的保证金，由于梓辰实业未能及时供货，被上海源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诉至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诉讼进程中，梓辰实业与上海源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达成若梓辰实业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交付货物则上海源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不追究梓辰实业的违约责任。后因第合同签订生效日期的理解有异导致梓辰实业于 4 月 15 日交货。2015 年 7 月 13 日，法院作出（2015）虹民二（商）初字第 65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梓辰实业向上海源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11,160 元并负担案件受理费 39.5 元。201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全部履行了义务。

4、公司诉苏州永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与苏州永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订立买卖合同一份，约定：由公司向苏州永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规格为 500P 的 PP 材料 148.5 吨，总货款为 1,730,025 元，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支付货款 30%的定金，余款提货前付清。2013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为支付定金已经向银行提交跨行转账，但该笔交易至 2013 年 11 月 4 日才审核完成。2013 年 11 月 20 日，苏州永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单方面将定金返还公司，并表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为追究其违约责任，公司将苏州永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诉至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2014 年 5 月 23 日，法院作出（2013）太商初字第 133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不符一审判决向公司向江苏

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2014 年 10 月 22 日，法院作出（2014）苏中商终字第 0076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5、公司诉上海臣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与上海臣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订立买卖合同一份，约定：由公司向上海臣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价值人民币 1,267,200 元的 LDPE 重包，并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支付定金 253,440 元，同年 12 月 15 日前提货。公司支付定金后上海臣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却迟迟未交货，构成违约。为追究其违约责任，公司将上海臣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诉至崇明县人民法院。上海臣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反诉公司要求没收公司支付的定金。2014 年 5 月 20 日，法院作出（2014）崇民二（商）初字第 9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臣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返还公司的预付定金，并赔偿公司损失 80,000 元。201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已收回定金及赔偿款，案件已结。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共发生 5 起案件。已经结案 4 件；未结案件 1 起，为子公司梓辰实业为受害人的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潘萌芽合同诈骗案，该案件总体金额不大，且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无论该案造成的损失能否追回，均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公司对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委托理财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二）公司重大投资事项

1、有限公司阶段收购上海梓辰100%股权。

2013年6月为了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虽然上海梓辰经营不善，但考虑到上海梓辰可以增加公司的客户数量、扩大中晨电商的业务规模，遂决定收购上海梓辰。

2013年6月10日，中晨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股东一致同意收购刘吉军、沈燕所持有的上海梓辰全部股权，收购价款以上海梓辰实收资本300万元为

限。

同日，中晨有限分别与刘吉军、沈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刘吉军将所持有上海梓辰67%股权作价200万人民币转让给中晨有限；沈燕将所持有上海梓辰33%股权作价100万人民币转让给中晨有限。2013年6月30日合并日，上海梓辰净资产为769,613.99元，刘吉军、沈燕考虑到上海梓辰净资产不高并且将会离开上海去其他城市发展，中晨有限于2013年7月16日与刘吉军、沈燕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上海梓辰自成立至2013年6月一直经营不善，连年亏损。基于对标的公司经营状况的确认，经双方协商，刘吉军、沈燕一致同意将股权无偿转让给中晨有限，中晨有限不用再向刘吉军、沈燕支付任何款项，刘吉军、沈燕不追究中晨有限任何责任。变更后，公司持有上海梓辰100%的股权，上海梓辰变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铁道	董事长、总经理	7,302,010.00	70.10
薛爱喜	董事	0	0
成平	董事、技术总监	0	0
蔡晓韵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	0

顾莺	董事	0	0
王天虹	监事会主席	0	0
杜丽燕	监事	0	0
鲁统磊	职工监事	0	0
合计		7,302,010.00	70.1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1、李铁道、薛爱喜系夫妻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科技人员，本人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

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本人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保证不会利用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且本人为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本人承担因此给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兼职公司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薛爱喜	董事	上海易初生物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关联公司
		恒昱投资	总经理、执行董事	关联公司
		上海君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培训讲师	非关联公司
李铁道	董事长、总经理	洪公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公司
		干顺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公司
王天虹	监事	上海易初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公司

		恒昱投资	监事	关联公司
		上海梓辰	监事	关联公司
顾莺	董事	上海芯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非关联公司
		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行政文员	非关联公司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被投资单位名称	认缴额（万元）	比例（%）
李铁道	董事长、总经理	恒昱投资	3,420.00	95.00
		洪公投资	5.00	1.00
		干顺投资	1.50	1.00
		上海易初生物有限公司	10.00	10.00
薛爱喜	董事	恒昱投资	180.00	5.00
成平	技术总监	干顺投资	0.55	0.37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两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

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声明摘录如下：

最近两年无违法违规行为；

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两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个人负有责任的情况；

无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仅设置了执行董事，未设董事会，李铁道为执行董事。

2015 年 11 月 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新设董事会，成员分别为李铁道、薛爱喜、蔡晓韵、成平、顾莺，并选举李铁道为董事长。

自此，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仅设置一名监事，未设监事会，李瑞道为监事。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鲁统磊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5 年 11 月 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天虹、杜丽燕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鲁统磊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会议，选举王天虹为监事会主席。

自此，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总经理李铁道。

2015 年 11 月 6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铁道任总经理、蔡晓韵任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成平任技术总监。

自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母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公司/子公司持股比例(%)
1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虹口	800.00	100.00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情况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2013.6.30	股权变更登记日

（续）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2013年7月至12月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2013年7月至12月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1,031,437.06	204,177.84	--	--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项目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
—现金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69,613.9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69,613.99

公司收购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时，梓辰实业原股东放弃股权，投资合并日的净资产作为捐赠处理，计入营业外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2013 年 6 月 10 日，中晨有限分别与刘吉军、沈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刘吉军将所持有公司 67%股权作价 200 万人民币转让给中晨有限；沈燕将所持有公司 33%股权作价 100 万人民币转让给中晨有限，并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公司自成立至 2013 年 6 月一直经营不善，连年亏损。基于对标的公司经营状况的确认，经双方协商，刘吉军、沈燕一致同意将股权无偿转让给中晨有限，中晨有限不用再向刘吉军、沈燕支付任何款项，刘吉军、沈燕不追究中晨有限任何责任。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484.78	2,002,721.98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	157,550.00	157,550.00
预付账款		
其他应收款	533,871.75	979,641.97
存货	279.49	279.49
其他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1,051.10	42,30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票据		2,351,830.00
应付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000,00	2,580.00
应交税费	-37,376.87	-36,778.53
其他应付款		33.00

净资产	769,613.99	864,552.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769,613.99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19,554.83	5,218,402.38	3,586,753.62	3,349,931.05	3,612,536.46	3,110,229.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应收账款	1,636,736.87	1,636,736.87	2,425,911.14	1,327,856.93	1,797,966.81	1,797,966.81
预付款项	103,138.00	103,138.00	103,138.00	103,138.00	103,138.00	103,138.00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398,344.00	106,264.00	8,339,359.20	11,571,976.42	7,951,830.96	11,608,457.74
存货	3,794,702.00	1,905,040.78	9,538,984.12	5,891,778.55	6,106,175.47	2,380,54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5,452,475.70	8,969,582.03	23,994,146.08	22,244,680.95	19,571,647.70	19,000,332.92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5,000,000.00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固定资产	126,174.74	117,145.67	91,071.66	70,286.84	116,244.41	76,445.35
在建工程	-	-	-	-	-	-
工程物资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无形资产	2,085,298.75	2,085,298.75	-	-	-	-
开发支出	-	-	-	-	-	-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7,616.34	7,616.34	21,325.74	21,325.74	39,604.94	39,604.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835.41	172,700.41	782,776.16	750,019.69	315,967.06	310,47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0,000.00	570,000.00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1,925.24	7,952,761.17	895,173.56	841,632.27	471,816.41	426,528.35
资产总计	**18,454,400.94**	**16,922,343.20**	**24,889,319.64**	**23,086,313.22**	**20,043,464.11**	**19,426,861.27**

资产负债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	1,8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应付账款	49,886.00	49,886.00	7,575,754.72	7,473,098.94	3,257,310.39	3,257,310.39
预收款项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25,897.11	183,864.90	182,364.72	119,928.55	230,798.08	204,798.08
应交税费	1,571,596.39	1,549,537.97	1,094,926.42	596,768.68	693,760.66	867,732.13
应付利息	35,901.37	35,901.37	-	-	-	-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2,932,475.00	4,712,475.00	7,748,789.48	7,613,212.44	7,306,077.49	7,306,077.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8,615,755.87	8,331,665.24	18,601,835.34	17,803,008.61	13,487,946.62	13,635,918.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专项应付款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200,000.00	-	100,000.00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	-	100,000.00	-	-	-
负债合计	8,815,755.87	8,331,665.24	18,701,835.34	17,803,008.61	13,487,946.62	13,635,918.09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	-	-
减：库存股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未分配利润	1,638,645.07	590,677.96	-1,812,515.70	-2,716,695.39	-1,444,482.51	-2,209,056.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638,645.07	8,590,677.96	6,187,484.30	5,283,304.61	6,555,517.49	5,790,943.1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股东权益合计	9,638,645.07	8,590,677.96	6,187,484.30	5,283,304.61	6,555,517.49	5,790,943.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454,400.94**	**16,922,343.20**	**24,889,319.64**	**23,086,313.22**	**20,043,464.11**	**19,426,861.27**

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578,193,855.91**	**507,539,529.78**	**757,699,075.10**	**665,184,502.78**	**641,310,738.68**	**641,262,088.57**
减：营业成本	567,683,589.41	498,588,242.03	747,186,917.09	656,519,386.26	634,456,486.65	634,505,841.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033.24	144,915.29	131,393.14	44,523.27	179,918.85	177,030.66
销售费用	5,131,388.85	4,334,425.04	6,255,654.59	5,433,224.30	5,735,421.18	5,783,107.18
管理费用	2,671,863.42	2,209,177.77	2,534,603.87	1,916,385.88	2,238,527.79	2,153,739.56
财务费用	251,545.35	178,494.74	246,689.48	239,341.22	186,111.85	185,915.96
资产减值损失	-2,272,384.46	-2,309,277.13	1,894,503.84	1,758,166.51	868,614.30	841,169.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4,573,820.10**	**4,393,552.04**	**-550,686.91**	**-726,524.66**	**-2,354,341.94**	**-2,384,715.46**
加：营业外收入	21,675.65	20,542.57	65,461.26	63,925.26	837,973.52	68,359.53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三、利润总额	**4,595,495.75**	**4,414,094.61**	**-485,225.65**	**-662,599.40**	**-1,516,368.42**	**-2,316,355.93**
减：所得税费用	1,144,334.97	1,106,721.26	-117,192.46	-154,960.83	-174,879.12	-210,292.32
四、净利润	**3,451,160.77**	**3,307,373.35**	**-368,033.19**	**-507,638.57**	**-1,341,489.30**	**-2,106,063.61**
其中：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51,160.77**	**3,307,373.35**	**-368,033.19**	**-507,638.57**	**-1,341,489.30**	**-2,106,063.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9,500.05	2,969,269.99	-286,708.19	-506,313.57	203,315.16	-561,259.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275,985.69	593,512,369.90	885,879,973.53	778,735,978.13	749,251,680.51	749,248,914.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220.05	23,644.52	171,784.87	69,132.04	85,508.09	85,43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405,205.74	593,536,014.42	886,051,758.40	778,805,110.17	749,337,188.60	749,334,353.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730,946.14	585,737,165.17	874,232,762.61	768,121,672.46	745,256,192.32	746,005,808.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3,607.31	1,371,428.79	2,471,710.00	1,805,348.50	2,283,737.47	2,087,85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7,792.77	702,944.32	1,060,658.30	936,048.22	895,920.00	797,043.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3,200.48	5,141,017.68	6,290,021.94	5,679,951.33	5,237,287.98	5,281,90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615,546.70	592,952,555.96	884,055,152.85	776,543,020.51	753,673,137.77	754,172,60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40.96**	**583,458.46**	**1,996,605.55**	**2,262,089.66**	**-4,335,949.17**	**-4,838,255.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7,956.90	2,757,956.90	17,190.17	17,190.17	69,664.96	69,664.96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7,956.90	7,757,956.90	17,190.17	17,190.17	69,664.96	69,66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7,956.90**	**7,757,956.90**	**-17,190.17**	**-17,190.17**	**-69,664.96**	**-69,66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00,000.00	4,8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1,836.44	12,321,836.44	5,200,000.00	5,2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21,836.44	17,121,836.44	7,200,000.00	7,200,000.00	12,500,000.00	1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737.37	78,866.67	152,100.00	152,100.00	154,266.67	154,26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7,053,098.22	7,053,098.22	6,396,832.25	6,396,83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0,737.37	8,078,866.67	9,205,198.22	9,205,198.22	8,551,098.92	8,551,09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1,099.07**	**9,042,969.77**	**-2,005,198.22**	**-2,005,198.22**	**3,948,901.08**	**3,948,901.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2,801.21**	**1,868,471.33**	**-25,782.84**	**239,701.27**	**-456,713.05**	**-959,019.7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6,753.62	3,349,931.05	3,612,536.46	3,110,229.78	4,069,249.51	4,069,249.5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9,554.83**	**5,218,402.38**	**3,586,753.62**	**3,349,931.05**	**3,612,536.46**	**3,110,229.78**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1,812,515.70	-	-	6,187,484.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1,812,515.70	-	-	6,187,484.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451,160.77	-	-	3,451,160.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451,160.77	-		3,451,160.7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1,638,645.07	-	-	9,638,645.07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1,444,482.51	-	-	6,555,51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1,444,482.51		-	6,555,517.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68,033.19	-	-	-368,033.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68,033.19	-	-	-368,033.1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1,812,515.70	-	-	6,187,484.30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102,993.21	-	-	7,897,00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102,993.21	-	-	7,897,006.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341,489.30	-	-	-1,341,48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341,489.30	-	-	-1,341,489.3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1,444,482.51	-	-	6,555,517.49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2,396,456.05	-	5,603,543.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2,396,456.05	-	5,603,543.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334,299.37	-	3,334,299.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334,299.37	-	3,334,299.3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937,843.32	-	8,937,843.32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1,850,140.73	-	6,149,85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1,850,140.73	-	6,149,859.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46,315.32	-	-546,315.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546,315.32	-	-546,315.3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2,396,456.05	-	5,603,543.95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328,457.84	-	8,328,45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431,451.05	-	-431,451.05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102,993.21	-	7,897,006.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106,063.61	-	-2,106,06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106,063.61	-	-2,106,063.6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	-2,209,056.82	-	5,790,943.18

二、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772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

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

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

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合计 30%以上且金额 50 万以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对子公司、控股股东、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

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

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

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项目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5.00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

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2、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

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

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没有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之前，对于辞退福利，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

后，辞退福利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20。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对当期和列表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没有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钢银电商）基本一致。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845.44	2,488.93	2,004.3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63.86	618.75	655.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63.86	618.75	655.5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	0.77	0.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	0.77	0.82
资产负债率（%）	47.77	75.14	67.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23	77.11	70.19
流动比率（倍）	1.79	1.29	1.45
速动比率（倍）	1.35	0.78	1.00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819.39	75,769.91	64,131.07
净利润（万元）	345.12	-36.80	-134.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5.12	-36.80	-13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3.48	-41.72	-197.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3.48	-41.72	-197.00
毛利率（%）	1.82	1.39	1.07
净资产收益率（%）	43.61	-5.78	-18.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3.41	-6.55	-2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05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4.64	358.77	499.42
存货周转率（次）	85.15	95.52	14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03	199.66	-433.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25	-0.54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实收资本；S0 为期初实收资本；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实收资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实收资本；Si 为报告期因增资或债转股等增加的实收资本；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实收资本；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实收资本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总体毛利率分别为 1.82%、1.39%、1.07%。公司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业务过程并不会给产品带来高附加值，通过交易量获取利润。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每年开拓新客户，会给予新客户一定的优惠，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拓展业务量较大，开发了较多新的销售客户，初期给予新增销售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从而使 2013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偏低。2014 年度、2015 年度随着销售人员业务知识的积累，对于行情的判断能力逐渐增强，能够实现以相对较低的成本采购商品。近两年，公司给予销售人员一定的价格浮动权限，同时在销售人员预计采购价格可能上升时可建立一定的基础库存，降低成本，提高毛利率。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451,160.77 元、-368,033.19 元、-1,341,489.30 元，净利润逐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如下：①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总体毛利率增加，虽然毛利率年浮动仅 0.32%，但公司营业额较大，导致利润增加较多；②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68%，虽低于上两年度全年收入，但毛利率进一步上升；同时 2015 年 1-

9 月进一步收回账款、收回非关联方借款，导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减少。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272,384.46 元、1,894,503.84 元、868,614.30 元。毛利率的提升及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综合导致 2015 年 1-9 月利润大幅增长。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3.61%、-5.78%、-18.5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3.41%、-6.55%、-27.26%，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43、-0.05、-0.17，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43、-0.05、-0.17。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未发生变化，净资产变化主要是公司净利润变动影响，因此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变动均与净利润变动具有同质性。2015 年 1-9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净利润的大幅上升。

2、偿债能力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7.77%、75.14%、67.29%。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大且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①以前年度公司治理不规范，存在非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已归还全部以前年度非关联方拆借款项。具体参见本节“六、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之“（四）其他应付款”。②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较多远期交货合同，在签订时只支付一定比例保证金同时开立信用证，货物到港提货后根据信用证期限（90 天/180 天）支付货款，期限较长，导致以前年度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2015 年度由于原材料行情较差，公司较少签订远期交货合同，基本是签订合同时支付一定比例订金，提货时支付尾款或先支付尾款后提货。2015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比 2014 年度减少 7,541,438.72 元，减少比例为 99.54%。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9、1.29、1.45；速动比率分别为 1.35、0.78、1.00。2013 年、2014 年受非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应付供应商款项未付的综合影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较低，2015 年流动比率大于 1.50，速动比率大于 1.00，短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强，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3、营运能力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4.64 次、358.77 次、499.42 次。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主要是由于该年度应收账款增加较大，具体原因参见本节“六、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之“（二）应收账款”；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低于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全年收入，但应收账款平均值降低幅度小于收入降低幅度。若 2015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按年化周转率计算为 379.52 次，比 2014 年度略有上升。

尽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下降态势，但公司对客户采取分层信用政策：D 类客户：款到发货，即收到客户货款后，再进行发货；C 类客户：货到工厂当天付款，即货到工厂后，工厂验货付款、卸货；B 类客户，货到后七天内付款；A 类客户，货到后 15 天内付款。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均有 98%以上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总体流动性较好，营运能力较强。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5.15 次、95.52 次、141.32 次。公司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存货大幅增加，具体原因参见本节“六、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之“（五）存货”；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1-9 月营业成本低于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全年成本，存货平均值降低幅度小于成本降低幅度。若 2015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按年化周转率计算为 113.53 次，比 2014 年度略有上升。

尽管公司存货周转率呈逐年下降态势，但公司历年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与公司开展的业务模式有关，公司部分业务是根据客户要求采购特定货物，待公司采购完成后，直接将货物出售给客户，采购和销售环节衔接比较紧密，时间间隔较短，所以公司存货的占用水平较低，流动性较强。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3,451,160.77	-368,033.19	-1,341,48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40.96	1,996,605.55	-4,335,949.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3	0.25	-0.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7,956.90	-17,190.17	-69,66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1,099.07	-2,005,198.22	3,948,901.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2,801.21	-25,782.84	-456,713.0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0,340.96 元、1,996,605.55 元、-4,335,949.17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负变正再为负。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比较，其变化趋势与公司净利润变化趋势基本一致，已呈现改善趋势。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度毛利率较低，收益金额不足以支付日常经营所需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而净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本年度确认了资产减值损失 1,894,503.84 元。

2015 年 1-9 月净利润高于 2014 年度，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 2014 年度，主要是由于①2014 年度计提了 1,894,503.84 元资产减值损失，而 2015 年 1-9 月转回 2,272,384.46 元资产减值损失；②2014 年度由于签订较多远期合同，应付账款余额 7,575,754.72 元，2015 年 1-9 月支付，因此 2015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	677,405,205.74	886,051,758.40	749,337,18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	677,615,546.70	884,055,152.85	753,673,137.77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政府补助、利息收入；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银行手续费。具体明细如下：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收入	7,544.40	6,323.61	17,148.26
政府补助	121,133.08	164,336.00	68,359.83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42.57	1,125.26	-
合计	**129,220.05**	**171,784.87**	**85,508.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银行手续费	38,352.38	100,913.09	48,993.44
销售、管理费用等	5,744,848.10	6,189,108.85	5,188,294.54
合计	**5,783,200.48**	**6,290,021.94**	**5,237,287.98**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关系如下表（即间接法计算经营活动现金流）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3,451,160.77	-368,033.19	-1,341,489.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72,384.46	1,894,503.84	868,614.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212.30	42,362.92	80,769.10
无形资产摊销	37,342.77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09.40	18,279.20	15,232.67
预提费用的增加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0,737.37	152,100.00	154,266.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940.75	-466,809.10	-215,78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44,282.12	-3,432,808.65	-3,233,422.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56,682.25	879,031.26	343,742.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62,024.23	3,277,979.27	-1,007,881.47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40.96	1,996,605.55	-4,335,949.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19,554.83	3,586,753.62	3,612,536.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86,753.62	3,612,536.46	4,069,249.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2,801.21	-25,782.84	-456,713.05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57,956.90 元、-17,190.17 元、-69,664.96 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资产的增加额核对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901,099.07 元、-2,005,198.22 元、3,948,901.08 元。主要是借款收到的现金以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现金流量表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以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仅包括从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的现金流动，收到及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是与关联方及非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形成的现金流。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往来还款	7,600,000.00	3,000,000.00	10,500,000.00
关联方还款	4,721,836.44	2,200,000.00	-

合计	**12,321,836.44**	**5,200,000.00**	**10,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往来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	5,500,000.00
关联方借款	-	4,053,098.22	896,832.25
合计	**5,000,000.00**	**7,053,098.22**	**6,396,832.25**

5、与可比挂牌公司的财务指标对比分析

与已挂牌公司钢银电商的财务指标对比分析（股票代码：835092）

项目	中晨电商			钢银电商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1.82	1.39	1.07	-2.38	0.68	1.36
净利率(%)	0.60	-0.05	-0.21	-3.59	-0.24	0.47
净资产收益率(%)	43.61	-5.78	-18.56	-38.27	-4.34	3.98
流动比率	1.79	1.29	1.45	1.60	2.50	1.91
速动比率	1.35	0.78	1.00	1.04	1.87	1.47
资产负债率(%)	47.77	75.14	67.29	61.23	38.53	51.8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4.64	358.77	499.42	-	-	-
存货周转率	85.15	95.52	141.32	13.48	40.80	19.89
营业收入回收率(%)	117.14	116.92	116.83	119.22	117.32	119.01
销售现金比率(%)	-0.04	0.26	-0.68	-5.39	-6.57	-3.01

（1）盈利能力指标对比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82%、1.39%、1.07%，钢银电商各年毛利率分别为-2.38%、0.68%、1.36%。二者相比，除 2013 年度中晨电商毛利率低于钢银电商，其他年度均高于钢银电商。主要原因是钢银电商在 2013 年度仅有委托采购服务，是在签订客户委托采购协议后，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再将货物交付客户，该模式通过收取买卖服务费及价差实现盈利。钢银电商 2013 年末通过电商平台新增撮合交易服务，2014 年新增寄售交易服务，其中撮合交易服务不收取服务费用，寄售交易服务在发展初期，成本相对较高，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净利率分别为 0.60%、-

0.05%、-0.2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3.61%、-5.78%、-18.56%。除 2013 年度，公司净利率低于钢银电商，其他年度公司净利率均高于钢银电商，主要是受毛利率的影响。中晨电商随着业务量的增加，提高销售管理能力，盈利能力有所提高；而钢银电商一方面在建立钢银销售平台初期，重在提高平台业务量，抢占市场份额，采用微利或不盈利的经营模式，另一方面受到国内钢材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处于亏损状态。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趋势与净利率波动趋势基本一致，主要受净利润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影响。中晨电商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公司净利润大幅上升；钢银电商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较大，主要是由于钢银电商本年度净利润大幅下降。

（2）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9、1.29、1.45 速动比率分别为 1.35、0.78、1.00，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7.77%、75.14%、67.29%。2013 年、2014 年由于公司存在非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钢银电商较低，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但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规范治理，偿还了以前年度非关联方资金拆借款，同时应付账款大幅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提升至较高水平，高于钢银电商，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流动资产变现能力较强；资产负债率回落至相对较低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3）营运能力指标对比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4.64、358.77、499.42。主要是由于公司部分业务采取先款后货的销售模式，对于信用较好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但正常情况下最长不超过 15 天，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较快。钢银电商在寄售交易模式下，作为一个第三方现货交易平台，由买卖双方通过钢银平台直接交易，不存在应收账款；在委托采购模式下，钢银电商根据客户委托采购协议，收取一定比例保证金，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在委托采购方支付货款后将货物权转移给采购方，不存在应收账款。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5.15、

95.52、141.32，明显高于钢银电商。主要是由于钢银电商报告期内来自其寄售交易和委托采购业务的库存量较大。在钢银平台寄售交易服务业务发展初期，由于上游寄售卖场的挂牌库存有限，为保证钢银平台销售的连续性，快速提升钢银平台对买家客户的服务水平、提高线上客户的黏性，钢银电商建立了一定数量的基础库存。而中晨电商部分业务是根据客户要求采购特定货物，待公司采购完成后，直接将货物出售给客户，采购和销售环节衔接比较紧密，时间间隔较短，所以公司存货的占用水平较低，流动性较强。

（4）获取现金流能力对比分析：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回收率分别是 117.14、116.92、116.83。历年基本与钢银电商持平。公司营业收入回收率较高与应收账款回收率较高具有同质性。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销售现金比率分别是-0.04%、0.26%、-0.68%，公司销售现金比率主要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影响。公司报告期内销售现金比率均大于钢银电商，主要是由于①公司毛利率大于钢银电商；②钢银电商于 2014 年度推出钢银电商平台，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向供应商预付款项及存货逐渐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大，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大量超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大降低。

注：钢银电商 2015 年数据为 2015 年 1-5 月披露数据，与公司 2015 年 1-9 月数据对比，会略有差异。

五、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确认方法、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原料分销业务。当销售商品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并开具发票，经客户确认签收后，凭发票、出库单确认收入。

2015 年 5 月开通 B2B 电子商务平台后，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塑料原料自营”及“撮合交易”，塑料原料自营：网上达成交易意向后，线下结算，当销售商品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并开具发票，经客户确认签收后，凭发票、出库单确认收入。撮合交易：前期以免费撮合的方式帮助卖家直接面对平台数以万计的终端或次终端客户销售产品，报告期内不确认撮合交易的收入、成本。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列示

2015 年 1-9 月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塑料原料分销自营	578,193,855.91	100.00	1.68
合计	**578,193,855.91**	**100.00**	**1.68**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塑料原料分销自营	757,699,075.10	100.00	18.15
合计	**757,699,075.10**	**100.00**	**18.15**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塑料原料分销自营	641,310,738.68	100.00	-
合计	**641,310,738.68**	**100.00**	**-**

注：2015 年 5 月公司开通 B2B 电子商务平台，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塑料原料自营”及“撮合交易”。其中撮合交易：前期以免费撮合的方式帮助卖家直接

面对平台数以万计的终端或次终端客户销售产品，公司不确认撮合交易收入，同时成本主要是网站运营的管理费用，未结转主营业务成本，通过管理费用核算。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

单位：元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省/直辖市	收入规模	占营业收入比例（%）	收入规模	占营业收入比例（%）	收入规模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海	145,545,285.80	25.17	240,122,227.16	31.69	266,938,686.76	41.62
江苏	169,565,218.01	29.33	267,449,300.63	35.30	177,771,907.79	27.72
浙江	154,869,238.99	26.79	227,490,293.56	30.02	134,613,197.87	20.99
北方	94,844,425.61	16.40	14,154,246.25	1.87	38,881,977.11	6.06
沿海	7,462,635.00	1.29	6,121,151.25	0.81	18,724,832.65	2.92
沿江	5,907,052.50	1.02	2,361,856.25	0.31	4,380,136.50	0.68
总计	**578,193,855.91**	**100.00**	**757,699,075.10**	**100.00**	**641,310,738.68**	**100.00**

注：沿海区域包含福建、广东、广西、深圳；沿江区域包含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北方区域包含山东、河北、北京、河南、天津、山西

（3）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78,193,855.91 元、757,699,075.10 元、641,310,738.68 元，呈逐年上升态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保持原有销售额的情况下，不断开拓新的客户，调整完善销售政策，具体如下：（包括但不限于）①销售人员积极开拓业务，建立客户跟进日志，通过开发新客户，回访原有客户等措施，增加客户数量；②逐步建立业务流程培训体系，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③每年参加塑料展销会开拓客户，同时 2014 年下半年开始利用相关媒体资源宣传公司产品；④2015 年建立 B2B 电子商务平台，通过线上交易撮合业务，增加销售量。

从地区分布来看，公司塑料分销业务主要集中在江浙沪一带。报告期内，公司在江浙沪地区实现的收入均占总收入80%以上，对区域性市场的依赖度较

高。2015年度公司已逐步加大对其他市场的开发力度，逐步在沿海、沿江和北方地区市场进行探索性开发，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2015年度上海区域（总部）及周边的业务有所下降，沿海、沿江和北方地区业务上升较快。主要原因是①江浙沪地区作为国内塑料分销业务的最大市场之一，越来越多公司逐步对该区域进行探索性开发，导致江浙沪区域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而沿海、沿江和北方区域竞争相对较小，并且需求量巨大，因此业务量不断上升。②江浙沪地区塑料制品生产厂商主要以出口为主，2015年出口外销市场受国际经济大环境的影响较大，塑料制品需求呈下滑态势，导致江浙沪地区塑料原料需求量有所下降；而沿海、沿江和北方区域塑料制品生产厂商主要以内销为主，塑料制品在国内需求相对稳定，塑料原料销售较为顺畅，多个主要品种交易都有明显的活跃迹象。

江浙沪地区营业收入占比虽然有所下降，但比重较大，仍是公司业务的重心，公司的业务方针是以江浙沪地区为辐射点，逐渐辐射全国。尽管江浙沪地区竞争越发激烈，但公司有着较为广泛的客户群体，快捷便利的物流服务，同时2015年度开通电商平台，利用互联网思维，对市场、用户、产品、企业价值等进行重新审视，实现大数据运营。因此对于江浙沪地区公司仍保持着较高的竞争力。

（二）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主要构成及变动趋势

1、产品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商品采购成本。当销售商品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并开具发票，经客户确认签收后，凭发票、出库单确认收入，同时根据发出数量与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单价结转成本。

公司商品采购成本以市场价为准，根据市场的走势，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总额与收入变动趋势一致，年均采购单价逐年下降，各年采购总额及单价如下：

单位：元

年份	采购总额	采购单价	采购数量
2015 年	561,939,307.29	9,146.67	61,436.49
2014 年	750,619,725.74	10,547.90	71,162.95
2013 年	637,689,908.71	11,319.65	56,334.77

各年商品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成本类型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塑料原料自营	567,683,589.41	747,186,917.09	634,456,486.65
合计	**567,683,589.41**	**747,186,917.09**	**634,456,486.65**

（三）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2015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合计	578,193,855.91	567,683,589.41	1.82%
其中：塑料原料分销自营	578,193,855.91	567,683,589.41	1.82%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合计	757,699,075.10	747,186,917.09	1.39%
其中：塑料原料分销自营	757,699,075.10	747,186,917.09	1.39%
2013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合计	641,310,738.68	634,456,486.65	1.07%
其中：塑料原料分销自营	641,310,738.68	634,456,486.65	1.07%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82%、1.39%、1.07%。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业务过程并不会给产品带来高附加值，通过交易量获取利润。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①公司每年开拓新客户，会给予新客户一定的优惠，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拓展业务量较大，开发了较多新的销售客户，初期给予新增销售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从而使 2013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偏低。②2014 年度、2015 年度随着销售人员业务知识的积累，对于行情的判断能力逐渐增强，能够实现以相对较低的成本采购商品。近两年，公司给予销售人员一定的价格浮动权限，同时在销售人员预计采购价格可能上升时可建

立一定的基础库存，降低成本，提高毛利率。

（四）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5,131,388.85	24.76	6,255,654.59	9.07	5,735,421.18
管理费用	2,671,863.42	35.34	2,534,603.87	13.23	2,238,527.79
财务费用	251,545.35	29.05	246,689.48	32.55	186,111.85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0.89	7.49	0.83	-7.68	0.89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0.46	38.14	0.33	-4.17	0.35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04	33.63	0.03	12.19	0.03
合计占收入比重（%）	1.39	16.80	1.19	-6.27	1.27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9%、1.19%、1.27%，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较小。报告期内，2014 年度期间费用占比下降，2015 年占比略上升。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高，费用上升比例小于收入上升比例；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上升比例较小，而由于新建 B2B 销售平台，管理费用上升比例较大。

2、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近两年一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131,388.85 元、6,255,654.59 元、5,735,421.1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89%、0.83%和 0.89%。2014 年度销售费用占比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度销售费用中工资薪酬降低；2015 年 1-9 月销售费用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1-9 月销售费用中物流费略有上升。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工资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0%、0.26%。2014 年度工资薪酬占比相对于 2013 年度下降了 23.07%，主要是由于 2014 年 5 月李铁道、李瑞道对于公司未来发展方向产生分歧，遂进行了公司股权的对价转让。具体转让关系参见“第一节、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该次股权转让后，部分销售人员辞职去了中萱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人员总人数较前期有所降低，工资薪酬有所降低。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的物流费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2%、0.59%、0.58%。2015 年物流费占比上升，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物流商的整体报价小幅提高。

销售费用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物流费	3,617,640.92	4,479,631.59	3,723,377.77
工资薪酬	971,846.23	1,376,375.85	1,671,727.29
差旅费	122,199.00	49,318.90	60,366.50
仓储费	123,764.73	111,379.05	104,107.31
车辆使用费	295,937.97	238,949.20	175,842.31
合计	**5,131,388.85**	**6,255,654.59**	**5,735,421.18**

3、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近两年一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671,863.42 元、2,534,603.87 元、2,238,527.7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6%、0.33%和 0.35%。2013 年、2014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平稳，2015 年管理费用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工资薪酬、咨询费、办公费、研发费上升。

工资薪酬上升主要是由于本年公司建立 B2B 电子商务平台，新增电商部，人员数量增加，并且为了扶持新兴业务，引进人才，该业务部的工资薪酬普遍较高；咨询费上升是由于公司本年聘请了会计、法律等顾问；办公费上升主要是公司人员增加，办公用品需求增加；研发费用主要是子公司上海梓辰“可回收 B 型聚丙烯复合材料项目”形成，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启动，目前尚在进行中。

根据企业会计政策：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五个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证明其实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物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的研发支出尚在研究阶段，未来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全部予以费用化。

管理费用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薪酬	855,547.47	954,611.89	686,361.54
咨询服务费	503,350.31	1,132.08	69,799.45
房屋租赁费	464,121.00	618,828.00	515,690.00
研发费	180,693.92	126,497.51	-
其中：人工费	149,746.00	92,288.90	
办公费	227,737.17	204,909.45	467,026.68
差旅费	108,948.39	151,894.15	133,781.20
其他	102,538.28	134,255.32	16,226.80
业务招待费	48,644.60	122,310.52	98,805.70
折旧费	30,212.30	42,362.92	80,769.10
水电费	40,376.48	51,280.34	77,823.18
通讯费	44,719.73	44,599.47	64,363.95
福利费	15,996.00	56,770.00	13,473.66

无形资产摊销	37,342.77	-	-
教育基金	11,300.00	24,430.00	-
修理费	335.00	722.22	5,406.53
合计	**2,671,863.42**	**2,534,603.87**	**2,238,527.79**

4、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近两年一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51,545.35 元、246,689.48 元、186,111.8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4%、0.03%和 0.03%。财务费用主要是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占收入比例较小，且变动较小。

财务费用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20,737.37	152,100.00	154,266.67
减：利息收入	7,544.40	6,323.61	17,148.26
手续费	38,352.38	100,913.09	48,993.44
合计	**251,545.35**	**246,689.48**	**186,111.85**

（五）重大投资项目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制定了对外投资的相关审批和决策制度，对于将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投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除了对控股子公司的投资外，公司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无投资收益。

公司发生的重大投资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七、公司对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六）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虹口财政局补贴	20,000.00	20,000.00
财政中心补贴	1,024.00	1,024.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42.57	542.57
其他	109.08	109.08
合计	**21,675.65**	**21,675.65**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增值税扶持奖励	28,100.00	28,100.00
2014年企业扶持资金	27,100.00	27,100.00
营业税扶持奖励	7,600.00	7,6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25.26	1,125.26
专利资助	1,024.00	1,024.00
其他	512.00	512.00
合计	**65,461.26**	**65,461.26**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合并收益	769,613.99	769,613.99
虹口财政局结构资金	32,800.00	32,800.00
2013年企业扶持资金	25,200.00	25,200.00
虹口区财政局地方教育费奖励	9,519.94	9,519.94
地方税务局虹口分局奖励	839.59	839.59
合计	**837,973.52**	**837,973.52**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其金额较小，不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201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合并子公司形成的合并收益。2013 年度营业利润总额-2,354,341.94 元，利润总额-1,516,348.42 元，合并收益及政府补助导致营业利润的增加，但并未对企业造成实质性影响。合并收益的形成具体参见“本节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之“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营业外支出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营业外支出。

（七）报告期内各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75.65	65,461.26	68,359.53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769,613.9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675.65	65,461.26	837,973.5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362.26	16,288.52	209,493.3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313.39	49,172.74	628,48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434,847.38	-417,205.94	- 1,969,969.44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费）种及税（费）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2.00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20.00

注：子公司为小微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17,771.16	51,755.12	29,485.71
银行存款	9,501,783.67	3,534,998.50	3,540,228.91
其他货币资金	-	-	42,821.84
合计	**9,519,554.83**	**3,586,753.62**	**3,612,536.46**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9,519,554.83 元、3,586,753.62 元和 3,612,536.46 元。2015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932,801.21 元，增幅 165.41%。主要是由于以前年度公司存在关联方及非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已全部收回。具体原因参见本节“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之“（四）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的款项系信用证保证金 42,821.84 元，除此之外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0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23,662.50	100.00	86,925.63	5.04	1,636,736.87
1、按账龄组合	1,723,662.50	100.00	86,925.63	5.04	1,636,736.87
2、按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723,662.50**	**100.00**	**86,925.63**	**5.04**	**1,636,736.87**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61,165.99	100.00	135,254.85	5.28	2,425,911.14
1、按账龄组合	2,561,165.99	100.00	135,254.85	5.28	2,425,911.14
2、按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2,561,165.99**	**100.00**	**135,254.85**	**5.28**	**2,425,911.14**

单位：元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892,659.80	100.00	94,692.99	5.00	1,797,966.81
1、按账龄组合	1,892,659.80	100.00	94,692.99	5.00	1,797,966.81
2、按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	-	-	-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892,659.80**	**100.00**	**94,692.99**	**5.00**	**1,797,966.81**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09.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18,712.50	99.71	85,935.63	5.00
1-2 年	4,950.00	0.29	990.00	20.00
合计	**1,723,662.50**	**100.00**	**86,925.63**	**-**

单位：元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13,306.99	98.13	125,665.35	5.00
1-2 年	47,800.00	1.87	9,560.00	20.00
2-3 年	59.00	0.00	29.50	50.00
合计	**2,561,165.99**	**100.00**	**135,254.85**	**-**

单位：元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92,259.80	99.98	94,612.99	5.00
1-2 年	400.00	0.02	80.00	20.00
2-3 年	-	-	-	-
合计	**1,892,659.80**	**100.00**	**94,692.99**	**-**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723,662.50 元、2,561,165.99 元和 1,892,659.80 元。报告期内应收账款 2014 年度余额上升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4 年 12 月新增上海荣景物流有限公司订单，该客户为 A 类客户，总金额 2,224,800.00 元，付款 50%，余额 1,112,400.00 元，给予了一定的信用期。

3、报告期各期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州超凡塑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366,200.00	79.26	68,310.00
丰田通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45,025.00	14.22	12,251.25
顺昶塑胶(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06,200.00	6.16	5,310.00
合肥广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 年	4,950.00	0.29	990.00
上海荣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287.50	0.07	64.38
合计	-	-	**1,723,662.50**	**100.00**	**86,925.6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荣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112,400.00	43.43	55,620.00
上海旺业塑料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741,262.50	28.94	37,063.13
上海丸万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336,200.00	13.13	16,810.00
上海龙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30,000.00	8.98	11,500.00
金华市晒康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6,849.04	1.05	1,342.45
合计	-	-	**2,446,711.54**	**95.53**	**122,335.5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力卡塑料托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44,800.00	28.78	27,240.00
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68,225.00	19.46	18,411.25
江苏领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13,087.50	16.54	15,654.38
上海合耀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32,670.25	12.29	11,633.51
上海邑府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37,000.00	7.24	6,850.00
合计			**1,595,782.75**	**84.31**	**79,789.14**

（三）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138.00	100.00	103,138.00	100.00	103,138.00	100.00

预付账款系预付办公楼10月、11月租金。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2、报告期各期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陈银河	非关联方	103,138.00	100.00	1年以内	预付租金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陈银河	非关联方	103,138.00	100.00	1 年以内	预付租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陈银河	非关联方	103,138.00	100.00	1 年以内	预付租金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02,895.00	100.00	804,551.00	66.88	398,344.00
1、按账龄组合	1,095,226.00	91.05	804,551.00	73.46	290,675.00
2、按无风险组合	107,669.00	8.95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202,895.00**	**100.00**	**804,551.00**	**66.88**	**398,344.00**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367,965.44	100.00	3,028,606.24	26.64	8,339,359.20

1、按账龄组合	8,961,327.81	78.83	3,028,606.24	33.80	5,932,721.57
2、按无风险组合	2,406,637.63	21.17	-	-	2,406,637.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1,367,965.44**	**100.00**	**3,028,606.24**	**26.64**	**8,339,359.20**

单位：元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126,495.22	100.00	1,174,664.26	12.87	7,951,830.96
1、按账龄组合	6,681,036.15	73.20	1,174,664.26	17.58	5,506,371.89
2、按无风险组合	2,445,459.07	26.80	-	-	2,445,45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9,126,495.22**	**100.00**	**1,174,664.26**	**12.57**	**7,951,830.96**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元：元

账龄	2015.9.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000.00	9.13	5,000.00	5.00
1-2 年	-	-	-	-
2-3 年	391,350.00	35.73	195,675.00	50.00
3 年以上	603,876.00	55.14	603,876.00	100.00
合计	**1,095,226.00**	**100.00**	**804,551.00**	**-**

单位：元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65,894.81	33.10	148,294.74	5.00

1-2 年	391,350.00	4.37	78,270.00	20.00
2-3 年	5,604,083.00	62.54	2,802,041.50	50.00
3 年以上	-	-	-	-
合计	**8,961,327.81**	**100.00**	**3,028,606.24**	-

单位：元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76,953.15	16.12	53,847.66	5.00
1-2 年	5,604,083.00	83.88	1,120,816.60	20.00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6,681,036.15**	**100.00**	**1,174,664.26**	-

3、组合中，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关联方往来	-	2,300,341.63	2,340,685.07
押金	103,138.00	103,138.00	103,138.00
公积金	4,531.00	3,158.00	1,636.00
合计	**107,669.00**	**2,406,637.63**	**2,445,459.07**

4、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	预付款	603,876.00	50.20	3 年以上	603,876.00
刘吉军	往来款	391,350.00	32.54	2-3 年	195,675.00
陈银河	租赁保证金	103,138.00	8.57	3 年以上	-
杜丽燕	员工借款	100,000.00	8.32	1 年以内	5,000.00

公积金	社保及公积金	4,531.00	0.38	1 年以内	-
合计	**-**	**1,202,895.00**	**100.00**	**-**	**804,551.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上海禄钧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00,207.00	34.31	2-3 年	1,950,103.50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2,421,494.81	21.30	1 年以内	121,074.74
李铁道	关联方借款	2,300,341.63	20.24	1 年以内	-
上海蕾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0,000.00	9.68	2-3 年	550,000.00
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	预付款	603,876.00	5.31	2-3 年	301,938.00
合计	**-**	**10,325,919.44**	**90.83**	**-**	**2,923,116.2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上海禄钧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00,207.00	42.73	1-2 年	780,041.40
李铁道	关联方借款	1,971,905.97	21.61	1-2 年	-
		368,779.10	4.04	1 年以内	-
上海蕾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0,000.00	12.05	1-2 年	220,000.00
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	预付款	603,876.00	6.62	1-2 年	120,775.20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8,053.15	5.79	1 年以内	26,402.66
合计	**-**	**8,472,821.22**	**92.84%**	-	**1,147,219.26**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预付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货款、上海梓辰原股东刘吉军个人欠款、杜丽燕个人借款以及保证金、员工社保。其中预付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货款账龄 3 年以上，由于存在纠纷，款项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与宁波中甬进出口有限公司的纠纷情况具体参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公司资金占用、担保及诉讼、仲裁情况”；刘吉军个人欠款系以前年度公司借款给刘吉军购买自用车辆，于审计报告期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已收回该款项。杜丽艳的个人借款系由于员工个人特殊情况与公司暂借款，已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归还。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无《员工借款管理制度》，公司仅发生这一笔借款，签订了借款合同，未约定利息。由于该项业务属偶发性业务，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制定了《员工借款管理制度》，对借款范围、标准、限额、审批程序、归还期限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已经具备了规范的资金管理和内控制度。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关联方、非关联方资金拆借款，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已全部归还。上述情况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其他应付款中也存在非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参见本节“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之“（五）其他应付款”。非关联方资金拆借，不计利息，按同期银行存款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利率	利息	税费合计	净额
2013 年	5,000,207.00	5,000,207.00	5.60%	280,011.59	85,432.94	194,578.66
2014 年	5,000,207.00	5,000,207.00	5.60%	280,011.59	85,432.94	194,578.66
2015 年	5,000,207.00	-	5.60%	93,337.20	28,477.65	64,859.55
合计	-	-	-	**653,360.38**	**199,343.52**	**454,016.86**

公司与非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未收取利息费用，使财务报表净利润减少，同时公司与其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减少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增加了财务风险，但是公司向非关联方提供的资金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占用资金期间，公司的员工工资、应付供应商款项均正常支付，未出现业务资金结算违约等异常情况，同时公司其他应付款中也存在与非关联方之间未约定利息的借款。截

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相关资金拆借款项已全部收回，因此，该行为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情况”。

（五）存货

1、存货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5.09.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794,702.00	-	3,794,702.00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538,984.12	-	9,538,984.12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106,175.47	-	6,106,175.47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是库存商品。2014 年度公司存货余额上升较大，主要是由于①2014 年营业收入增加，公司商品需求量大，基础库存增加；②销售人员预期 2015 年初商品成本将会有所上升，增加基础库存，降低采购成本。2015 年度存货余额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开通 B2B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模式有所改变，降低库存，降低资金占用成本及仓储成本。

公司存货周转率较大,通过存货历年周转率可知其周转天数在 4-5 天，塑料原料价格的波动虽持续下降，但一般 4-5 天不会出现大幅降低。此外一方面公司部分存货是有销售合同的采购，按销售合同进行销售，不存在跌价情况；另

一方面公司对销售人员建立的基础库存设置止损条件：存货超过一个月或者出现市场价低于采购价时，以低于采购价不超过 500 元/吨出售。通过查询 2015 年度塑料原料走势图，可见 2015 年度 9 月-10 月期间未出现价格大幅下滑。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存货不存在明显降低且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因此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01.01	-	-	228,692.87	**228,692.87**
2、本年增加金额	-	-	65,315.38	**65,315.38**
（1）购置	-	-	65,315.38	**65,315.38**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09.30	-	-	294,008.25	**294,008.25**
二、累计折旧				
1、2015.01.01	-	-	137,621.21	**137,621.21**
2、本年增加金额	-	-	30,212.30	**30,212.30**
（1）计提	-	-	30,212.30	**30,212.3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09.30	-	-	167,833.51	**167,833.51**
三、减值准备				
1、2015.01.01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5.09.30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09.30	-	-	126,174.74	**126,174.74**
2、2015.01.01	-	-	91,071.66	**91,071.6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01.01	-	-	211,502.70	**211,502.70**
2、本年增加金额	-	-	17,190.17	**17,190.17**
（1）购置	-	-	17,190.17	**17,190.17**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12.31	-	-	228,692.87	**228,692.87**
二、累计折旧				
1、2014.01.01	-	-	95,258.29	**95,258.29**
2、本年增加金额	-	-	42,362.92	**42,362.92**
（1）计提	-	-	42,362.92	**42,362.92**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12.31	-	-	137,621.21	**137,621.21**
三、减值准备				
1、2014.01.01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12.31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	-	91,071.66	**91,071.66**
2、2014.01.01	-	-	116,244.41	**116,244.4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01.01	-	-	96,600.35	**96,600.35**
2、本年增加金额	-	-	114,902.35	**114,902.35**
（1）购置	-	-	114,902.35	**114,902.35**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3.12.31	-	-	211,502.70	**211,502.70**
二、累计折旧				
1、2013.01.01	-	-	14,489.19	**14,489.19**
2、本年增加金额	-	-	80,769.10	**80,769.10**
（1）计提	-	-	80,769.10	**80,769.1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3.12.31	-	-	95,258.29	**95,258.29**
三、减值准备				
1、2013.01.01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4、2013.12.31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3.12.31	-	-	116,244.41	**116,244.41**
2、2013.01.01	-	-	82,111.16	**82,111.16**

2、固定资产成新率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294,008.25	167,833.51	126,174.74	42.92
合计	**294,008.25**	**167,833.51**	**126,174.74**	**42.92**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按 5 年进行折旧，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现有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B2B交易平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2015.01.01	-	-
2、本年增加金额	2,122,641.52	2,122,641.52
（1）购置	2,122,641.52	2,122,641.52
（2）内部研发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09.30	2,122,641.52	2,122,641.52
二、累计摊销	-	-
1、2015.01.01	-	-
2、本年增加金额	37,342.77	37,342.77
（1）计提	37,342.77	37,342.77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09.30	37,342.77	37,342.77
三、减值准备	-	-
1、2015.01.01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09.30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5.09.30	2,085,298.75	2,085,298.75
2、2015.01.01	-	-

2015 年度，公司无形资产增加 2,085,298.75 元，系新建 B2B 电子商务平台形成，按 10 年摊销，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未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原始发生额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累计摊销	2015.09.30
办公室装修	54,837.61	21,325.74	-	13,709.40	-	47,221.27	7,616.34

单位：元

项目	原始发生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	累计摊销	2014.12.31

	额				减少		
办公室装修	54,837.61	39,604.94	-	18,279.20	-	33,511.87	21,325.74

单位：元

项目	原始发生额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累计摊销	2013.12.31
办公室装修	54,837.61	-	54,837.61	15,232.67	-	15,232.67	39,604.94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7,616.34 元，系公司 2013 年办公楼装修款摊销余额，按 3 年摊销。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212,835.40	891,476.63	782,776.16	3,163,861.11	315,967.06	1,269,357.25

（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B2B 交易平台新增功能模块	570,000.0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 2015 年度新增 B2B 电子商务平台模块之一，尚未调试成功投入使用，暂时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调整至无形资产。

（十一）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除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外，其他资产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 应收账款提取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35,254.85	-	48,329.22	-	86,925.63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4,692.99	40,561.86	-	-	135,254.85

单位：元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0,538.80	54,154.19		-	94,692.99

2、 其他应收款提取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028,606.24	-	2,224,055.24	-	804,551.00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174,664.26	1,853,941.98	-	-	3,028,606.24

单位：元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60,204.15	814,460.11	-	-	1,174,664.26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3,8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保证兼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抵押人/抵押物	保证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	李铁道、薛爱喜/杭州路 66 弄 30 号 201 室	李铁道、薛爱喜、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200.00	2015.03.21	2016.03.21	否
宁波银行上海浦东支行	--	李铁道、薛爱喜	180.00	2015.09.23	2016.09.2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保证兼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抵押人/抵押物	保证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宁波银行上海浦东支行	--	李铁道、薛爱喜	200.00	2014.09.05	2015.09.05	是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保证兼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抵押人/抵押物	保证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宁波银行上海浦东支行	--	李铁道、薛爱喜	200.00	2013.08.27	2014.08.27	是

2、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二）应付账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材料款	49,886.00	7,575,754.72	3,257,310.39

2、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17,836.00	7,217,402.03	3,257,310.39
1-2 年	-	358,352.69	-
2-3 年	32,050.00	-	-
合计	**49,886.00**	**7,575,754.72**	**3,257,310.39**

3、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无锡市苏恒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50.00	2-3 年	64.25	塑料原料
上海陆岛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70.00	1 年以内	31.21	塑料原料
宁波市元弘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	1 年以内	4.21	塑料原料
上海塑熙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00	1 年以内	0.33	塑料原料
合　　计	-	**49,886.00**	-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北京首安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4,468.75	1 年以内	58.14	塑料原料
上海粤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9,740.00	1 年以内	17.42	塑料原料
上海畅畅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9,400.00	1 年以内	6.72	塑料原料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3,136.19	1-2 年	3.87	塑料原料
山东资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812.50	1 年以内	3.84	塑料原料
合　　计	-	**6,817,557.44**	-	**89.9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上海塑熙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7,500.00	1 年以内	29.40	塑料原料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3,136.19	1 年以内	23.74	塑料原料

山东昶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304.46	1 年以内	10.23	塑料原料
日照市大海水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764.81	1 年以内	7.73	塑料原料
无锡市苏恒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050.00	1 年以内	7.12	塑料原料
合　　计	-	**2,547,755.46**	-	**78.22**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4,316.00 元、7,575,754.72 元、3,257,310.39 元，应付账款主要是采购材料款。2015 年度应付账款余额大幅降低，比 2014 年末余额减少 7,541,438.72 元，减少比例为 99.54%。主要是由于以前年度，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较多的远期交货合同，在签订时只支付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同时开立信用证，货物到港提货后根据信用证期限（90 天/180 天）支付货款，期限较长，导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2015 年度由于原材料行情较差，公司较少签订远期交货合同，基本是签订合同时支付一定比例保证金，提货时支付尾款或先支付尾款后提货，故 2015 年应付账款下降较多。

（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9.30
一、短期薪酬	182,364.72	1,775,723.24	1,732,190.85	225,897.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1,416.46	201,416.46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82,364.72**	**1,977,139.70**	**1,933,607.31**	**225,897.11**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230,798.08	2,226,025.81	2,274,459.17	182,364.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97,250.83	197,250.83	-
三、辞退福利	-	-	-	-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30,798.08**	**2,423,276.64**	**2,471,710.00**	**182,364.72**

单位：元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156,446.72	2,185,403.57	2,111,052.21	230,798.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2,685.26	172,685.26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56,446.72**	**2,358,088.83**	**2,283,737.47**	**230,798.08**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9.3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364.72	1,563,464.20	1,519,931.81	225,897.11
2、职工福利费	-	70,796.00	70,796.00	-
3、社会保险费	-	111,898.04	111,898.0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8,470.27	98,470.27	-
工伤保险费	-	4,475.92	4,475.92	-
残疾人保障金	-	-	-	-
生育保险费	-	8,951.84	8,951.84	-
4、住房公积金	-	29,565.00	29,565.00	-
5、工会经费	-	-	-	-
6、职工教育经费	-	-	-	-
7、短期带薪缺勤	-	-	-	-
合计	**182,364.72**	**1,775,723.24**	**1,732,190.85**	**225,897.11**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798.08	2,076,446.44	2,124,879.80	182,364.72
2、职工福利费	-	1,970.00	1,970.00	-
3、社会保险费	-	120,310.37	120,310.3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7,288.10	97,288.10	-

工伤保险费	-	4,505.40	4,505.40	-
残疾人保障金	-	10,192.60	10,192.60	-
生育保险费	-	8,324.27	8,324.27	-
4、住房公积金	-	27,299.00	27,299.00	-
5、工会经费	-	-	-	-
6、职工教育经费	-	-	-	-
7、短期带薪缺勤	-	-	-	-
合计	**230,798.08**	**2,226,025.81**	**2,274,459.17**	**182,364.72**

单位：元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446.72	2,034,386.39	1,960,035.03	230,798.08
2、职工福利费	-	13,473.66	13,473.66	-
3、社会保险费	-	115,270.52	115,270.5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2,468.57	92,468.57	-
工伤保险费	-	4,203.12	4,203.12	-
残疾人保障金	-	10,192.60	10,192.60	-
生育保险费	-	8,406.23	8,406.23	-
4、住房公积金	-	22,273.00	22,273.00	-
5、工会经费	-	-	-	-
6、职工教育经费	-	-	-	-
7、短期带薪缺勤	-	-	-	-
合计	**156,446.72**	**2,185,403.57**	**2,111,052.21**	**230,798.0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9.30
1、基本养老保险	-	187,988.70	187,988.70	-
2、失业保险费	-	13,427.76	13,427.76	-
合计	-	**201,416.46**	**201,416.46**	-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	185,107.70	185,107.70	-

2、失业保险费	-	12,143.13	12,143.13	-
合计	**-**	**197,250.83**	**197,250.83**	**-**

单位：元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	160,075.90	160,075.90	-
2、失业保险费	-	12,609.36	12,609.36	-
合计	**-**	**172,685.26**	**172,685.26**	**-**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1,020,661.92	806,646.26	574,556.37
个人所得税	3,751.52	3,674.39	8,613.12
所得税	402,127.91	179,741.73	6,916.12
营业税	-	649.45	335.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106.55	56,115.54	55,644.54
教育费附加	33,474.24	24,049.52	23,847.66
地方教育附加费	22,316.16	16,033.01	15,898.44
河道管理费	11,158.09	8,016.52	7,949.22
合计	**1,571,596.39**	**1,094,926.42**	**693,760.66**

（五）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往来款	2,6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金	332,475.00	2,719,198.48	2,290,804.99
应付费用	-	29,591.00	15,272.50
合计	**2,932,475.00**	**7,748,789.48**	**7,306,077.49**

2、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2,932,475.00	5,745,699.48	7,306,077.49
1-2 年	-	2,003,090.00	-
合计	2,932,475.00	7,748,789.48	7,306,077.49

3、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2,600,000.00	1 年以内	88.66
宁波云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32,475.00	1 年以内	11.34
合　　计			**2,932,475.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2 年	64.53
宁波保税区飞泰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459,162.50	1-2 年	5.93
上海天岳塑料博膜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85,437.50	1-2 年	4.97
宁波华硕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北仑梅山分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82,525.00	1-2 年	4.94
南通贵利来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40,518.75	1-2 年	4.39
合　　计			**6,567,643.75**		**84.7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68.44
宁波保税区飞泰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459,162.50	1 年以内	6.28
上海天岳塑料博膜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85,437.50	1 年以内	5.28
宁波华硕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北仑梅山分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82,525.00	1 年以内	5.24
南通贵利来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40,518.75	1 年以内	4.66
合 计			**6,567,643.75**		**89.90**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932,475.00 元，7,748,789.48 元，7,306,077.49 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其他应付款较高，主要是由于以前年度公司治理不规范，存在非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与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500 万元。

经核查：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东为张永明、于润成，与中晨电商无关联方关系。报告期内由于中晨电商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需要的资金量较大，为公司经营需要，与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500 万元，签订了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已归还借款。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测试该借款利息费用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利率	利息	税费合计	净额	借款日/还款日
2013 年		5,000,000.00	5.60%	176,438.36	53,832.22	122,606.13	2013.5.15/2015.1.1
2014 年	5,000,000.00	5,000,000.00	5.60%	280,000.00	85,429.40	194,570.60	2013.5.15/2015.1.1
2015 年	5,000,000.00		5.60%	0.00	0.00	0.00	2013.5.15/2015.1.1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456,438.36	**139,261.62**	**317,176.73**	

上述业务导致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增加 317,176.73 元，同时公司与其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增加了公司的流动资金，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十一条：法人之间、其他组织之间以及它们相互之间为生产、经营需要订立的民间借贷合同除存在

合同法第五十二条、本规定第十四条的情形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有效的，人民法院应予以支持。本公司的借贷合同不违反合同法第五十二条、本规定第十四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后，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明确了投资、筹资相关规定。除了与上海天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其他应付款项系预收的意向货款保证金，根据合同该款项为客户预付的货款，但实际具有预付保证金的性质，未来如不能采购到符合要求的商品需全额退还，因此通过其他应付款核算。在合同约定期限公司未能提供符合要求的商品，已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双方协商，退回前期所收款项。

2015 年度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宁波云升新材料有限公司款项是客户于 2015 年 9 月支付的意向采购保证金；应付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款项是由于 2015 年度公司新建 B2B 网络销售平台，为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对外借款，已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并签订借款协议，借款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8 日，确定年利率 12%。已于期后 12 月 14 日归还该借款。

关于与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借款，已取得该公司的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因本公司股东与中晨实际控制人李铁道先生系熟人关系，2015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晨签署《借款合同》，该合同为单纯的借款合同，此时本公司并无对中晨增资的意向。

2、2015 年 11 月 10 日，本公司获悉中晨将要增资的信息，遂确定增资中晨的计划。

2015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与中晨签署《股票发行认购合同》。

2015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收回中晨前述借款 260 万元。

本公司向中晨承诺：收回前述借款本金后，不再向中晨收取《借款合同》约定的利息。此外，由于计划增资事项导致中晨借款未及时偿还，本公司承诺不向中晨追究延期归还的违约责任。

根据上述声明与承诺，该借款不存在延期还款的相关罚息和纠纷。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十一条：法人之间、其他组织之间以及它们相互之间为生产、经营需要订立的民

间借贷合同除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本规定第十四条的情形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有效的，人民法院应予以支持。本公司的借贷合同不违反合同法第五十二条、本规定第十四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六）应付利息

1、按应付利息性质列示：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利息	35,901.37	-	-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付利息余额 35,901.37 元，系与天懿投资的借款 2,600,000.00 元按照 12%的借款利率计提的利息费用。具体如下：

单位：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合同/票面利率	计息基数	本期计息天数	应付利息
2015/8/19	2015/11/18	12.00%	2,600,000.00	42	35,901.37

根据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声明与承诺：收回前述借款本金后，不再向中晨电商收取《借款合同》约定的利息。截至申报日，尚未支付该利息，且确定不再支付，年末将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七）递延收益

2015 年 9 月 30 日递延收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	其他	2015.9.30	与资产相关/

		金额	外收入金额	变动		与收益相关
可回收 B 型聚丙烯复合材料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可回收 B 型聚丙烯复合材料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司“科技企业培育项目合同”三、共同条款之(二)项目管理和实施约定：6、项目因故终止，甲方会同丙方组织对项目进行清查，乙方应积极配合清理账目和资产，编制决算报表和资产清单上报甲、丙方，并将清查确认的结余经费归还甲、丙方；7、乙方在项目申请、执行或者验收过程中有严重违法、重大伪造欺骗或者重大隐瞒事实等行为的，丙方应对情况进行核实，甲方审核属实的，有权终止合同并采取通报、停止拨缴、追回资助资金等相应处理措施。（甲方：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乙方：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丙方：虹口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基于上述条款，根据谨慎性原则：暂将政府补助挂账递延收益，未确认损益。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实收资本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持股比例（%）
上海恒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0.00	-	7,200,000.00	-	
上海洪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5,505,600.00	-	5,505,600.00	68.82
上海干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412,000.00	-	1,412,000.00	17.65
上海趣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2,400.00	-	-	3.53
李铁道	800,000.00	-	-	800,000.00	10.00
合计	**8,0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8,000,00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持股比例（%）
上海恒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200,000.00	-	7,200,000.00	90.00
李铁道	4,000,000.00	-	3,200,000.00	800,000.00	10.00
李瑞道	4,000,000.00	-	4,000,000.00	-	-
合计	**8,0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持股比例（%）
李铁道	4,000,000.00	-	-	4,000,000.00	50.00
李瑞道	4,000,000.00	-	-	4,000,000.00	50.00
合计	**8,000,000.00**	-	-	**8,000,000.00**	**100.00**

注：此处披露实收资本系报告期内，即 2013 年-2015 年 9 月期间公司的实收资本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进行增资，实收资本增加至 10,416,666.00 元。具

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2,515.70	-1,444,482.51	-102,993.21
其他调整事项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12,515.70	-1,444,482.51	-102,993.21
加：本期净利润	3,451,160.77	-368,033.19	-1,341,489.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8,645.07**	**-1,812,515.70**	**-1,444,482.51**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洪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铁道。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姓名	期末持股比例（%）
1	上海洪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85

2	上海宝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3	上海干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56
4	李铁道	7.68
5	紫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

4、申请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1	李铁道	董事长、总经理
2	薛爱喜	董事
3	蔡晓韵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	成平	董事、技术总监
5	顾莺	董事
6	王天虹	监事会主席
7	杜丽燕	监事
8	鲁统磊	监事

5、其他关联自然人

上述涉及的所有关联自然人、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6、其他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恒昱投资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公司
2	上海易初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公司
3	上海芯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顾莺担任董事的其他公司
4	上海飞胜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哥哥（李瑞道）直接控制的公司
5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哥哥（李瑞道）间接控制的公司
6	上海巽通石化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哥哥（李瑞道）直接控制的公

		司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对本公司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起始日期	金额(万元)	担保关联方	是否已履行结束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2015.09.23-2016.09.23	180.00	李铁道、薛爱喜	否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2014.09.05-2015.09.05	200.00	李铁道、薛爱喜	是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	2013.08.27-2014.08.27	200.00	李铁道、薛爱喜	是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关联方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起始日期	金额(万元)	担保关联方	是否已履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2015.03.21-2016.03.21	200.00	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李铁道、薛爱喜	否

报告期内，存在对关联方的担保，但是被担保方是全资子公司，且担保按照公司章程经过了董事会决议，不存在担保风险。

（2）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5 年 1-9 月关联方提供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关联方	期初金额	增加金额	偿还金额	利息	期末金额
借出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公司	2,421,494.81	-	2,421,494.81	-	-
借出	李铁道	2,300,341.63	-	2,300,341.63	-	-

2014 年关联方提供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关联方	期初金额	增加金额	偿还金额	利息	期末金额
借出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公司	528.053.15	1,893,441.66	-	-	2,421,494.81
借出	李铁道	2,340,685.07	2,159,656.56	2,200,000.00	-	2,300,341.63

2013 年关联方提供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关联方	期初金额	增加金额	偿还金额	利息	期末金额
借出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公司	-	528,053.15	-	-	528,053.15
借出	李铁道	1,971,905.97	368,779.10	-	-	2,340,685.07

3、关联方应收应付情况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中萱实业有限公司	-	2,421,494.81	528,053.15
其他应收款	李铁道	-	2,300,341.63	2,340,685.07
合计		-	4,721,836.44	2,868,738.22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为暂借款性质，发生时未履行决策程序，未签署协议，未约定利息，实际关联方占用期间也未支付资金占用费。经测算（按年度占用资金平均额*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测算），各年资金占用费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利率
2013	1,971,905.97	2,868,738.22	5.60%
2014	2,868,738.22	4,721,836.44	5.60%
2015	4,721,836.44	-	5.60%

合计	**9,562,480.63**	**7,590,574.66**	**-**

续

单位：元

期间	利息	各项税费合计	净额
2013	135,538.04	41,353.33	94,184.70
2014	212,536.09	64,845.82	147,690.27
2015	99,158.57	30,253.77	68,904.79
合计	**447,232.69**	**136,452.93**	**310,779.76**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未收取资金占用费使财务报表净利润减少，同时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减少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增加了财务风险，但是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资金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关联方占用资金期间，公司的员工工资、应付供应商款项均正常支付，未出现业务资金结算违约等异常情况，截止 2015 年 9 月，应收关联方款项已全部收回，因此，该行为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上述情况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中，未制定相关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全体股东对上述关联交易已作出追认，确认其资金往来对现有股东的效力。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此类事件做出了专门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回避措施。

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包括：制度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在可能产生关联交易的情况下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实践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4、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三）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

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的决策程序和办法。

除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的制度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主要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或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尽量避免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本人（或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通过与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进行有损股份公司及其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人（或公司）现在和将来在公司审议涉及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均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规定。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09月30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净资产进行评估，经评估，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9,633,871.33元，账面值8,590,677.96元，其中1,043,193.37元计入资本公积，增值率为12.14%。

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值率（%）
1	资产	1,694.83	1,799.15	6.16
2	负债	835.77	835.77	--
3	净资产	859.07	963.39	12.14

公司未根据该次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十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利润分配政策：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 1 家，为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一）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上海梓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18 日，注册资本：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薛爱喜；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 937 号 1 幢 4 楼 C 区 403 室；经营范围：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批发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橡胶制品、

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矿产品（除专项）、金属材料；货物仓储，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园林绿化养护，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务服务，摄影服务，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上海梓辰主要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上海梓辰分销的塑料原料产品主要为聚乙烯，包括高密度聚乙烯、低密度聚乙烯、线性低密度聚乙烯等。上海梓辰通过“我的塑料网”报价信息及交易行情分析，适时采购塑料原料产品，并在“我的塑料网”实现销售。同时，上海梓辰也为客户提供特定货物的采购经销服务。上海梓辰相关业务流程及商业模式等均与中晨电商的塑料原料自营业务一致。

2、股权情况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0.00	货币资金
	合计	8,000,000.00	100.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资产总额	8,312,057.74	5,876,266.64	4,795,174.62
净资产	6,047,967.11	904,179.69	764,574.31
营业收入	70,654,326.13	95,858,308.70	1,031,913.06
净利润	143,787.43	139,605.38	-99,977.80

十四、风险因素

（一）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2015年1-9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82%、1.39%、1.07%。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主要受目前的业

务模式影响。公司主要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以低毛利高销量获取利润。2013年度由于毛利率较低，主营业务利润不足以弥补公司日常费用，导致利润总额为负数，2014年度、2015年度尽管公司毛利率不断提升，利润不断上升。但是一旦日后经营过程中无法保证大额的销量以及一定的毛利率，很可能会出现亏损的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与公司的性质相关，公司已经在不断的调整完善销售政策，如控制新开发客户的折扣率，保持销量与毛利率的平衡，确保毛利率在一定范围内；同时2015年度开通B2B电子商务平台，利用互联网思维，对市场、用户、产品、企业价值等进行重新审视，实现大数据运营。B2B上线运营后，更是给买卖方搭建了一个很好的平台，会在平台上吸收更多的客户及供应商，为公司带来新的客户及更高的交易量。

（二）缺乏长期合作合同的风险

尽管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及下游的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这种合作关系并没有以长期合作合同或协议的方式确定下来，报告期内，每年的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不断发生变化。未来如果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不能继续与现有供应商及客户保持合作关系，则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虽然公司与上下游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没有以长期合作合同或协议的方式确定，但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是充分竞争的，供应商、采购商众多。报告期内，公司年均客户、供应商数量多达三四百家，公司会加大开拓力度，利用大环境的优势，避免出现供应商或客户的匮乏。同时，公司2015年度建设B2B电子商务平台后，以前年度的多数客户已经注册并使用该平台，公司积极维护前期的采购商及客户，着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

（三）新增B2B线上交易平台的风险

2015年度，公司新建B2B电子商务平台，积极向互联网平台转型，有助于完善公司产业链，提高公司业务规模，增强行业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但是新增B2B电子商务平台固定成本投入较大，对人员技术性要求较高，B2B未来

发展给公司带来的增值能否超过前期投入以及后续的维护支出是个未知数。

公司在建设B2B电子商务平台初期做了相关预算及对未来的市场预期，同时聘请了电商行业经验丰富的人员，加强销售人员培训等。在电商平台运营期间持续跟踪平台上线后收入及支出情况，及时反馈调整，将风险降至最低。

（四）公司资金实力不足风险

公司从事塑料原料分销业务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点，公司资金实力是否雄厚直接决定了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和业务开展情况。资金实力雄厚的公司能够从上游供应商获得更多的商业机会以及获得有利于自身的商业条款，从而对于开发或保持下游客户具有优势；但对于资金实力薄弱的企业可能因无法满足上游供应商提出的付款条件等原因而丧失业务机会，从而进入资金短缺的恶性循环，逐渐失去已有的市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行了增资，增加了其流动资金；公司一方面已取得了银行授信额度980万元，其中贷款额度38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额度600万元；另一方面正积极和银行沟通增加授信额度，以保证未来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的运营所需。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铁道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公司74.09%的股份，且报告期内李铁道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及总经理，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公司将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为应对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可能，公司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对其进行完善。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以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六）政策变化风险

虽然目前国家大力支持电子商务经营模式的发展，但对于塑料原料的电商模式尚无针对性的法律法规。塑料原料电子商务行业仍处于发展探索期，尚未形成系统性的行业规范体系，行业监管也不是十分明确。同时，塑料本身属于化工制品，带有一定的污染性，国家对于塑料行业的态度直接关系到下游贸易行业的繁荣程度。未来，塑料原来电子商务行业法规的不断完善以及监管规则和治理模式的日趋规范，可能会对行业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带来一定不确定性风险。

为应对行业政策变化风险，公司一方面按照现有政策严格规范经营行为，做到合规经营，另一方面积极拓展仓储物流、资讯发布、交易管理等业务，实现公司业务的多元化，进一步降低行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七）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家政策的支持，B2B 电商平台在我国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据统计，2014年我国 B2B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已达11200家。对于塑料贸易领域，虽然行业刚刚开始转型，但已出现“找塑料网”、“快塑网”、“化塑汇”以及“我的塑料网”等几家电商平台。基于我国庞大的塑料产业规模，生产厂家、贸易商、物流商等不计其数，未来随着“互联网+”模式在行业内的进一步深化，行业内的众多企业势必向互联网转型，市场将会日趋饱和，竞争日趋激烈，为行业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为应对 B2B 电商平台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推进产业布局，抢得市场先机；另一方面不断招纳行业人才、完善业务结构、提升技术水平，以此不断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防范市场竞争风险。

（八）网络运营风险

公司利用互联网平台“我的塑料网”从事塑料原料分销服务，公司的自营业务、撮合交易业务以及数据分析支持等均依靠于“我的塑料网”平台系统的正常运行。虽然公司已经采取了包括加强软件安全、访问控制、严格数据管理、访问控制、加快备份频率等多项措施保证平台系统的稳定性和数据安全性，但也不排除网络基础设施故障、网络中断、网络恶意攻击等因素引起平台瘫痪等现

象，有可能导致本公司的业务在短期内受到较大的冲击，对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带来一定风险。

为应对“我的塑料网”平台系统的网络运营风险，公司采取了包括加强软件安全、访问控制、严格数据管理、访问控制、加快备份频率等一系列措施，最大程度保证平台系统的稳定性和数据安全性。

（九）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在电商平台交易活动中普遍存在。而作为资金密集型的行业，塑料原料交易贸易涉及的金额要远大于其它产品交易，因此行业对于交易信息的真实性具有更高的要求。交易平台注册企业违约、发布不准确的交易信息、销售不达标产品甚至恶意欺诈，都会大大影响客户对于网上交易平台的信赖，影响平台业务的长期发展，甚至带来法律诉讼风险。因此，用户信用管理对于电商企业来说至关重要，但目前大多电商企业只能在注册阶段对用户资质进行处初级审核并在交付环节进行一定管理，尚不能完全有效防范客户信用缺失，为行业的健康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为应对电商平台交易活动的信用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将原有线下的优质客户及供应商资源发展到线上，保障平台交易信用，另一方面建立严格的用户信用审核及交易跟踪制度，对交易用户的信用水平进行持续监控，以此防范电商平台交易活动带来的信用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李铁道　　薛爱喜　　蔡晓韵

成平　　顾莺

全体监事签字：

王天虹　　杜丽燕　　鲁统磊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铁道　　蔡晓韵　　成平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 月 28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丁玎

项目小组成员：

朱澄　　陈妹　　师柯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28 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董世华

经办律师：

张栋　　刘明才

山东睿扬（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6年 1 月 28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国伟

许洪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 1 月 28 日

五、资产评估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 0484 号《上海中晨塑料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公司法定代表人：

马丽华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景侠　　修雪嵩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8 日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